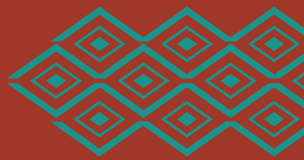


1900-1910

大嵙崁事件

zyaw pinttrigan nqu llingay
Msbtunux



大料坎事件

zyaw pintriqan nqu
llingay Msbtunux

1900-1910





1890 (清光緒 16) 年代「開山撫番」時期的〈臺灣蕃地圖〉。
右圖 (擷取自原圖) 為大料崁地區及其周邊；下為原圖之說明。
(傅琪貽 / 提供)

一 圖內府廳縣設文武分防從○標警局從大○番社從小○
下註社名道路詳從……

一 前山各府廳縣所轄地方前經繪有全圖今始從畧所有內山
後山各地區一律詳繪以示區別而便觀覽

一 自光緒十二年以後歸化生番一千二百餘社內有社小丁稀者
撤社歸併一社選三目管束其十二年以前日標百餘社因
價失裁合計現今團內所載八百零六社

一 自光緒十二年以後所推前後山各番社男婦大小丁口合計千
四萬八千四百七十九人

一 內山層層疊嶂不一而足茲據說有名大山分別按向登錄其
小山及地名荒山不及備載

一 內山各溪洞澗曲折亦就其通出前後山邊細按向登錄並
註明此水經由何口入海矣餘小匯亦不及備載

一 內山各地方墾土甚多尚去未開各處相距道路遠近未能詳
細登錄將來全行開墾入烟稠密添設駐防增設鄉村市鎮
方可據實計里

一 現在合番譯化各處與番同墾以及伐木抽藤燒炭煎腦掃掃
由淺而深開墾人民習眷結屋宇番稼處者較前倍增隨墾皆
有如其開成田地若干水利幾遠復報文計科後再行補入



淡水縣圖 每方十里



1890 (清光緒 16) 年的〈淡水縣圖〉。引自「臺灣文獻叢刊」，《臺灣地輿全圖》。(傅琪貽/提供)

臺灣

臺北府附近圖

光緒二十一年



光緒二十一年

〈陸測40萬分一臺北府附近圖〉，
1894年。(傅琪貽／翻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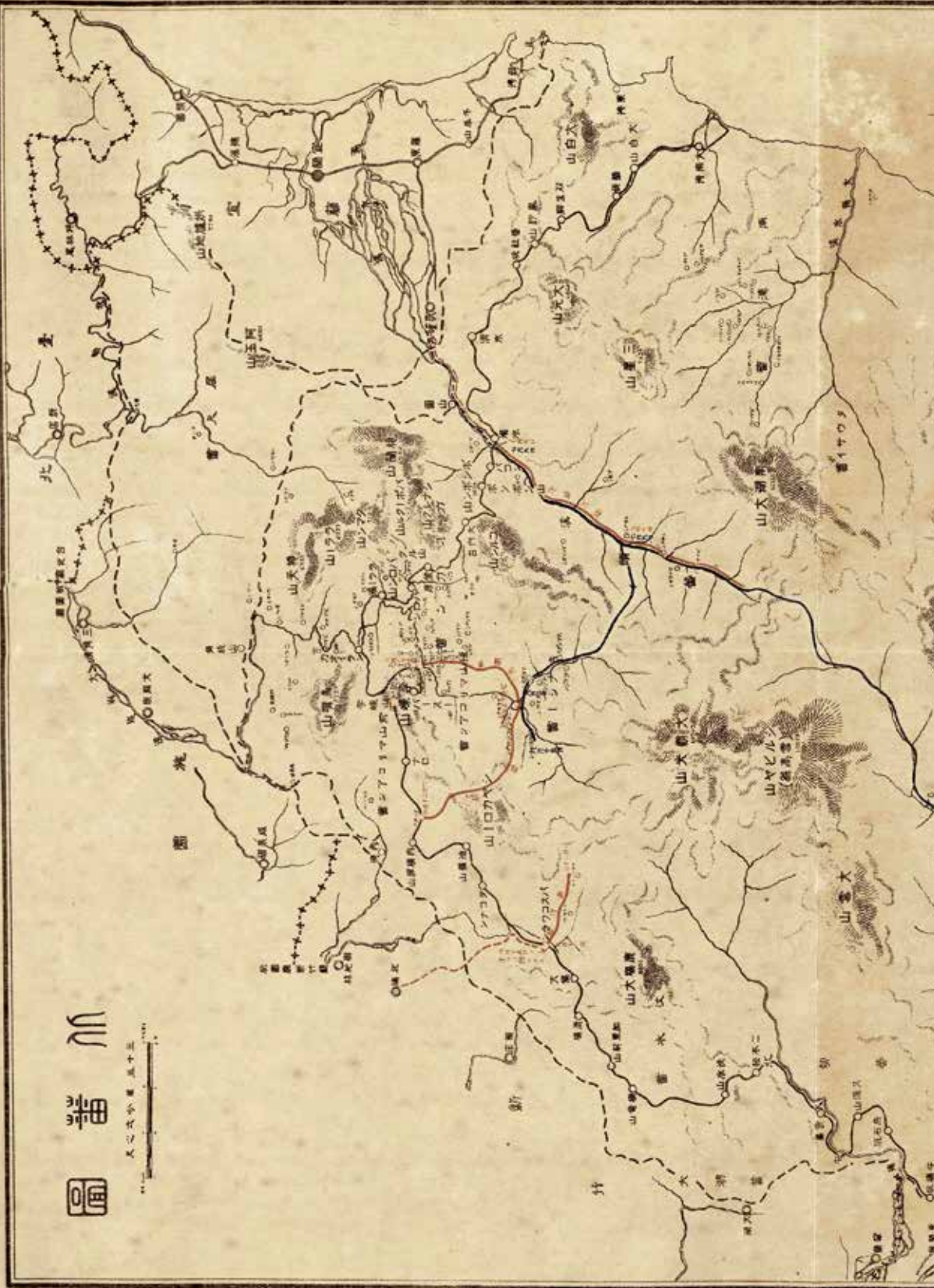


〈陸測五萬分一地形圖・大森坂〉，1935（昭和10）年。上圖為局部擷取，如左圖白框範圍。
（傅琪貽／提供）



川番圖

天正六年五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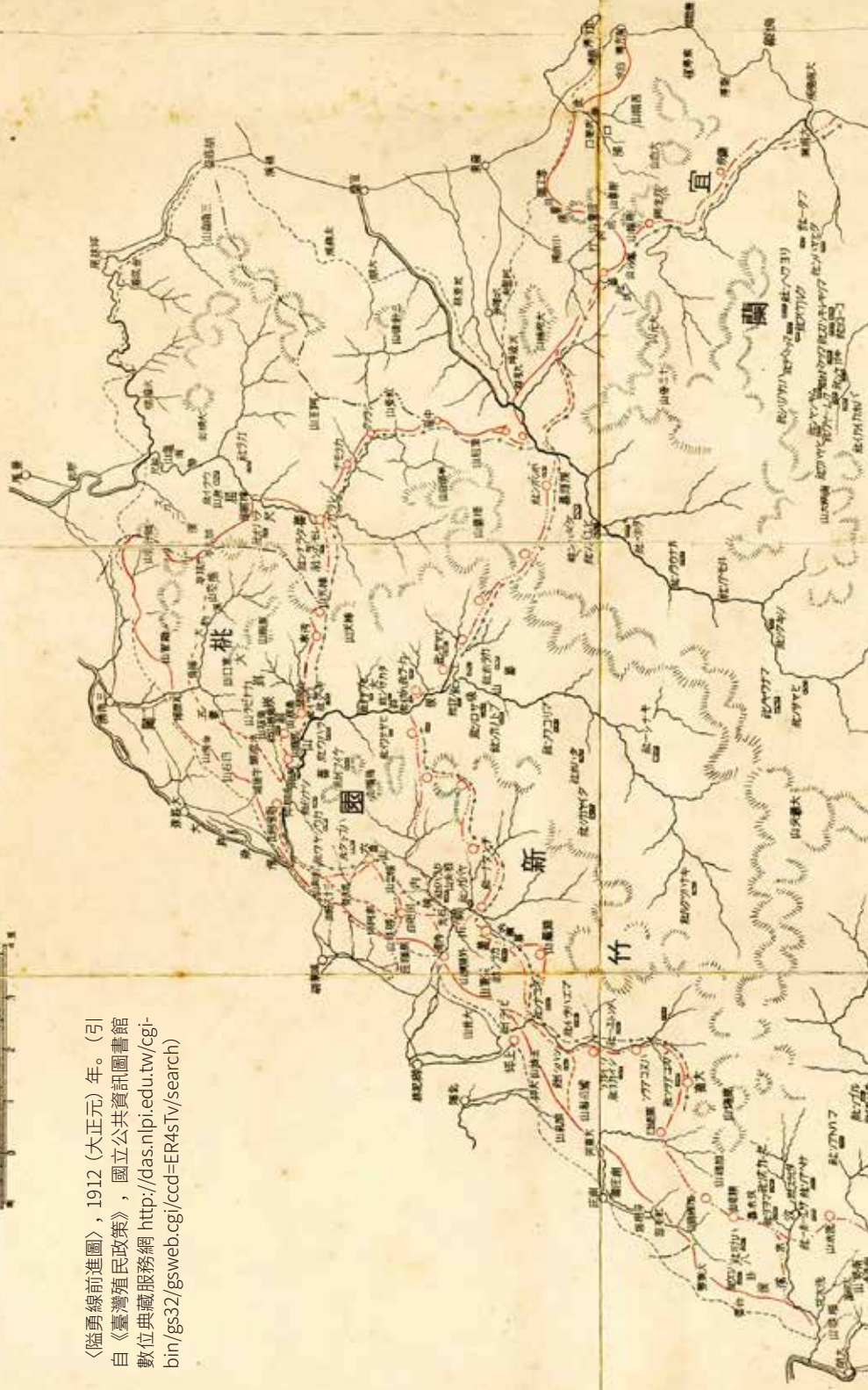




〈北蕃圖〉，1913 (大正2) 年。(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i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隘勇線前進圖

一分万四千尺縮



〈隘勇線前進圖〉，1912（大正元）年。（引自《臺灣殖民政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i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主任委員序

臺灣是多元族群的國度，而族群的共存往往經歷重重衝突，由此觀之，最近四、五百年來的臺灣史就是一部族群碰撞史。十七世紀起，原住民族先後遭遇西、荷、鄭、清、日及一九四五年以來的中華民國等政權，這些外來政權共同的特色之一就是擁有悠久的書寫傳統，他們以強勢文化的視角主宰了雙方的接觸史。在這種形勢下，臺灣原住民族長期處於「固無史也」的境地，但事實並非如此，而是多元族群組成的臺灣有很長一段時間僅容許強勢族群的發言與史觀。

2016年8月1日，蔡總統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有一本書叫做《臺灣通史》。它的序言的第一段提到：「臺灣固無史也。荷人啟之，鄭氏作之，清代營之。」這就是典型的漢人史觀。原住民族，早在幾千年前，就在這塊土地上，有豐富的文化和智慧，代代相傳。不過，我們只會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長年以來，原住民族委員會致力於發掘與原住民族相關的文獻及論述，2002年曾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合作，委託專家學者研究「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並於2016年起經作者再次檢視增補內容後，陸續出版「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這一系列書籍的問世，必須感謝諸位作者基於追求歷史真相所展現的同理心，以及族人耆老和相關當事者的族裔提供自身觀點，才使得深深影響臺灣歷史與原住民族命運的重大事件，不再只有片面、單一、扁平的敘述，國人也才得以從不同面向重新檢視事件的經過，並因此有了認清因果真相的可能性。

「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包括《牡丹社事件 1871-1874》、《大港口事件 1877-1878》、《加禮宛事件 1878》、《南庄事件 1902》、《大豹社事件 1900-1907》、《大崙崁事件 1900-1910》、《李嶼山事件 1910-1913》、《七腳川事件 1908-1914》、《太魯閣事件 1914》、《大分事件 1914-1933》等十本書籍，自 2016 年以來，本會將出版品分別寄送到全國圖書館、大專校院相關系所、地方政府等單位，讀者可以在書店購買，也可以透過本會「Alilin 臺灣原住民族電子書城」免費線上閱讀。本會提供多重管道，向國人推介具有原住民族史觀的原住民族歷史，藉此得以更全面地認識如今多元族群並立的臺灣，究竟經歷了哪些衝突？原因為何？又產生了什麼影響？

值得一提的是，「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深具民族教育價值，經本會與教育部協調，未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將納入 12 年國教課綱，作為原住民族教育教材研發的重要參考，讓更多的學生認識原住民族的歷史文化。認識史事，釐清史實，理解原住民族歷史並建立其論述脈絡，這是一條建立原住民族主體性的大道，值此叢書改版問世之際，謹向國人推薦這套值得一讀的「歷史事件」。

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 夷將·拔路兒

Icyang · Parod

2020 年 12 月

對於沒有留下自己民族觀點史料的原住民族群，在建構自己民族歷史時，只能用敵人充滿敵意、主觀意識的描述做為「史料」，是件令人扼腕的事。沒有產生族群史的史學家，站在自己族群的立場發聲，更是件令人遺憾的事。不過充滿霸凌、失實的史料，經由有效的解讀、分析、考訂，仍然可以追索出過去歷史的蛛絲馬跡；透過現存族人得自老一輩的傳承經驗和自己的親身體驗，仍然可以站在族群的立場，大聲說出過去受外族入侵的歷史，也唯有如此才能形成族群的歷史，做為往前走的動力。

《大崙崁事件》一書，是原住民族委員會針對「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所進行系列研究中的一本，由終身以研究臺灣原住民族為職志的傅琪貽教授以「原住民族的角度」執筆，運用臺灣總督府的相關檔案及研究成果，再加上得到泰雅族大崙崁群耆老、長輩所貢獻出的智慧，完成這本有始有末、精彩可讀的大作，意義重大。

本書除前言、結論、附錄外，共分為五章，前三章背景的介紹，亦即大崙崁的人與地，該地族群間的互動，以及清治後期在開山撫「番」的政策下，臺灣巡撫劉銘傳所發動的討番戰爭，做為探討日本殖民統治時期為了「殖產興業」覬覦大崙崁地區的土地、樟樹所進行壓迫、侵犯性的理「蕃」政策之背景。後兩章敘述大崙崁前山群、後山群，在面對臺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五年理蕃」的政策下，受到優勢的日本軍隊、警察的攻擊，如何與之相抗，卻又能在極端缺鹽、缺鐵，糧食不足的劣勢之下，為了族群的命脈選擇「歸順」。誠如作者在前言所說的，這本書「從原住民族的立場看來，這不是斷代史，而是一連串抵抗外族入侵，保護家園的辛酸血淚戰史。」

本書的特色有三，第一是藉由重繪地圖，清楚地顯示了當時的地貌以及隘勇線內的各相關位置，此外配上不少圖片，使本書更具可讀性；第二是作

者無時不忘以泰雅族大崙崁群的立場出發，來說明這段歷史，並且修正日本資料偏差的觀點。以插天山之戰為例來說，他認為並非日本人所說的，是以漢人抗日份子為主謀，借泰雅族的力量來推翻日本統治的觀點，應該注意及泰雅族的主體性，亦即日本方面未能理解泰雅族在插天山隘勇線上奮戰，是為了保衛其固有領土及尊嚴，而非配合漢人的抗日。第三指出泰雅族和日人和解是一種不公不義的協議，因為泰雅族文化觀念中的「和解」乃為「恢復原有的友誼關係」，而日方卻理解成「投降」、「歸順」，且附帶條件是對日警「絕對服從」。此一論點的提出，有助於研究者注意對歷史的解釋不能只用統治者的觀點。

本書作者傅琪貽是我 30 多年來的朋友，記得我在臺大歷史所博一時，有一天在文學院碰見當兵理著光頭的學長林瑞明（2018 年 11 月過世），他向我介紹來自日本的藤井志津枝，那時她正在撰寫碩士論文，需要我的協助。往後我們各自在自己學問之道上奔走，我最早在政大民族所碩士班開「臺灣原住民族史」的課程，當時能參考的資料十分有限，每每為了備課而傷透腦筋，但收穫是認識了許許多多原住民族學生，能進一步了解他們的看法和需要。教了幾年後，有鑒於代有新的學者出現，我就結束了這個課程。反觀藤井，她一路走來關心原住民族，進行原住民族研究，出版相關論著，即使退休，仍孜孜矻矻地研究不輟，令人敬佩。有次她告訴我總纂《復興鄉志》的辛苦與困難，我因而邀請她在「臺灣原住民族地區方志編修成果與問題研討會」（2015）中發表〈《復興鄉志》能報答得了耆老的期望嗎？〉一文，分享她的經驗。

如今她努力的成果《大崙崁事件》即將出版，她要我為她寫序，由於所務繁忙，只能利用清明假期讀完全書。期盼本書的出版有助於我們了解臺灣社會中最重要的原住民族群的歷史，也盼望未來各族群能產生自己的史家，

為自己的族群寫史。謹為之序。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特聘研究員兼所長

許雪姬 謹誌

2019年4月

臺灣原住民族史研究領域，在還沒有達到相當成熟的階段，1989年政大民族所（當時還沒有向下延伸發展出學士班，還沒有民族系）已經因應課程設計而開設「原住民族史」課程，因時代分為古代（清國時代）與近代（日本國時代），敦聘兩位教授分別開課，教古代的是許雪姬教授，教近代的是藤井志津枝教授。此時的藤井教授已經在這個領域經過長期而專業的訓練，1982碩論寫臺灣出兵」（牡丹社事件）1987博論「臺灣總督府的理蕃政策」，並且闖出名聲。

臺灣原住民族史研究領域，前後有三波有相當規模的行動。第一波是臺灣文獻館（當時叫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在1994年推動的「臺灣原住民史」。當時「原住民」（個人）與「原住民族」（團體）兩詞的用法尚未釐清，往往混用為「原住民」。這套民族史集中在2000-2002的3年裡集中出版，稍早在1998，最晚到2007，出版時間長達10年，扣除幾本胎死腹中，總共出版18本，構成大致完整的叢書，藤井教授參加這個計畫，2001年出版「臺灣原住民史—政策篇3」（戰前日本國篇、戰後民國篇）。第二波是原民會在2000開始執行的「十大歷史事件」研究案，藤井教授也參加這個計畫，在2003完成「大嵙崁事件」研究案。第三波是臺灣文獻館接受原民會委託的出版計畫，研究範圍以專題以部落為範圍，每年出版2-3本，規模變小，但是時間拉長，2005迄今執行12-13年而仍持續進行，「十大歷史事件」有幾個事件是在此時執行。但是藤井教授已經不再參加這個計畫。從以上的學術動態，可以理解到藤井教授是臺灣原住民族史研究領域的先驅人物。

臺灣在日本統治期間的名稱，到底用「日據」還是「日治」為妥，這是學術界砲轟國民黨政府的一個重要的使力點。反撲力量也不示弱，竟然說動行政院長江宜樺用行政命令，規定凡公文均使用「日據」稱呼。公文與公家出版書籍之間，究竟可以分割還是均屬廣義「公文」範圍？學術界可以討論，

飯後茶餘可以閒聊，但是公務員辦公的精神是奉令與穩健，自然將「公文」做最廣義解讀最安全，於是產生諸多糾紛與困擾。至少我見過幾件研究案的學者，不肯對「日據」一詞讓步，做出「寧可匿名捐稿」的悲壯行動。日本出身的藤井教授，出乎意外地竟是「日據」派，明確而堅定。不過她之所以站在「日據」派的立場，並不是為使中國統治臺灣有其正當性的中國情結，而是為反對日本軍國主義的反殖民立場。也因此，她更能義無反顧地與原住民族站在同一立場，務求用原住民族眼光來看待民族事務，使得其解釋別具一格，頗有啟發性。

原民會在「歷史事件」研究案於結案事隔十多年後，突然把這些報告拿出來出版。事出突然，增補或改寫都不容易，因此品質便參差不齊。這次出版的《大崙崁事件》便是 16 年前的研究案的改寫出版。雖然是舊作新出，也同樣是出乎意外地，藤井教授相當用心處理，涉及泰雅語部分，請人用規範書寫系統拼寫出來，更增補許多張地圖，對於讀者提供閱讀上相當大的幫助。當然編輯部挑選許多照片，以及舒適的版面設計，也提高讀者閱讀的興趣。

拉近作者與讀者之間的距離，讀者更容易讀懂讀通，作者的心血更容易得到回應與肯定。為讀者寫下這些話的過程，突然發現我對於平日經常往來談笑風生的作者，又有更深一層的了解。是為序。

國立政治大學名譽教授

林修澈

2019 年 4 月

作者序

從泰雅族「大崙崙群」的形成、族人祖先的遷徙與聚落的形成，再由清、日兩代時期族人遭受入侵與捍衛抵抗的戰史之研究，深深地讓我反省研究歷史者如何批判殖民主義，何謂無文字森林子民的悲哀？在整個近代史的潮流中，如何定位這一段歷史？大崙崙群遭受一連串的，血淋淋被侵略與殺戮的過程中，為求生存，選擇或尊嚴地抗戰，或委屈求全地妥協，這反映的是：異族覬覦北泰雅族生活空間的豐富資源，強取豪奪；然而，歷史似乎忽略了造成臺灣原住民族的不公不義，這裡沒有正義可言。殖民主義「開發」受到正面的評價，說是造福全民，使大家富裕，但另一方的「被開發」，被侵略的人與山河，難道可以忘記？

藉著泰雅族大崙崙事件，盼思考重建「原住民族史觀」。

以大崙崙事件為例，證明臺灣原住民族並不是「落伍」、「野蠻」、「沒有教化」，反而覬覦天賜予泰雅族的豐富生活資源者，是多麼殘暴、野蠻、無禮。

以在臺土生土長的泰雅族的文化來看，遵守祖訓之不成文法，行為準則為良心。

新時代思惟模式該顛覆。部落越「後山」或「奧山」，被誤認為是偏遠或邊疆，交通不方便，其實越靠近都會「平地」，與敵人接近的「前山」防衛不易，與異族衝突多；反而先佔「後山」、「深山」者，生活條件具有優勢。因此大崙崙群形成「Mkgogan（後山群）」與「Msbtunux（前山群）」。因為好山好水、獵物多的寧靜的深山，為最適合獵人泰雅族居住的好環境。

再則，自稱 Mkgogan、Msbtunux 的「大崙崙群」，不是「被發現」的，應該反過來說，是他們「發現」從「平地」進入森林的各種「異族」，如「Mukan」、「Teluw」、「Ayun」、「Kelang」、「Gipun」等稱呼。泰雅族（ア

タイヤル，Tayal），是日本人伊能嘉矩所命的族名。

當大崙崙群沿著大崙崙河流域走到石門、大溪及三角湧一帶打獵時，偶然地「發現」了語言不同的異族。漢移民入墾後要土地，也要山產、中藥材，西洋人的外商要樟腦、茶等貿易品，日本人則土地、山上資源等全部要獨占。起初，異族帶來交換物品如：鐵器、銅鍋、農具、紅毛線，以及槍彈等受族人歡迎，因此雙方進行交易；然而，異族發現了大崙崙群領域中有豐富的樟腦時，起了覬覦之心，雙方終於展開爭奪與抵抗的戰爭。從清代劉銘傳「撫番」開始，大崙崙群的生活領域上發生了國家級規模的戰爭。

本文試著從「內山」，即原住民族的角度，將其遭受異族武力征服的過程，作歷史性的拆解。透過大崙崙群在近代史上所遭受的被壓迫的歷史經驗，窺探臺灣原住民族意識長期潛伏化的脈絡。雖然泰雅族人因一時被壓迫而屈於強權，但事實證明，無論統治者如何使用技倆來加以屈服，土生土長的臺灣文化，隨時會如雜草般復活而展現生命力量。

僅以初步研究的成果，拋磚引玉，期望後續賢能有更多原住民族歷史的研究，加入重建「原住民族史觀」的行列。

在此特別感謝泰雅族大崙崙群耆老們，其中已故者多：林昭明先生（Watan Tanga）、林明福先生（Watan Tanga）、黃榮泉先生（Masa Tohuy）、楊德孝（Yuming Bagah）、黃信安先生（Akay Abaw）、黃新輝先生（Losing Yuraw）、陳秀夫先生（Behuy Nabu）、卓武玉先生（Silan Neban）、李鳳嬌女士（Cisan Losung）、杜月妹女士（Yabun Bulang）、卓武雄先生（Hola Tali）、林安國先生、林誠榮鄉長、林恩賢村長等諸多先賢，鼎力協助與指正。內文許多口述及註解雖未列名，但大都是以上耆老及長輩的證言。本文泰雅族名及地名等，請 Watan Kahat 博士鼎力協助。使用番／蕃字原則為：清季使

用「番」字，日據時期則使用「蕃」字。

傅琪貽（藤井志津枝）

2019年3月31日

誠摯地獻給

2019年初相繼過世的

林昭明先生

黃榮泉先生

在天之靈

目次

- 主任委員序 夷將·拔路兒 Icyang Parod……12
- 序 期待族群史家的誕生 許雪姬……14
- 序 貼近原住民族觀點的原住民族史 林修澈……17
- 作者序 傅琪貽（藤井志津枝）……19
- 前言 思索大嵙崁**……26
- 壹 大嵙崁的人與地**……27
- 大嵙崁群的由來……28
- 大嵙崁群生活的自然環境……35
- 貳 大嵙崁地區外來族群的活動**……49
- 大嵙崁群發現外族入侵……50
- Mukan 漢人移墾進入大嵙崁……54
- 外國人眼中的大嵙崁原、漢關係……60
- 參 大嵙崁地區的原、漢戰爭**……65
- 劉銘傳的「撫番」政策……66
- 大嵙崁的原、漢戰爭……74
- 肆 大嵙崁前山群的抗日**……85
- 與日官方的首度接觸……86
- 首批「蕃人內地觀光」……89
- 爭奪樟腦之戰……93
- 枕頭山攻防戰……97

10 月插天山攻防之戰……106
1908 年後的抵抗與「歸順」……118
結論……122

伍 大嵙崁後山群的抗日……125
佐久間總督的「五年理蕃」構想……126
規劃攻略中央山脈……132
泰雅族勇士對日「宣戰」……139
芄芄戰役……145
尖山戰役……152
Balung 與李嶼山的淪陷……164
臺北觀光，繳槍「歸順」……169
大嵙崁後山群歸桃園廳管轄……177
結語：不卑不亢的大嵙崁後山群……182
附記 三光彈藥庫……188

附錄……189

一 泰雅族大嵙崁群抗日事件相關年表……190
二 參考文獻……195

大嵙崁群包括 Mkgogan（後山群）與 Msbtunux（前山群）泰雅族人。Msbtunux（前山群）包括位居三角湧最前線的 Bngciq（大豹）等社。大嵙崁群從發祥地 Pinsbkan（賓斯博干）北遷，定居大嵙崁溪流域。大嵙崁溪流域天然資源豐富，蘊藏高經濟價值的樟樹；自十七世紀後，便引起外來族群：K mukan（漢人）、Gipun（日本）覬覦與侵略。

1884 年法軍侵臺，清廷警覺到臺灣在海防很重要。1885 年臺灣建省，命劉銘傳為臺灣巡撫，以防務、軍政、清賦、撫番四項為新政。由於，建省經費短絀，故新政以「撫番」為首要。1886 年首先在大嵙崁設「撫墾總局」，又設「腦務總局」施行專賣。1887 年與當地士紳林維源結合，組織隘勇，配置五營。大嵙崁群人為保有固有土地，遂與漢族發生：竹頭角、馬里闊丸之戰、Tkasan 之戰、比亞外之戰、大豹之戰、雪霧鬧與 Smyax 之戰、Mkgogan 群聯合之戰、大嵙崁隘勇線之戰，共七次戰爭。後由於外商抗議樟腦專賣加上清廷不再支持劉銘傳的新政，1891 年劉銘傳失意去巡撫職。官辦撫墾與隘制等組織所留下來的人員，後成為各地士紳等民間業者的私家兵。

1895 年日本入主臺灣，以「綏撫」政策繼承劉銘傳武力進攻的方式，進入大嵙崁群生活領域，開採製腦。日本的「理蕃」比清季劉銘傳做法更為現代化、系統化，如警察制度銜接漢隘勇、科技化管理等。先以 1900 年包圍封鎖泰雅族大嵙崁群，之後 1906 年 4 月第五任臺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標榜施政要點「理蕃」，上任後針對濁水溪以北的泰雅族，發動軍警並進的「隘勇線」前進戰爭，遂發生 1906 年三角湧大豹社發動抗日戰爭、1907 年枕頭山原、漢聯合抗日戰役、1910 年芄芄山 Mkgogan 群發動泰雅族聯合抗日戰爭。後來大嵙崁泰雅族人因人力、物力與日方差距頗大，而決定同意 sbalay（和解），並 smwan klahang na Gipun（接受日方教育、文化、授產等政策與管理）。

清朝、日本以掠取樟腦資源為目的，以國家強勢的武力圍攻大嵙崁泰雅族人。從原住民族的立場看來，這不是斷代史，而是一連串抵抗外族入侵，保護家園的辛酸血淚戰史。大嵙崁歷史事件正提供了後人更深一層的思考。

松藩ノ社ニシテ山嶽則(作)終(ノ)
Savage Tribes at Kapparsan, Formosa



大崙嶼的人與地



大嵙崁群的由來



大嵙崁群的分類演變

泰雅族語「squliq」是「人類」的意思，「`tayaI」是泰雅族人對「我群」的稱呼，意為 balay balay na squliq「真正的人」。17世紀末，漢人稱`tayaI為「北番」，又因臉部有刺紋，故有人稱為「黥面番」或「王字頭番」。1898年德國學者亞伯雷·維爾（A. Wirth）說：「在北緯 24-25 度之間的臺灣中央山脈中，住著泰雅族（AtayaI）人，分為許多支族，而語言大致相同¹。」這是泰雅族名稱出現在文獻中的開始。「泰雅族」這個名稱，乃始於 1899 年，日本學者伊能嘉矩與粟野傳之丞合著出版的《臺灣蕃人事情》一書中對臺灣原住民族的分類²。

人類學家把泰雅族分成泰雅亞族與賽德克亞族，泰雅亞族又分為賽考列克（Squliq）、澤敖列（S'uli / C'oli）。澤敖列群主要分布於苗栗縣泰安鄉、新竹縣尖石鄉、五峰鄉、臺中市和平區、宜蘭縣大同、南澳兩鄉及南投縣仁愛鄉之一部分。賽考列克群主要分布在新北市烏來區、桃園市復興區、新竹縣尖石鄉、五峰鄉、臺中市和平區、南投縣仁愛鄉的一部分，以及宜蘭縣大同、南澳兩鄉。

現在桃園市復興區境內的泰雅族就是大嵙崁群。「大嵙崁」是現在的「大溪區」，這個名稱源於平埔族凱達格蘭族霄裡社。霄裡社稱呼此地為「Takohan」，乃大水之意。後來漳州人取其音稱為「大姑陷」。後又因「陷」字不吉，改為「大姑崁」。同治初年月眉里李騰芳高中舉人，又改為「大科崁」，而後福建臺灣巡撫劉銘傳將「大科崁」改為「大嵙崁」。

位於大嵙崁溪（現大漢溪）沿岸的泰雅族是 Msbtunux 與 Mkgogan 兩群。後來被外族稱為大嵙崁前山番與後山番等名稱。其名稱的演變，清代稱為「王字頭番」、「北番」、「大嵙崁番」，日本人稱為「大嵙崁蕃」、「大嵙崁前山蕃」、「大嵙崁後山蕃」、「合歡蕃」等，直到如今，在地泰雅族人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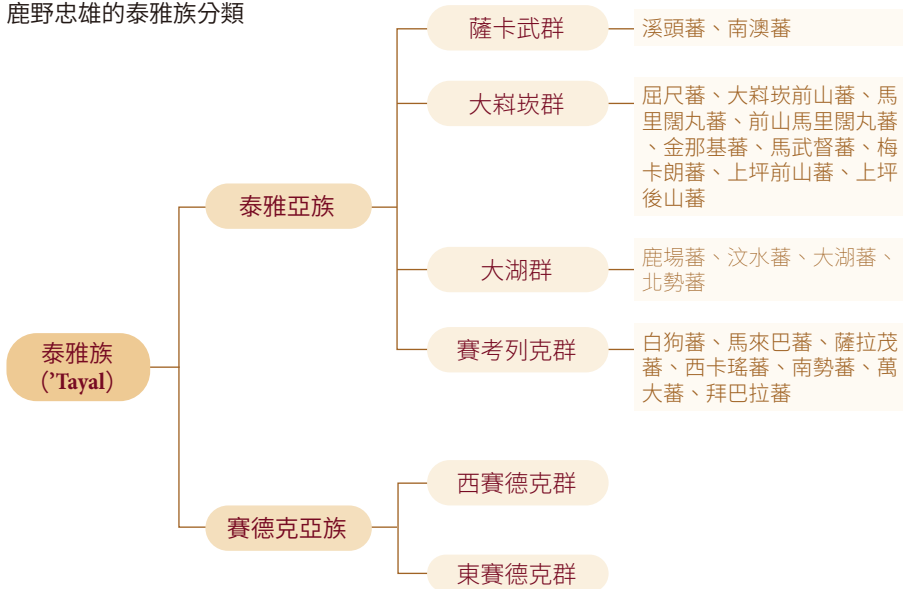
自稱為 Msbtunux 與 Mkgogan。大嵙崁溪流域泰雅族人之遷徙，從南投經新竹或宜蘭進入大嵙崁溪上游，再沿著溪流往下步行，沿途不斷地分族立社，直到新北市三峽大豹溪一帶，即形成漢人統稱的泰雅族「大嵙崁」社群。

臺灣總督府的《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以北蕃前山蕃與後山蕃稱呼居住在大嵙崁沿岸的泰雅族。1922（大正 11）年森丑之助在《臺灣蕃族志》中記載，大嵙崁溪沿岸的泰雅族自稱シトノフ，又稱ビシトノフ，因為居住在大嵙崁溪流域，所以漢人稱呼為大嵙崁蕃，ガオガン（Gogan/Mkgogan）蕃因居住在上游，而被稱呼為大嵙崁後山蕃³。當時森丑之助認為，大嵙崁後山蕃應從蕃人自己的稱呼，而稱呼為ガオガン蕃，前山蕃則稱為大嵙崁蕃。

鹿野忠雄的泰雅族分類中，把大嵙崁前山蕃、屈尺蕃、馬里闊丸蕃、前山馬里闊丸蕃、金那基蕃、馬武督蕃、梅卡朗蕃、上坪前山蕃與上坪後山蕃一起歸類在大嵙崁群。在此並未看到自稱為ガオガンの泰雅族人，可見鹿野忠雄把ガオガン群泰雅族人歸類在大嵙崁前山蕃中。

衛惠林依照泰雅族人居住的流域，重新提出分類：居住於大嵙崁溪流域及其支流、源流的 Msbtunux、Mkgogan、Mrqwang、Mknazi 部族的泰雅族歸類在大嵙崁群。其後廖守臣依據發源地、部族、血族重新分類，將居住在大嵙崁溪流域的泰雅族又分為馬力巴大嵙崁群與馬卡納奇大嵙崁群與卡奧灣群。

鹿野忠雄的泰雅族分類



不論人類學者如何分類、稱呼居住在大嵙崁流域的泰雅族人，在地泰雅族人都分別自稱為 Mkgogan 與 Msbtunux。因為居在大嵙崁流域，而被統稱為大嵙崁群，就是跨越清代到日本時代首當其衝被侵略的對象。泰雅族各部落分別組成 qutux phaban（攻守同盟）⁴，所謂的 qutux phaban 是各部落因為利害關係，與鄰近各社聯合組成軍事上的同盟關係，主要針對敵社或異族而締結攻守同盟。這些攻守同盟於同時遭遇異族侵略時，進一步聯合組成 qutux llyung（一個流域的攻守同盟）應戰。

Mkgogan 與 Msbtunux 群的遷移

Mkgogan 群在清代文獻上有加九岸番、合歡番、卡奧灣番等名稱。前二者是取自「Gogan」的音譯，Gogan 一詞的來源，或說從「gong」（小溪），或說從「cinkrugan/cinkogan」（用小米醃漬的魚肉或獸肉），也有說當祖先們從 Pinsbkan 北遷來到此地時，環視四方後喊一聲「go'」（表示愉快之歡呼聲⁵）。Gogan 為地名（三光）或是一個區域性地名（後山地區），前面加上「mk」使之成為專指此一區域、群體的名稱。最先進入大嵙崁溪上游的泰雅族是 Mkgogan 群，經中央山脈靠近宜蘭轉西遷入大嵙崁溪上游，祖先們用叫聲試探附近有没有人先入居住，確定沒有人回音之後，便在大嵙崁溪上游一帶擇地定居。

Msbtunux 為何如此自稱？「btunux」是石頭的意思，冠以接頭詞「s」時，則意為石頭的所在地。昔日祖先們從 Pinsbkan 經過 Gogan 又沿著大嵙崁溪流往下遷徙到此地時，放置大石，說我們將如這塊石頭般永久定居在此地，因此由來轉為土地的名稱。加上「m」而成為 Msbtunux 群的名稱⁶。泰雅族人在遷移立社的過程中，選定有山有水的良好地點定居時，就會放置石頭表示土地已經有人先佔使用。後來的遷移者若看到土地週遭已被整理過，又被放置石頭，便不會留在該地。

泰雅族大嵙崁群人的兩則傳說⁷談到祖先遷移的過程，提到祖先 lkmButa 率領族人，從 Pinsbkan 北上，到達大嵙崁河流域，將 Skhmayun 人趕到現在新北市板橋附近。一首耆老傳唱的古調也提到泰雅族人遷徙的過程：祖先要族人循著 lkmButa 征戰的路線，前往 Hbun Gogan 開墾定居⁸。Hbun Gogan 就在三光溪與大嵙崁溪匯流處。

廖守臣提到泰雅族大嵙崁群的遷移過程為：自原居住地 Mlipa 出發，越松



大料坎溪流域中段。

嶺，進入大甲溪上游時，族人中的一部分人暫留在松茂，其餘繼續向東北方面移動。循著 Mknazi 人一樣的路徑，經由 Piyanan 鞍部抵達南山、四季，然後越過雪山山脈，再折向北，經過 Pokan 到達大崙崙流域 B'bu Kotan（巴波考丹），即今 Btwan Nokan（巴托諾幹）西北山頂，為馬力巴群在桃園市山區建立的最早的部落⁹。由此部落分三線遷移，一往 Tgliq（鐵立庫）方向，一往 Btwan Nokan、三光一帶，一往巴陵方向建立部落。從 Btwan Nokan（巴托諾幹）、Gogan 又沿著大崙崙溪下游建立部落¹⁰。

根據原竹頭角社的故黃榮泉口述：

大崙崙河流域（qutux llyung）泰雅族人起源於 Pinsbkan，一路遷移經過 Gogan（三光），再過高義到霞雲一帶，竹頭角、卡拉和奎輝及枕頭山等地居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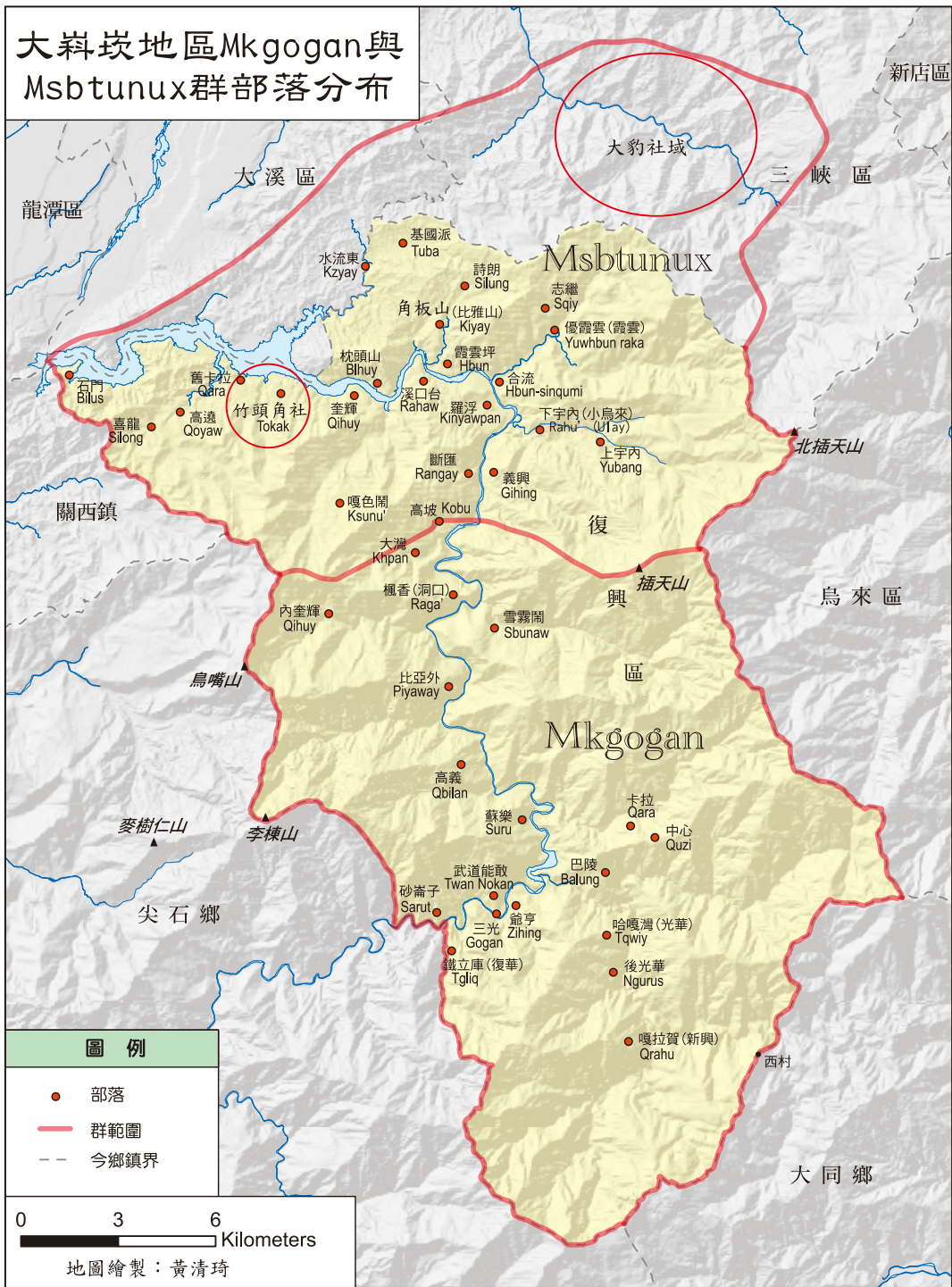
原大豹社的故林昭明口述了大豹社遷移史：

原先族人住在棲蘭，獵場遠到大豹（現在三峽）那一帶，那時候還沒有人佔領。後來祖先遷到五寮一帶，那時，內詩朗已經有部落，五寮一帶是他們的耕作獵場。五年後，五寮的人遷到大豹社那邊，可是詩朗的人沒有一起去，所以把留在詩朗的土地讓給詩朗的人，有別於內詩朗，而地名叫新詩朗。詩朗是 Silung，指天然的小池塘。因為有水，打獵居住方便，容易形成一個部落。大豹群的成立，是經過三峽的 Habun Sputung 進入插角（就是三角湧，即現三峽）的地方，因為地勢形成峽谷，易守難攻，清兵日兵都在此戰敗。插角這個地方，是易守難攻，耕作地大，獵場也大，這就是大豹群的由來。

泰雅族人從南投 Pinsbkan 遷移，一路經過宜蘭南山、四季，經新竹秀巒一帶，進入大崙崙河流域，一直走到三峽大豹社。最先到達的是 Mkgogan 群，約三、四百年前到達卡奧灣一帶¹¹，在尋找適合居住的土地陸續成立部落。Msbtunux 則在兩百年前，陸續沿著大崙崙溪流往下游進入前山一帶，即無人佔居的領域建立部落¹²。屬於大崙崙前山群的大豹社¹³，是越過 Mkgogan、Msbtunux 後遷徙到內詩朗居住，五年後又拓展設了新詩朗，即現三峽大豹溪一帶¹⁴。大豹社是大崙崙族群中最晚抵達的一群，居住在與異族漢人接壤的前線地帶。

大崙崙地區 Mkgogan 與 Msbtunux 群部落分布。（黃清琦／繪圖）

大嵙崁地區Mkgogan與Msbtunux群部落分布



Mkgogan 與 Msbtunux 群的界線與範圍

據文獻上記載，大嵙崁群 Msbtunux 領域，北由插天山北方的稜線到獅頭山，經西南方草嶺至麥樹仁山再往東回插天山，是與東邊的 Mstranan（屈尺群）、南邊的 Mkgogan 為鄰。Mkgogan 的領域是以西村為匯合點，往北經 Snariq、B'bu Kulu 山、Taman 山到插天山再經西方後，南下經過鳥嘴山的西邊，至李嶼山東南方 8,030 尺的高地，再由此稜線轉往東北方，又回到插天山¹⁵。

Mkgogan 群與 Msbtunux 群的分界，大多以 Kobu（高坡）為分界點。高坡以南大嵙崁溪與合歡溪兩岸的部落，都屬於 Mkgogan¹⁶。Msbtunux 是在高坡以北，直到前山與大溪區最近的部落「基國派」。但當地耆老 Msbtunux 群的大豹社林昭明和 Mkgogan 群的卓武玉則認為，Mkgogan 群與 Msbtunux 群的 qes（分界）以 Bling（洞口）為界。



Mkgogan 與 Msbtunux 的界線在今榮華隧道，俗稱洞口 (Bling)。(傅琪貽／攝影)

卓武玉說，形成一個流域攻守同盟的大嵙崁群（Mkgogan 與 Msbtunux），東以 Lihun 與新店 Mstranan（屈尺群）為界。lihun 是「門」的意思，表示由 Mkgogan 進入到 Mstranan 像是經過一個出入口一樣，從地名即可知道大嵙崁群和屈尺群的分界。Mkgogan 群與南邊的 Mknibu（溪頭群）的交界，在今萱源附近的 Sarut（沙崙子）；與西南的 Mrqwang（馬里闊丸群），則以 Sarut（沙崙子）部落與 Tayax（抬耀）部落之間的小溪為界。1948 年，以族群上的原由，將位於西南角的 Mrqwang（馬里闊丸群）玉峰劃歸現在的新竹縣尖石鄉，因此大嵙崁群領域與現在的桃園市復興區大致上相同，但三峽的管轄後來由桃園劃歸到新北市。至於大嵙崁群的傳統領域，尚待研究。



大嵙崁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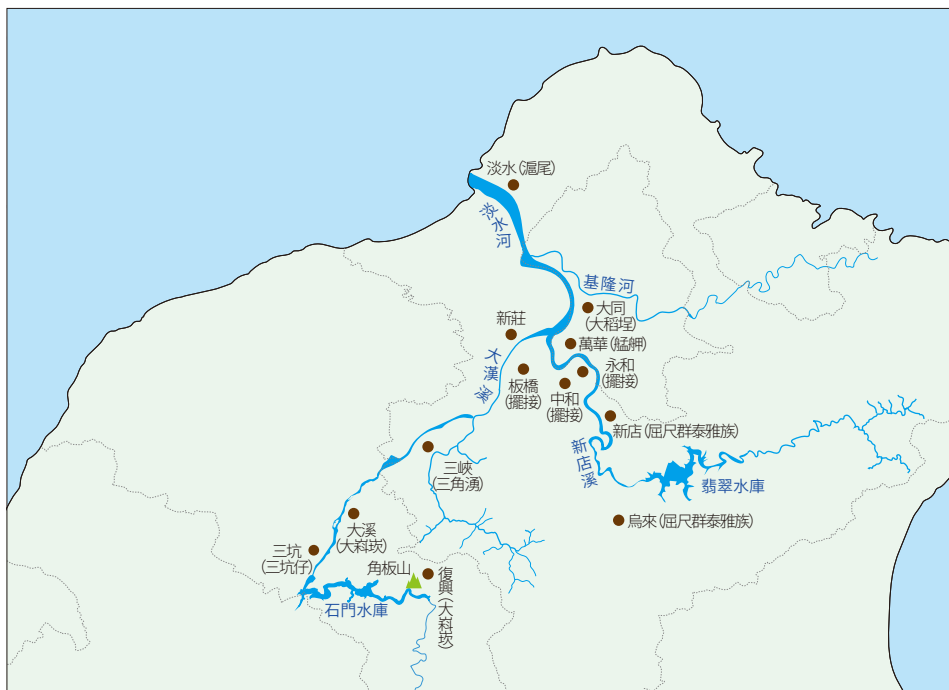
生活的自然環境

溪流形成大嵙崁群文化

大約 400 萬年前，菲律賓海板塊從東南撞上歐亞大陸板塊，數千萬年來在海底沈積的地層不斷地隆起，逐漸形成現在的臺灣島，這是著名的蓬萊造山運動。此時北部地區只有古新店溪，由東南向西北方向，經過現在新莊、泰山一帶，由林口出海。之後大屯山、觀音山的爆發，火山活動等持續兩百多萬年，地形也產生了變化。約 6 萬年前，古新店溪與古石門溪，逐漸形成北部地區的林口沖積扇。3 萬多年前的一場大地震，使得現今臺北地區下陷，海水倒灌成湖，原由石門出海的古石門溪，因為桃園台地的生成，而不斷地向北改道，古新店溪在現在新店、三重一帶襲奪了古石門溪與古基隆河，形成現在所稱呼的淡水河流域¹⁷。古石門溪就是大嵙崁溪的前身。

大嵙崁溪主要支流為塔克金溪、薩克亞金溪。薩克亞金溪（白石溪）發源於馬洋山、馬望山、大霸尖山（Papakwaqa）一帶東部山麓；塔克金溪（泰崗溪）發源於大霸尖山（Papakwaqa）、馬洋山與馬望山西部一帶山麓。兩溪於新竹尖石鄉秀巒山林附近匯流，經過田埔、玉峰後，在沙崙子附近進入桃園市境，才稱為大嵙崁溪（現大漢溪）。該溪流經下巴陵附近，與三光溪、塔曼溪匯合而成巴陵溪，從東入主溪流。桃園市高山地帶的各小溪流，如拉拉溪、寶里苦溪、西布喬溪、義興溪、庫志溪等，也都一一匯入，成為大溪流，一路直流到新北市境土城東時，又匯合發源於加母山、羅培山西麓的大豹溪（現三峽溪），再到板橋與新店溪結合時，改稱為淡水河，並於干豆門（關渡）東邊匯合成基隆河，由淡水出海。

淡水河是全年水量豐沛的大河，沿途三大支流形成廣闊的臺北大盆地，由塔克金溪發源後，主流長 135 公里，流域面積達 1,163 公里¹⁸，加以山地蘊藏豐富的自然資源，極富水運之利，促成大嵙崁街的繁榮。1858（咸豐 8）年清朝被英法聯軍打敗後，與英、法、德、俄簽下天津條約，臺灣（臺南）、



淡水河與大嵙崁溪流關係示意圖。(林昱欣／繪圖)

淡水港與其外口打狗（高雄）、雞籠（基隆）正式開港。在英國公使卜魯斯（Frederick Bruce）主導下，將淡水港的界線解釋為自淡水港上溯約四哩到口門。到了 1886（光緒 12）年，淡水港的埠址已擴大到艋舺。根據滬尾海關稅務司甄克（Wood S. Schenck）的報告，一切進口貨在滬尾繳納關稅，即可直接運至艋舺供當地買賣，更可沿著淡水河北岸到西岸，運到臺北盆地各城鎮¹⁹。沿岸的淡水、艋舺、大稻埕、大嵙崁等重要河港，早在清末就納入大陸與世界的經濟體系²⁰。

臺灣北部 500 公尺以下是亞熱帶闊葉林，有寶貴的森林資源，包括樟樹、楠樹，被稱為樟楠林帶，除此之外，海拔 500-1,800 公尺之間的暖溫帶闊葉林，還有櫟、櫟等闊葉樹以及紅檜、肖楠、五葉松、馬尾松等²¹。樟腦生長需要較多的雨量和氧氣，臺灣島就相當適合樟樹的生長，成為全世界天然樟樹林主要的分布地帶²²。臺灣中北部山區樟樹較多，主要生長在海拔 300-1,200 公尺之間，這恰好是濁水溪以北的泰雅族人生活的領域。泰雅族人稱樟樹為 knus，夜晚家中燒火取暖時加入樟木，可以驅趕蚊蟲，並用樟樹作家屋棟樑以及打米用的 luhung（杵臼），是能夠傳承好幾代的財產之一。臺灣開港後，

正逢西方化工業大量使用樟腦，對臺灣的樟腦有很大的需求。樟樹所熬製的樟腦一般功用是防蟲，但是在當時還可以用來製造炸藥、製作人造象牙以及作殯殮之用，特別是製造炸藥一途，是樟腦炙手可熱的原因。據說西人所製炸藥，無論何物配置，其漲力大至 2,500 倍而止。摻入樟腦後漲力陡增至 5,000 倍。各式的水雷、魚雷、地雷等都需要加入樟腦，才能得到最大的功效²³。

1725（雍正 3）年，閩浙總督覺羅滿保奏議，臺灣分設南北軍工料館，開始樟木的採伐，以用在船料製造。1825（道光 5）年，在艋舺設置軍工廠、軍工料館，收購內山所熬製的樟腦，且禁止私人買賣。事實上，自 1839 年到 1842 年鴉片戰爭期間，英國商船停泊在淡水及基隆，進行鴉片與樟腦的秘密交易²⁴。1872（同治 11）年以後，西方人直接到大料崁（大溪）、三角湧（三峽）、咸菜甕（關西）大量採買樟腦，該年產量分別為 7,200 擔、2,400 擔、3,600 擔，共 13,200 擔，而淡水港的樟腦出口量為 10,281 擔²⁵。1890（光緒 16）年，大料崁日產樟腦 2,500 擔、雙溪 400 擔、新竹 400 擔，與中路產量合計達 5,700 擔。直到日本治臺初期，大料崁與三角湧仍為重要的樟腦產地²⁶。由此可知，大料崁是全臺灣樟腦主要的產區。

除了樟腦，大料崁地區也適合種植茶樹。茶樹的生長條件為溫度約在攝氏 11.7-27、28 度之間，年雨量不低於 2,032-2,540 公釐，雨季最好在年初，而且早晨有霧，土壤需富有機質且排水良好，以礫質黏土或黏質土壤構成的丘陵最適合²⁷。臺灣南部過於乾熱，並無茶樹生長，以茶的品質而言，以臺灣北部丘陵，特別是大漢溪（大料崁溪）、新店溪沿岸丘陵地所產最佳²⁸。

泰雅族人沿著大料崁溪的主、支流建立部落，不僅水源充足、森林資源豐富、土質良好，而且氣候涼爽宜人。森林裡豐富的資源如：knus（樟樹）可除蟲，ryuk（青剛櫟）、iboh（赤楊木）等適合建屋。qwayux（黃藤）、maqaw（山胡椒）、wasiq（光果龍葵）、qihung（雷菇）提供泰雅族人食用與調味。樹的果實是 yapit（飛鼠）、qbux（白鼻心）、para（山羌）、bhut（松鼠）等動物的食物，又是這些動物提供泰雅族人豐富的蛋白質。溪流沖積的河階台地平坦且地力良好，可建立部落與種植。如此良好的生活條件與空間環境，形塑出獨特的泰雅族大料崁群文化。

Mkgogan、Msbtunux 泰雅族人相互尊重、提攜且各部落之間依其需求組織攻守同盟，推舉部落代表，藉此對外交涉，保護部落不受外人侵犯，山與河的連續和隔絕，形成均衡的勢力與共存的自由空間。

然而也就因為有豐富的天然資源，而屢遭外來異族窺伺、覬覦，漢人陸

續進入拓墾，砍樟製腦、擷取森林資源，一直到日本殖民統治時代。外來異族不僅要的是樟腦資源，還要土地，所以不斷地入侵大崙崙群的生活領域，大豹社首當其衝，完全喪失了現三峽一帶的土地。

大崙崙群聚落名稱的變遷

大崙崙河流域有許多台地形成，稱為大漢河階群。這些平坦的台地成為 Mkgogan 與 Msbtunux 遷徙時分族立社的好地點。包括三光河階群、高坡河階群與角板山河階群。三光河階群成為三光、爺亨聚落所在；高坡河階群，包括斷匯河階、高坡河階、蘇樂河階與義興河階，是蘇樂、高坡、義興、斷匯等部落所在；角板山河階群多達 14 個河階，許多 Msbtunux 的泰雅族人在河階台地上成立部落²⁹。如溪口、角板山、奎輝、長興等。



三光河階群的爺亨台地。



角板山河階群的溪口台地。

1871（同治10）年《淡水廳志》，提到大崙崁群泰雅族人的聚落：

續查大姑嵌南雅內山生番三十二社，附錄於此：曰竹頭角（即得樵穀社；番酋十八名），曰咬狗詣（即覺雅雅。又名角也巖社；番酋十二名），曰南雅社，曰貓裏翁，曰木瓜原社，曰大道難社，曰逃懶懶社，曰貓裏北社，曰淋漓雨社，曰九美懶社，曰錦籃籠社，曰卓皆銀社，曰排衙散社，曰加擺社，曰雜無老社，曰卓高山社，曰石衢額社，曰雞飛內社、外社（外社番酋兩名），曰合吻上、下社（番酋七名），曰蘇老社（即蘇那社；番酋三名），曰麻膠社，曰家勞社，曰無賊社，曰騾儻社，曰婆老社，曰儀毋社，曰干藥社，曰密斐社，曰文甲社³⁰。



Mknazi 群。(引自《臺灣蕃族圖譜》，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lpi.edu.tw/cgi-bin/g32/gswweb.cgi/ccd=ER4sTv/search>)



屬於屈尺群的烏來社人。（引自《臺灣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由此紀錄大姑嵌南雅內山生番包括了大崙崙群、屈尺群與馬里闊丸群等泰雅族人：大道難社為金那基群的 Tunan 社，即現在新竹縣尖石鄉秀巒村秀巒部落；貓裏北社是 Mlipa，是 Mrqwang、Mknazi 對 Mkgogan 的稱呼，因 Mkgogan 祖居地為 Mlipa，此處貓裏北社應是指居於現今巴陵、三光一帶的 Mkgogan 社群；竹頭角是現長興、高遠一帶的部落。咬狗詣（角也巖社）為 Kiyay 部落，社域範圍約在現三民一帶；南雅社位於現在頭寮到三民之間；九美懶社是現高義部落；卓皆銀社為現爺亨部落；排衙散社、卓高山社為 Pyasan、Tkasan 社，位於巴陵、蘇樂一帶，現已不存；雜無老社為現雪霧鬧社；雞飛內社、外社為現內奎輝與奎輝；合吻上、下兩社，為現霞雲坪、合流與霞雲一帶部落；蘇老社為蘇樂部落；家勞社為現加拉對面山地，現已不存。以上麻膠社、無賊社、騾儻社、婆老社、儀母社、干藥社、密斐社、文甲社、錦籃筐等，仍無線索可查知。

三角湧界外生番：猴吼里自社、橫溪油蔴社、大霸社、斯噶囉阿班社。以上各社通噶瑪蘭遠近不一，亦有薙髮穿衣者³¹。

大霸社為大豹社，乃大崙崙群泰雅族人中最接近漢人的部落，故已有與漢人一樣薙髮穿衣者出現；猴吼里自社、橫溪油蔴社，無線索可查知。

大姑嵌三層埔外（離二十五里）：貓裏蛙社、阿裡吻社、竹頭角有嫻打滾社、加釐本社……以上各社，皆刺面不穿衣服³²。



吹奏獵首笛的馬力巴人。(引自《臺灣蕃族圖譜》，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狩獵中的馬里闊丸人。
(引自《臺灣蕃族圖譜》，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
典藏服務網 <http://das.nl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距離臺北府城 25 (華) 里 (相當於 12.5 公里) 的大嵙崁三層埔外有貓裏蛙社，這是屬於馬里闊丸群的馬里闊丸社。竹頭角有爛打滾社是大嵙崁群泰雅族人的部落。這裏還提到阿裡叻社、加釐本社等地的泰雅族人，皆以紋面為記。

據《劉壯肅公奏議》於 1885 (光緒 11) 年「剿撫滋事番現經歸化摺」，記載大嵙崁泰雅族人的聚落：

臣查鹽菜甕、大科崁離城六、七十里，三角湧離城三十五里……大科崁東北十三社番目馬來猶力來營乞撫…；唯，東南竹頭角社、貓裏翁等社獨集眾番共謀抵禦。…臣當飭唐仁元自三角湧進兵。該處山路絕險，約五十餘里至竹家山，又五十餘里至加九岸。加九岸地近宜蘭，距臺北府城一百五十餘里，萬山壁立，番社獨多，鳥道蠶叢，茫無人徑。……白鴉尾社總番目馬來瓦絲蕊、石撫老社番目有干撫礪等，率眾乞降³³。

大嵙崁距離臺北府城約六、七十 (華) 里 (相當於 30 至 35 公里)，有 Msbtunux 群十三社，東南方有竹頭角社 (長興) 與馬里闊丸群的貓裏翁 (玉峰) 部落。也記載了 Mkgogan 群居住地處於險峻山岳，且有白鴉尾 (比亞外)、石撫老 (雪霧開) 等眾多的部落。

據 1900 (明治 33) 年《臺灣蕃人事情》記載，大嵙崁方面部落：水流東方面有十九社，總頭目為 Temu Serun。竹頭角方面有十二社，總頭目是 Yukan Nabu。後山 (Mkgogan) 方面有十五社，總頭目是 Utaw Syat³⁴。1917 (大正 6) 年《臺灣蕃族志》指出：大嵙崁 Msbtunux 共有九大社，包括角板山社 (Kiyay)、



シロン社 (Silung)、シッケ社 (Sqi)、ハブン社 (Hbun)、ウライ社 (Ulay)、ギヘン社 (Gihing)、カラ社 (Qara)、ケイフイ社 (Qihuy)、ラハウ社 (Rahaw) 等；Mkgogan 群則有ビヤガイ社 (Piyaway)、タイヤフ社 (Tayax)、シブナオ社 (Sbunaw)、タカサン社 (Tkasan)、ハガイ社 (Hagay) 等共十九社³⁵。

當時大崙崁出張所為了瞭解泰雅族人的聚落，以大崙崁出張所所在地為中心，記錄各部落的距離與方位。在此 Msbtunux 泰雅族人被稱為北勢前山蕃，Mkgogan 泰雅族人被稱為北勢後山蕃。屬於 Msbtunux 群的有カウジヨオ



Msbtunux 群，Hapun 社。此為日據時期明信片，1910 年代發行。（國家圖書館／提供）

社（Qoyaw）、ウライ社（Ulay）、シロン社（Silung）、キヤコツパイ社（Tuba）、トワパー社（Topa/Bngciq）等。其中與大嵙崁出張所距離最近的部落，為カウジヨオ社（Qoyaw），距離 3.2 里丁（約 12.5 公里）。屬於 Mkgogan 群的有スブナオ社（Sbunau）、タカサン社（Tkasan）、ピヤグハイ社（Piyaway）、スウルツ社（Sarut）、ギヘン社（Gihing）等社。其中與大嵙崁出張所距離最近的部落為ピヤグハイ社（Piyaway），距離 9 里丁（約 35 公里）；離大嵙崁出張所最遠的部落為カラ社（Qara），距離 17 里丁（約 66.3 公里）³⁶。

1938（昭和 13）年，《高砂族調査報告書》記載新竹州大溪

郡蕃地泰雅族人 有 31 社。コーヨ社（Qoyaw）、竹頭角社（Tokak）、ケイフイ社（Qihui）、キヤコバイ（Tuba）、角板山社（Kiyay）、ハガイ社（Hagay）、ピヤワイ社（Piyaway）、ハカワン社（Hkawan）、カウイラン社（Qwilan）、ソロ社（Suru）、テイリツク社（Tgliq）等³⁷。其中也包括了 Mliqwan 群泰雅族人マメー社（Mami）、ウラオ社（Ulay）、リリユン社（Lliyung）、ユレ社（Quri）、タイヤフ社（Tayax）。詳細記載各社標高、地形、氣候與雨量等資料。大嵙崁群泰雅族人居住在海拔 900-4,100 尺（270-1,242 公尺）處，年



Mkgogan 群的男人。(傅琪貽／提供)

雨量約 2,800 耗（毫）-3,000 耗（毫），最低溫度約 37 度 -80 度（ 2°C - 28°C ）之間³⁸。

1945（民國 34）年國民政府來臺後，設立角板鄉，1950（民國 39）年 10 月 31 日將角板鄉改稱復興鄉，2014 年 12 月 25 日桃園縣改制為直轄市桃園市後，復興鄉也改為市轄區復興區。起初設有七村：三民村、澤仁村、長興村、義盛村、高義村、三光村、玉峰村。1948（民國 37）年將西南角之玉峰村劃入新竹縣尖石鄉。後來因鄉內人口增加，陸續增設霞雲村、奎輝村、華陵村、羅浮村³⁹。現在全區共有十個村，是桃園市唯一的原住民族地區。主要聚落有上、下巴陵、爺亨、光華、三光、蘇樂、大灣、高坡、高義、羅浮、小烏來、霞雲、水源地、臺地、奎輝、長興、三民等，沿著大嵙崁溪流域分布。

註

- 1 亞伯雷·維爾著《臺灣之歷史》，該書由臺灣銀行編印於臺灣研究叢刊第54種《臺灣經濟史六集》第7頁，民國46年出版。亞伯雷為德國史學家，西元1866年3月出生在緬因河畔的法蘭克夫。
- 2 廖守臣著《泰雅族的文化——部落遷徙與拓展》，頁1。
- 3 森丑之助，《臺灣蕃族志（第一卷）》，臺北：南天書局，第21頁。
- 4 小島由道（民族所編譯），《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頁241。
- 5 小島由道（民族所編譯），《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頁14。
- 6 小島由道（民族所編譯），《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頁13。
- 7 之一：遠古經歷了大洪水之後，泰雅族人生活在 Pinsbkan，當時平原地方之每一條溪流兩岸都被一群人口眾多的希卡馬爾族佔住著。很久以前希卡馬爾據說與泰雅族互有交誼，而且所獲得的獵物亦相互分享，後來就分手了，因著一位泰雅族青年路經希卡馬爾某一部落時，調戲當地一女，被少女的兄長殺死了。這件事被泰雅族頭目波塔（Buta）知道後，決定攻擊希卡馬爾為報復，並佔領他們的家園。波塔（Buta）率領族人首先衝向東面的太魯閣流域，橫掃過後，繼續往南澳溪挺進；又往角板山方向的河川，所到之處殺聲震天。之二：有一天，波塔（Buta）出外狩獵，途中有一隻狗失蹤，他判定那一隻狗可能到希卡馬爾人居住的地方，就命令他的兒子亞波·波塔（Yabu Buta）到那裡去尋找，亞波·波塔到達後，希卡馬爾人用槍抵拒，亞波·波塔和他的隨從逃回，不幸在路上遇害。波塔獲悉亞波被殺，遂派壯丁攻伐。當時希卡馬爾人口雖眾多，仍被波塔打敗，且波塔一直追逐他們到臺北板橋附近。波塔討伐時，發現這塊土地非常遼闊，倒可安居，於是回到賓斯博干（Pinsbkan）後告訴族人，卡奧灣（Gogan）方面的土地非常肥沃，命令他們去開墾。
- 8 瓦歷斯·諾幹、余光宏，《泰雅族史》，頁66。
- 9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的遷徙與拓展》，頁40。
- 10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的遷徙與拓展》，頁122-131。
- 11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的遷徙與拓展》，頁120。
- 12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的遷徙與拓展》，頁120。
- 13 大豹社，泰雅族名為「Bngcixq」，為行文方便，都以大豹社稱呼之。
- 14 原大豹社林昭明口述。
- 15 小島由道（民族所編譯），《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頁14。
- 16 桃園市復興區林昭明先生口述。
- 17 陳正祥，《臺灣地誌》，頁1103。
- 18 王世慶，《淡水河流域河港水運史》，頁3。
- 19 葉振輝，《清季臺灣開埠之研究》，頁93。
- 20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頁12。
- 21 唐艾者，《大溪鎮誌》，頁30。
- 22 桃園廳，《桃園廳志》，頁142。
- 23 葉振輝，《清季臺灣開埠之研究》，頁17。
- 24 臺灣總督府，《臺灣樟腦專賣志》，頁2。
- 25 林滿紅，《茶、糖、樟腦與臺灣之社會經濟變遷》，頁64。
- 26 林滿紅，《茶、糖、樟腦與臺灣之社會經濟變遷》，頁66。
- 27 林滿紅，《茶、糖、樟腦與臺灣之社會經濟變遷》，頁57-59。
- 28 林滿紅，《茶、糖、樟腦與臺灣之社會經濟變遷》，頁59-60。
- 29 復興鄉公所編印，《復興鄉志》，頁53-58。
- 30 《淡水廳志》，臺灣文叢172，頁84。
- 31 《淡水廳志》，臺灣文叢172，頁84。
- 32 《淡水廳志》，臺灣文叢172，頁85。
- 33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臺灣文獻叢刊，頁202-203。
- 34 臺灣總督府民政局，《臺灣蕃人事情》，臺北總督府民政部，頁6。

- 35 森丑之助，《臺灣蕃族志》，臨時臺灣蕃慣調查會，頁 48-57。
- 36 參考《臺灣總督府統計書》，1898-1904 年。
- 37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高砂族調查書（卷五）》，頁 38-64。

- 38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高砂族調查書（卷五）》，頁 38-64。
- 39 復興鄉公所，《復興鄉志》，頁 96。



大嵙崁地區
外來族群的活動



大崙崙群

發現外族入侵



居住於大崙崙河流域的泰雅族人，其生活領域包含了淺山丘陵及山麓地帶。泰雅族原住民在不同時間發現了一些不同的人群：「Skhmayun」、「Kmukan」、「Thelu」、「Ayung」、「Khelang」與「Gipun」。從族群遷徙發展的過程中，與大崙崙泰雅族接觸最早也最頻繁的平埔族群，也是與泰雅族一樣的是臺灣原住民族。

Skhmayun（多數者）

「Skhmayun 是泰雅族北上遷移時最早遇到的一群，為居住在大崙崙溪流平原的原住民族，因其人數眾多，所以泰雅族人稱其為 Skhmayun，表示眾多人的意思。泰雅族人與 Skhmayun 關係本來良好，互相分享獵物、共用獵區。但是因為泰雅族人口增加而另覓獵場，引起各部落間產生糾紛或仇恨等原因，族長 lkmButa 便率領一群泰雅族人向北遷移，而一路上將 Skhmayun 族人直逼到板橋後，才知道原來 Skhmayun 人居住的地方這麼肥沃，便派人通知族人隨其北遷。

故林昭明口述：

Mlipa 系的人從 Bungbung 下來後到棲蘭，到明池再下來抵達三光，四個頭目，在 Piyanan（南山）鞍部住了三年，四頭目名字是 Bangay、Qbuli、Besu、Syat Sita。平埔族 Skhmayun 族在那裡，他們生活在石門、阿姆坪、高遠，從 Mlipa 來的人把 Skhmayun 族趕走。

林明福口述：

lkmButa 追趕 Skhmayun 人直到現在長興一帶，最後因覺得筋疲力盡，不願打仗，便把矛射在大樹上，表示不再征戰之意。從此泰雅族人與 Skhmayun

人井水不犯河水，互不侵犯。

故楊德孝口述：

我們第一次與 Skhmayun 發生戰爭時，Buta 死了一個兒子，後來又因為 Skmayung 不斷到我們的領域來作對，所以又發生了好幾次衝突。還有在高坡打過戰。後來一次在羅浮的戰爭是由 Syat Buta 的後代 Payas Pungaw 帶領。地點是在 Ubah Pyasan 那裡，那裡有很多 Skhmayun，他們用弓箭，我們殺了他們很多人，他們快要死去的時候，大吼一聲，他們人數很多，吼起來很恐怖。Payas Pungaw 說，雖然我們人數很少，死了也沒關係，神會幫助我們。清朝人用槍，泰雅族人是搶奪他們的槍，從復興追到三民到三峽的橋那裡。Payas Pungaw 在復興被殺，所以為了紀念他，現在復興叫做 Pyasan。

一般認為 Skhmayun 可能是平埔族或賽夏族，但泰雅族語則是指人數眾多之意。故 Skhmayun 在不同的時段內可能指平埔族，也可能指的是清朝軍隊。

據《臺灣原住民史平埔族史篇》記載，桃園的龜崙社頭目永媽隆的後代，宣稱他們原居住在大嵙崁的竹頭角，後遷移到桃園市龜山區一帶，至今已有八代¹。根據泰雅族耆老林明福口述可以得知，被泰雅族趕出石門水庫一帶的 Skhmayun 就是平埔族。泰雅族人沿著大嵙崁溪水源上游遷移下來時，便把當時平埔族追趕到板橋一帶，到西南石門一帶。

現分布在桃園、臺北一帶的平埔族為凱達格蘭族。板橋、三峽一帶的平埔族為擺接社、瓦烈社、霄裡社等社域分布，為桃園市大溪區、八德區、龍潭區、平鎮區一帶，而該社域中心大概是在社角及南興一帶²。泰雅族大嵙崁群大豹社社域離平埔族瓦烈社、擺接社遠，可說是形成兩族群間的緩衝地帶，彼此互不干擾。竹頭角社則隔著大嵙崁溪流與 Skhmayun 族為鄰，因遵守著祖先遺訓，兩者不再交戰。

而根據故楊德孝口述：

當時大頭目 lkmButa 之四子 Syat、Temu、Yawi、Uloh 與 Skhmayun 人征戰。四子 Uloh 被 Skhmayun 用弓箭射死後取下首級，首級帶回北部。大頭目 lkmButa 知道後，隻身遠赴大嵙崁溪與 Tranan 溪匯流處。在那裡看到上千 Skhmayun 正為取得 Uloh Buta 的首級而飲酒狂歡。Skhmayun 留著長長的辮子，穿著藍色衣服。伺機而動的 lkmButa 趁著 Skhmayun 醉酒熟睡殺了兩個人。因回程路途遙遠，便將首級留著，僅帶著被殺 Skhmayun 的頭髮回去。

復仇的族長 Buta 趁著 Skhmayun 熟睡時，殺了兩名 Skhmayun 後回到祖居地 Pinsbkan，此時耆老口中的 Skhmayun 可能是留著長長的辮子，穿著藍色衣服的清軍。

Kmukan（漢人）及其他

約 17 世紀時，泰雅族大崙崙群偶然地發現不同於平埔族群的外來的異族，這可推測為當時漢民族最早期遷入的移民³。大豹社故林昭明口述說：

比我曾祖父更早年代的泰雅族已與漢人有所接觸，彼此的互動是比較和諧的。因為當時來到大崙崙地區的漢人，頭髮長長的，所穿的衣服顏色是藍色的，所以我們稱他們為 Luyux Mukan。那時候他們只在西部地方活動⁴。

文獻記載，1745（乾隆 10）年，漢人在現在土城、三峽一帶挖隆恩陂，在南靖厝導水灌溉隆恩埔、劉厝埔、麥仔園等水田，是三角湧地區最大且最早的陂圳。之後有安溪人董日旭進入三角湧、公館尾、公館後、礁溪、八張、中埔等地屯墾，並與其佃人聚居於三角湧一帶。大約嘉慶年間三角湧地區的平地已經開盡，以十三添（現新北市三峽區嘉添、添福兩里的一部分）與大崙崙群泰雅族人為界。道光、咸豐、同治之時，整個臺北盆地均無等閒地，開墾者乃漸轉入山地開發資源，成福、小暗坑方面均在此時開闢了⁵。

當時大崙崙群泰雅族人看到長髮又帶著斗笠的漢人種植水稻，便用 Luyux Mukan 來稱呼之。「luyux」是長的意思，「mukan」為被覆蓋之意。從此族人用「Mukan/Kmukan」稱呼閩南人。

其他外來者的名稱中還有：「Thelu」、「Ayung」、「Khelang」、「Gipun」、「Kete」。「Thelu」是指留髮辮、戴帽的清朝官人。戰後國民政府來臺後，「Thelu」便指戰後來臺灣居住的外省人。大崙崙群泰雅族人首次見到的外省人，是進入大崙崙河流域修築北橫公路的榮民們；「Ayung」是指隘勇，後來指凡是幫忙官方執行雜務的漢人；「Khelang」是指客家人，客家人比「Mukan」晚進入大崙崙河流域，所以居住地接近與泰雅族人接壤的地帶。泰雅族人稱客家人為 Khelang，音近「客人」。

日本入臺後，用優勢的武力進入大崙崙地區。歷經了多年的戰爭，日本人終究統治了大崙崙群 Msbtunux 與 Mkgogan。大崙崙群人 20 世紀初就接受

了日本的臺灣總督府的統治及教育，逐漸使用日本人的語言，學習水田耕作及風俗習慣，故稱日本人為「Gipun」。另外，幫忙日本警察跑腿的警丁叫「Kete」，或者仍舊沿用清代隘勇的以「Ayung」來稱呼，其中「Kete」中也有原住民族，但被稱為「Ayung」者，漢人居多。



泰雅族人口中的「Ayung」——隘勇，後來指凡是為官方執行雜役的漢人。（引自《臺灣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Mukan漢人

移墾進入大嵙崁



從 Bnka（艋舺）到 Bngciq（三角湧）

臺北盆地最早存在的正式開拓記錄，為 1709（康熙 48）年陳賴章墾號向諸羅知縣申請的「大佳臘⁶墾荒告示」墾照，從此開始大規模開發臺北盆地⁷。

1730（雍正 8）年武勝灣社的土官君孝和歐灣與楊道弘簽約，以每年「貼本社餉銀五十兩」的條件，將土名「興直」的新莊平原正式交給楊道弘開墾⁸。乾隆初年，新莊田野盡闢，街道也成形。

舊名艋舺的萬華，亦作「蟒甲」、「文甲」、「莽葛」，為凱達喀蘭族語 mungar 之音譯，意思是獨木舟及獨木舟聚集之地。而 Mkgogan 群至今仍保留艋舺——Bnka 的用語。

《諸羅縣誌》記載：

八里坌之北為淡水港，海口水程十里至干豆門，內有大澳、分為兩港。西南至擺接社（板橋附近）上，東北至蜂仔峙（基隆河一帶）止，番民往來俱用蟒甲。蟒甲者，剝獨木以為小船也。……澳內可泊大船數百，商船到此載五穀，鹿脯貨物，內地商船間亦到此⁹。





淡水市街。（引自《記念臺灣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這證明大型商船可抵達淡水河港「大澳」，載運五穀、鹿脯等臺灣土產到大陸。《諸羅縣誌》中另有「擺接諸番出入之路」¹⁰，直指現大嵙崁由二甲久至土城段、板橋一帶，與三峽交接，與泰雅族居住地相交¹¹。在大嵙崁中游的拓墾，以大豹社土名 Hbun Ncaq 或 Hbun Spukan 或 Knabin，即指三角湧地區。

三峽區現今位於新北市西南部，東與新店區為鄰，北隔大嵙崁溪與樹林區、鶯歌區為界，西接桃園市大溪區，東南鄰烏來區。1685（康熙 24）年¹²，泉州人陳瑜取得海山堡墾照，由南部招佃北上，時遭原住民族侵擾，於是招募隘丁防禦，之後漸墾鶯歌、尖山、二甲九及三角湧附近。因平埔族常易耕地而棄村他遷，乃給予新移進來的漢人有拓墾的空間。

淡水港。（引自《記念臺灣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1796（嘉慶初）年，陳金聲¹³開墾八張、中埔及礁溪莊，爾後黃登龍、黃再春、白明朗、蘇秀顏、劉生金、秦裕密（一說劉裕密）等入墾劉厝埔、麥仔園、十三添、大埔、麻園等地。以十三添與大豹社為界，成福、小暗坑方面均在此時開闢，並將大豹社逐出小暗坑一帶¹⁴。

早年三角湧大有航運之利的，至此時仍可航行中小型帆船；一直到光緒初年，淡水河上游仍能通行大型帆船，而此時航運，最遠仍可溯及大嵙崁附近的三坑仔。此時的三角湧市街，渡口是個小型碼頭，也是附近農村聚落、日用品、貨物的集散地，航運往往沿著大嵙崁溪載運大菁、茶葉、樟腦等大宗物品，皆由淡水河出口。之後由於溪流之河道多淺，又因大嵙崁溪水大量導引入田灌溉，加上颱風洪水等災害，導致河川上游土壤大量流入溪中，淡水河的淤積日漸嚴重，三角湧也失去了航運之利。

大嵙崁地區的拓墾

最早進入大溪地區拓墾的漢人，應可追溯到乾隆初年¹⁵。《大溪志》中載曰：

陳合海、江番先後於乾隆初年入墾，建設上階、下階，建立大溪街之基礎，並開始利用大姑陷溪舟楫水運¹⁶。

乾隆初年並有閩人謝秀川、賴基郎與霄裡、龜崙兩社土目之管事，訂約開墾招漢佃開拓田心子、月眉一帶；1867（同治6）年潘永清招募十組人沿山開拓，番人數十社來降服，樟腦製造業從此大盛¹⁷。由於大溪地區是典型的河階地形¹⁸，因此能開墾的地點，多於大嵙崁街的河階地之上，以利從事農耕為主¹⁹。之後，陳合海在當時的上街建房屋，接著江蕃在下街增築大嵙崁舊市街²⁰。

1868（同治7）年，黃新興在水流東（現三民村）附近招佃開墾，其主要墾務為採樟，但煮腦只能停在民番境界，無法深入「番界」²¹。同時，黃安邦也於烏塗窟承辦開墾事業，大興茶樹的種植²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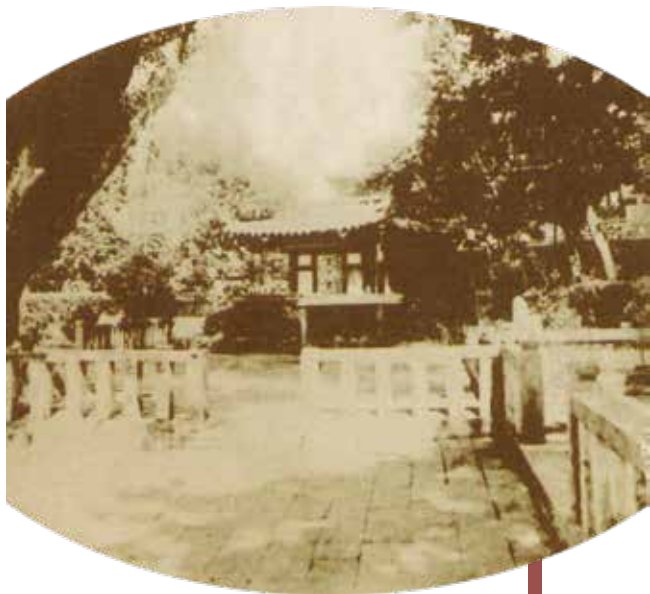
林平侯早年發跡在新莊，利用海運，運米、販米為業，順道運輸貨物到華南及南洋一帶，因而獲大利，後又與新竹林紹賢合辦全臺鹽務，而在興直堡（新莊）購買土地，約有25筆，也大量收購圳埤，抽修理費²³。然林平侯



大嵙崁城門。（引自《記念臺灣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為避開新莊漳、泉械鬥，另覓大嵙崁，發現此地極具交通之利，其腹地富產茶、米、樟腦等大宗，且將來可作為內山投資之重要據點，於是入股陳集成墾號，出資一千元，於1828（道光8）年向淡水廳請准墾關竹北海山堡大姑陷、三層埔、粕節坑等處埔地。此地於1810年曾有朱朝陽承墾失敗，後由陳集成墾號繼墾，但因缺乏隘勇保護而再告失敗。此處平坦地的開發有限，加上土壤貧瘠，灌溉困難，農業條件不佳，均為旱埔，且漢人人口不多，無法阻擋原住民族的抵抗。此外，漢人好於分類械鬥，削弱開墾力量，十年間才墾關了八十甲地而已，依股份比例分地，林平侯約分得十分之一，即八甲地，可說不易獲利。從此，林平侯將主力轉向「內山」開墾，而林家移往大嵙崁，亦促成該地開發。

1854（咸豐7）年，林本源商號與陳集成墾戶分立墾批後，林家在大嵙崁地區取得山林埔地共六段的開墾權，與人約期三年，每年每甲納大粟6石、圓納2石。同年12月，林家又購買水田、埔園、山林等，花費計961兩。另外，在咸菜甕方面，林本源亦加入「金泰安」墾號，參與拓殖²⁴。咸豐初年時林家已在大嵙崁、桃仔園設有租館，收藏租穀。



林本源家族庭園。(引自《記念臺灣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1876（光緒 2）年，福建巡撫丁日昌巡臺²⁵，邀林維讓會面，然林維讓因病不能行，由林維源代理，捐款 52 萬元²⁶，又說捐 54 萬兩。此款本為舉辦礦務及海防興建臺北城之用²⁷。1877（光緒 3）年山西、河南乾旱，福建巡撫丁日昌於臺灣勸募，而臺灣在全國著力最多，高達 60 萬銀元，其中 26 萬是由林維源的捐款中撥給晉、豫兩省作為賑災。於是林維源破格加恩到三品光祿寺卿，而其已故養父林國芳恃強起佃事宜²⁸，也辦理終結，獲准恢復官職，板橋林家宅邸的正門，至今仍懸有「光祿第」之扁額²⁹。

1886（光緒 12）年，劉銘傳推薦內閣侍讀林維源為撫墾幫辦³⁰。林維源就任撫墾幫辦之後，大拓土利，到了 1888（光緒 14）年墾新舊荒埔地達七萬餘畝，年收租穀 26 萬餘石，佃戶不下四、五千家，據說臺北沿山番地，伐樟、開田種茶「已無曠土」，可形容其事業³¹。而林維源鑑於臺灣樟腦、硫磺多為民間私辦，每每多爭事端，乃與道員林朝棟等共商籌為官辦，以助撫番經費³²。然而在 1890 年，英商抗議，於是廢止腦務局，樟腦業昔日的風光不再，樟樹生長處皆較深入山中，當時番地也因官方內山駐軍的撤退，原住民族推回地界，產業因此危殆³³。至於林本源與大嵙崁地區的樟腦關係，目前缺乏史

料，有待考證。

據《明治二十八年臺灣平定記》中，描寫日軍在平定臺灣時的情況，步兵第二連隊第二大隊，7月22日由臺北出發到大姑陷河右岸。從板橋塘到大姑陷有兩條路，板橋此地日軍不殺林維源相關人士，林維源家族也派人送書狀說：「為保護林家財產，因此擁有部屬一千名士兵，以防止士兵襲擊，絕不對日本軍抵抗。」所以日軍在板橋地區不殺人，連一發子彈都沒發³⁴。

1895（光緒21）年，林本源管事林克成向日軍報告，有關林家財產，計全省共設21座租館，其中有四座是設置在大嵙崁³⁵。



外國人眼中的 大嵙崁原、漢關係



James W. Davidson 於 1895 年以從軍記者身分來臺，並在臺灣島上進行 8 年的調查³⁶，他以外國人眼光來看原漢關係是十分有趣的。

臺灣的所有產品中，沒有比樟腦更有意思的。這是因為樟腦生產於野蠻生番走來走去的密林中……。漢人採取此藥物的方法是毀壞這樹，此方法至今未改；而因為有時個個生番或分設的首長臨時准許伐此樹於邊境，生番們全體自然抱著深切的關心在注意其土地為之蠶食；隨而邊境之中由早年以來處於慢性騷擾。犯罪的暴行利用著所有的機會發生，而且很遺憾的是這些暴行不單是生番方面來做，漢人也絕不錯過對這不幸的原住民洩憤報仇的機會。近 25 年來因此損失生命將達到很大的數目；而間接為之損傷受害的譬如為報復殺害樟腦工人派兵入山區，反之，生番襲擊邊區附近之農民以為報復者，要加起來的話，比上面所講的要增加很多³⁷。

Davidson 眼中原漢為了樟腦利益而爭執不休，甚至所有的暴行皆是因為土地的樟腦資源所引起。而這些樟腦資源的獲取深深的影響了生活其間的泰雅族，生活領域往往隨著狩獵採集遊耕而遷移，因此「以血換樟腦」從此而生。而密林是原住民族賴以維生的地方，毀壞樹林，毀掉的不是樹，而是原住民族的生存權。

書中所描述的約為 1880 年左右，大嵙崁地區的漢人為了爭取所要的樟木，用卑劣之奸計擄獲原住民，使當地原住民族不得不把生產樟腦的林地轉讓給漢人，以換回被擄的族人，這樣的情形使漢人與原住民族之間存在了未解的恩怨。Davidson 認為，漢人對他們所囚禁的落難原住民族毫無憐憫之心，以致番人不曾放棄攻擊漢人的機會。然而清吏對於每天發生在邊境的漢民與原住民族的糾紛，似乎不太注意³⁸，其雙方也有重修舊好的時候，例如漢民殺更多的豬及供應山酒使生番高興，新的盟約於是成立，但另一次的叛盟或不忠誠的行為使彼此之間又陷入了憤怒與決裂³⁹。

1880（光緒 6）發生於大嵙崁的，有一個樟腦商命譯員邀請一群生番下來附

近漢人之部落。客人到了，烤豬及山酒豐富的送上來，當生番喝醉時，以事先約好的信號，伊大批武裝漢人趨出而攻擊之。這卑劣的奸計擄到 15 個生番，其中有些是長年來堅強敵對漢人的酋長。擄掠者極高興其計得酬，能有一機會訂成他們所謂的協定。為主的首長頻頻抗辯之後，其生命保存下來，可是，替代之，他要承諾漢人之要求，讓其取所要的樟木，他要等其女兒及兩個男孩來到之後釋放，其兒女是根據漢人之要求作為人質保證所謂協定之履行的。數月後，一洋人造訪該村，看到這些可憐憔悴的小孩子，由其手腕及足踝用一長鍊在手持之長竿，鍊重人弱，不勝其苦之態。…生番被漢人宴請而被捕之例無數。……當然也不要忘記，生番們也不會錯過攻擊漢人住民之機會，而漢人之首級懸掛於山之番屋門口的是他們最貴重的財寶。有些時候，漢人也不知道優遇生番是最好的長久之計，可避免紛擾⁴⁰。

由於樟樹多為原住民族住區的天然林，故製腦時需向原住民族租借土地。最初生產樟腦的是客家人，他們常以酒肉和原住民族約定，約好一年之期某些季節送幾隻豬，一罈山酒、一些米、鹽，有時再加上火藥⁴¹。通常是透過懂得原住民族語言的客家人或平埔族與原住民族交涉，約定在多少時間內送上鹽、布、豬、牛、酒、火藥等物品，或每月每個腦灶向頭目繳交 3 角、5 角、8 角、1 元的「山工銀」⁴²，但當客家人在新開發之地區，已有堅固勢力之時，往往將盟約丟在腦後⁴³，因此糾紛不斷。

此外，James W. Davidson 也敘述了爭樟戰爭中有一可怕的怪事，乃漢人公開到大崙崁地區出售番人肉，在眾人與外國人眼前像豬肉似的出售，甚至運到廈門去販售，漢人對原住民族的行為常是殘忍之至。

1891 年的戰亂中，漢人把生番肉裝載籃子裡，像豬肉似的拿到大崙崁市場上販售。在眾人和外國人眼前公開出售，甚至運到廈門去賣。在番界和漢人所居住的小村中常見有這種出售的人肉，往往也為偶然到那裡來的較開化的番人所看見。

一個有這樣高級文化及宗教感情的民族竟會做出如此野蠻的事，似乎不太可能，然而卻是事實，他們殺了一個番人，大抵砍下頭來，公開展，供其他的人也能看見屠殺和肢解的情形。然後把屍體分而食之，或賣給富人或高級官吏，這些也會同樣地分吃。他們以為人的心、肝、腎和腳底是最滋補的部分，大抵是切成碎片，煮成肉湯而吃的。其他部分的肉和骨頭也是煮熟而後吃，前者則煮成一種肉汁⁴⁴。

漢人吃人肉除了屠殺或凌虐屍體的行為，復仇是動機外，也起因於食補文化。20年後日本因甲午戰勝入臺後，遭「臺灣民主國」漢人激烈的抵抗。如在大嵙崁地方，抗日的漢人入山招募一千個原住民時，原住民不肯與漢聯合抗戰。其原因仍舊是漢人頻繁進入山地後，屢屢與原住民族發生衝突，甚至有不肖腦丁違反原住民族習俗或侮辱婦女，以致招惹原住民族反感，才殺人報復⁴⁵。

漢腦丁違反泰雅族 gaga（規範），欺凌婦女，泰雅族「出草」殺人頭以為報復。撫墾局也多方偏袒漢人，以致原漢永和睦，相互殘殺。

清朝政府曾在大嵙崁方面之馬武督後山脈、竹頭角後方山脈及水流東建立砲臺，並派隘勇保護開墾及製腦，歸於日本統治後，因隘勇之中亦有成為士兵或歸家者，因而留在該地少數隘勇必須與腦丁及個人防備原住民的襲擊⁴⁶。

那麼日本人眼中的原漢關係又是怎麼樣的呢？

1873年樺山資紀和水野遵為征臺偵查全臺時，曾進入大嵙崁。水野在日記中描寫著大嵙崁原漢關係如下：

突然之間來了一個年老番婦，流著淚向我要求說：「我的兒子在前一些日子，被中國人逮捕迄今尚未歸來，若能解除其縲絏，則將送我番布十條。」……於是我陪同老番婦到大嵙崁，極欲努力說情，但貪求不厭的漢人，百般刁難，並且回答「如非以日方大人專程赴山前來贖罪，絕不能允諾。」於是水野氏斷其求饒之念頭⁴⁷。

可見大嵙崁群原住民與隘勇線、腦丁及入墾的漢人關係早已不睦。於是日本入臺初期大嵙崁地區的狀況是：

原住民與漢人之境界已退至七寮庄至十寮庄前面之彩和山，竹坑庄前面至頭寮庄後方之山脈及三層庄後方之山脈，無論如何，越界即遭殺害。匪徒敗於日軍後，大多潛至境界之漢人部落，不無糾合隘勇、腦丁及個人利用防禦原住民之槍械反抗政府⁴⁸。

總之，外國人眼中的大嵙崁原、漢關係，是充滿了敵對、報復及悲慘的故事。泰雅族人遇到不合理的情況時以神審「出草」方式反撲，已成為原住民族抗議漢人最嚴厲的表達方式。

註

- 1 詹素娟、張素玢，《平埔族史篇（北）》頁，172、206。
- 2 詹素娟、張素玢，《平埔族史篇（北）》頁，114、118。
- 3 楊彥杰，《荷據時代臺灣史》，（臺北：聯經，2000年10月），頁48中分析有三大類臺灣的漢族移民，分別是捕魚、經商及墾殖。
- 4 桃園市復興區澤仁里故林昭明先生口述。
- 5 三峽鎮公所，《三峽鎮志》，頁124-126。
- 6 大佳蠟又稱大加蚋，為今龍山、延平、建成、大同、城中、大安、松山、南港等區，及中和、古亭、雙園、士林的一部分。參閱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一冊，頁180。
- 7 戴寶村，〈第十八章 林維源——林本源家族與板橋名園〉，收錄於《臺灣歷史人物與事件》，頁291。
- 8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代臺灣大租調查書》，文叢152，頁5-7。
- 9 周鍾瑄，《諸羅縣誌卷一》，頁14-15。
- 10 周鍾瑄，《諸羅縣誌卷一》，頁118。
- 11 王世慶，《淡水河流域河港水運史》，頁32。
- 12 三峽鎮公所，《三峽鎮誌》，頁124。
- 13 三峽鎮公所《三峽鎮誌》，頁108。
- 14 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一冊）》，頁186。
- 15 洪敏麟在《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二冊）》中，有提及漳州人呂詳墜於雍正年間入墾，但因無文獻上之佐證，故本文只引用《大溪志》之原始資料載於本文。
- 16 富永編，《大溪志》，頁94、138。（編者名不詳，出版年月不詳）
- 17 富永編，《大溪志》，頁138。（編者名不詳，出版年月不詳）
- 18 本區所屬主要為角板山河階群，還有三光河階群及高坡峽谷上、下端之河階。林誠榮，《復興鄉志》，頁95。
- 19 林一宏等撰，《大溪街的聚落與建築》，頁29。
- 20 富永編，《大溪志》，頁138。（編者名不詳，出版年月不詳）
- 21 復興鄉公所，《復興鄉志》，頁94。
- 22 林一宏等撰，《大溪街的聚落與建築》，頁28。
- 23 許雪姬，《板橋林家——林平侯父子傳》，1990年。
- 24 黃富三，「板橋林本源家與清代北臺山區的發展」，頁11-13。
- 25 史威廉、王世慶，〈林維源先生事蹟〉，頁36。
- 26 許雪姬，《板橋林家——林平侯父子傳》，頁125，註69。
- 27 史威廉、王世慶，〈林維源先生事蹟〉，《臺灣文獻》，頁162。
- 28 許雪姬，《板橋林家——林平侯父子傳》，1990年，頁92。
- 29 史威廉、王世慶，〈林維源先生事蹟〉，《臺灣文獻》，頁163。
- 30 黃富三，「板橋林本源家與清代北臺山區的發展」，頁18。
- 31 合六千一百餘甲。王世慶，《清代臺灣社會經濟》，頁551；三峽鎮公所，《三峽鎮誌》，頁118。
- 32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八，「官辦樟腦硫磺開禁出口片」，頁369。
- 33 鶴見祐輔，《後藤新平，第二卷》，頁268-269。
- 34 杉浦和作，《臺灣平定記》，頁87-94。
- 35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中譯本上卷，臺中市，臺灣省文獻會，1997年6月再版，頁183；王世慶，「林本源之租館和武備與乙未抗日」，《臺灣文獻》38卷四期，1987年，頁36。
- 36 James W. Davidson 著有《臺灣之過去與現在》的英文原著，臺灣研究叢刊—《臺灣之過去與現在》。以從軍記者的身分，來臺撰寫專欄報告。
- 37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恆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275。
- 38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恆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288。

- 39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恒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 287。
- 40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恒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 288。
- 41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恒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 287。
- 42 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殖產部，《臺灣產業調查錄》，頁 143。
- 43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恒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 287。
- 44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恒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 182。
- 45 James W. Davidson，蔡啟恒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頁 134。
- 46 陳金田譯，《日據時期原住民政志稿第一冊》，頁 8。
- 47 臺灣慣習研究會原著，《臺灣慣習記事》，第五卷下，頁 187。
- 48 陳金田譯，《日據時期原住民政志稿第一冊》，頁 8。



大料坎地區的原、漢戰爭



劉銘傳的 「撫番」政策



1683（康熙 22）年清廷派遣施琅進攻臺灣，同年 9 月 10 日鄭克塽兵敗，清廷取得對臺統治權。當時清廷在臺設置關置守，但因傳統上軍事重點放在中原地帶的經營，視臺灣為海外荒陬，無足輕重，治理態度頗為消極¹。1874（同治 13）年，日本人派兵入侵臺灣事態嚴重，引起清廷重視海外臺灣的海防，隨即任命沈葆楨為全權大臣處理「牡丹社事件」善後事宜。沈葆楨認為番地不開，實難控制全島「番地」，「生番」不撫，無法清除內患外憂。故上奏「開山撫番」之策，試圖解決「生番」問題，但實際上在他任內未能實現。1876（光緒 2）年，丁日昌到任，著重番民教養，但受人事問題打擊，旋以體病為由，回籍就醫²。

1884（光緒 10）年，中法戰爭開打，法軍趁勢要侵犯臺灣。劉銘傳³受詔以直隸提督晉巡撫銜，督辦臺灣軍務⁴。1885（光緒 11）年 7 月 29 日上奏「條陳臺澎善後事宜摺」中，標榜防務、軍政、清賦、撫番四大項⁵，籌設臺灣建省之治理方針。10 月 12 日清廷頒布成立總理海軍事務衙門與建省臺灣，命劉銘傳為臺灣省首任巡撫，視臺灣為海防新政的重要一環⁶。12 月 3 日，劉巡撫針對臺灣施政提出重大決定：

現既詔設臺灣巡撫，漸撫生番，清除內患，擴疆開墾，廣布耕民，方足自成一省。……以臣度之，若認真招撫，示以恩威，五年之間，全臺生番，計可盡行歸化。然後再籌分省，土地既廣，財賦自充，庶可無勞內地⁷。

劉銘傳認為需先開撫生番，清除島內爭亂，大興各地開墾，使耕民增加。以五年的時間歸化生番，再進而充實臺灣建省。

然而，當時臺灣財政並不充裕，建省經費短絀，在臺灣建省之前，全臺歲收僅一百萬兩左右，如籌設海防，統需銀 150 萬兩。因此臺灣財政的部分收入需經由福建內地協濟。雖然協濟經費最高時達到 80 萬兩，但實際上欠拖甚多。其中比較穩定的數目只有海關協濟 20 萬兩、閩省協濟銀 24 萬，共 44



臺灣首任巡撫劉銘傳。（伊能嘉矩藏圖，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典藏）

萬兩，勉強支撐建省經費⁸。因此劉銘傳提出撫番與財政、經濟三者並重的建議⁹。然而中央的海防觀點為：

人第知今日開山之為撫番，固不知今日撫番之實以海防也；人第知欲籌海防之關繫臺灣安危，而不知欲尋海防之關繫南北洋全局也¹⁰。

清廷認為，今日開山之意義為撫番，然事實上不知撫番之重點為海防；知道籌款海防是維繫臺灣的安全，卻不知關繫的乃是南北洋全局。

1886（光緒12）年2月「陳情銷假到閩會商分省協款情形摺」中劉巡撫再次說明其在臺期間財政不足的窘況：

臺灣現在整頓海防、撫番、招墾，百廢待舉，經費支絀萬分。從前閩省歲資臺餉六十四萬，積欠至三百餘萬之多。自上年五月至今，毫無協濟，臺用虧竭，中外昭然¹¹。

由此看出臺灣整頓海防、撫墾、招墾的經費不足，先前閩省資助臺灣的經費64萬兩，現已積欠300多萬兩，自上年5月至今無資助，經費實在缺乏。因此，劉巡撫親自前往閩省協調協餉的事宜，曰：

自奉詔改行省後，時與督臣往復函商，請將閩餉照常協濟，另請鄰省籌濟分省要需¹²。

臺灣改設行省之後，劉巡撫懇請閩省照例資助外，另請鄰省資助臺灣建省需要。

然而，協餉經費來源不穩，為補足建設臺海國防經費，決定著手撫番墾殖，招民移墾開發森林資源。劉巡撫定出禦外必先靖內的原則¹³，著重建省防務，建立在掠奪臺灣原住民族領土和征服之上。於是經營臺灣省先以「撫番」為名的征伐戰爭為主要方針，當然從此便積極干預番民糾紛。

既然已定「撫番」目的乃是促成投降，故擬定了六大方針：(1)闢未化番地；(2)招撫土番；(3)恩威並行；(4)教育番童；(5)講求番人授產之道；(6)嚴加管束漢人妄墾番地¹⁴。

1886（光緒 12）年 5 月首先在北路的大嵙崁設「全臺撫墾局」，劉銘傳自任撫墾大臣，林維源為幫辦大臣，兼官辦隘勇的團練大臣。其事務辦理章程仍依 1878 年福建巡撫丁日昌所定之「撫番開山善後章程二十一條」酌為調整，並以開路征剿為主。1886 年 7 月 14 日上呈「遵議臺灣建省事宜摺」共 16 項，「撫番」措施有以下兩項：



全臺撫墾總局設在大嵙崁，位於今大溪區中山路（新南老街）。

- (1)臺灣生番，歸化已多，日漸開闢，急需分治添官。若照部章，廳縣佐雜各員均需循例補屬，臺灣民番雜處，人地苟不相宜，萬難遷就，恐釀事端。僅用合例人員，又未必盡能得力。擬請指飭部，聲明臺灣新設省治，暫行不論資格，禱得人地相宜。俟全臺生番歸化，一律分治設官，再循照部章，以求實效。
- (2)番地日闢，必添營汛。查新疆添設總兵、副將、參、遊、千、把等官甚多，臺灣情勢既殊，需俟盡撫生番，全局方能酌定，目前但能隨時查奪具奏，或添或改，以節餉需¹⁵。

於是 1887（光緒 13）年將理番同知裁撤而與招墾委員合併，隸屬於巡撫，同時將撫番公局組織擴大。全臺設置撫番分局，專辦撫墾事宜。並將全省番界分為北、中、南三大區：一、埔里以北至宜蘭，二、埔里以南至恆春，三、恆春、臺東一帶，以便統轄管理。隘勇方面，劉巡撫配合屯兵組織新制，北路直屬大崙崁撫墾事務總辦、中路受中路軍統領節制、宜蘭受北路宜蘭營節制，恆春則受恆春營游擊兼管帶節制。全省各營隘勇於四路內山番界實施，各分區配置如下表¹⁶。

清代隘勇分區配置圖

地 區	勇 營	實 施 地 點
北路隘勇	甘指坪中營	自合脞坪至馬武督
	外奎輝前營	自竹頭角坪至外奎輝
	五指山左營	自馬武督至田尾橫屏坪
	三角湧右營	自屈尺雙溪口至合脞坪
	水流東後營	
中路隘勇	大湖營	自獅潭經耀婆嘴至罩蘭
	北港溪營	自水底寮、馬鞍寮經水流東、北港溪至埔里社
宜蘭隘勇	叭哩沙營	自蘇澳經阿里史至天送埤
恆春隘勇	恆春營	自南勢湖至刺桐腳、尖山至四重溪

資料來源：王世慶，《清代臺灣社會經濟》，頁 383。

「軟硬兼施」乃是施政者的計策。1888年1月17日（光緒14年12月16日）「覆呈撫番清賦情形奏摺」中，提到大嵙崁撫墾局「教化」業績斐然，欲比照推廣，說：

大嵙崁撫墾局所收番童已二百人，乃父若母時來探望，莫不鼓舞歡欣。啟番童之蒙，及以資眾番之觀感。其餘撫墾十餘局，均飭一律仿行，力籌教養¹⁷。

其重點乃是潛移默化之感召，馴使番人早日漢化。1890（光緒16）年4月，接著在北部針對大嵙崁群人特設番學堂。主要目的有二¹⁸：

- (1) 招來各番社頭目子弟，以導其漢化之方針，實行教育，使學成歸山，他日為頭目以威化眾番。
- (2) 從來以通事界達漢番間之意思感情，在撫化上不無隔靴搔癢之感，故欲養成通達漢語之番人，以資雙方聯絡。

在日本入臺時擔任臺灣總督府囑託的伊能嘉矩，照顧大嵙崁 Kinaji 老老社頭目的女兒 Ai，她在光緒14年8歲時，被頭目提給劉銘傳作為人質，12歲時，基督教傳教師陳存心傳教時收養；1896（明治29）年1月伊能訪問17歲的她，當時用臺語記泰雅族語，伊能跟她學習了約1年餘¹⁹。在劉銘傳的學堂中，到臺北去學習的學童，如 Sirogan 社的施朗²⁰；如日本統治時期在角板山蕃童教育所擔任教師的伊滿不倫拿（日本名「關野」）²¹等，大嵙崁前山群中，應該有不少人到平地。

這是大嵙崁地區隘勇統領鄭有勤被革職，後由淮軍營隊入內山之因應措施。由陳羅統領全臺四營隘勇，中路在京孩兒，左營在五指山，右營在大嵙崁群 Hbun，前營在外加輝 Gehui，形成民番交接上的「隘勇線」。

然番童教育也有成果，大嵙崁 Puhing 及屈尺 Silung 兩地的孩童以優異成績修業，可扮演原、漢之間的橋樑。可見大嵙崁群人仍舊以強大的勢力，影響著清廷政策成敗的關鍵²²。

當劉銘傳出任巡撫時，對「撫番」所需有了初步的盤算，認為裁減屯兵項目就能充足。1885（光緒11）年奏曰：

臺灣向有撫番經費，由臺灣道在屯租項下撥給。如將來番撫日多，用費日鉅，臣擬將屯兵一項酌量裁減，以濟實用，即可無須另籌經費²³。

「撫番」雖以「開源節流」中的新開闢財源為目的實施，但實際上這牽涉到一切新政成敗關鍵的韌帶。征服泰雅族人且奪取「內山」資源，不是那麼一件容易的事。之後奏議所提之重點在於將樟腦、硫磺兩項所得的款項全歸於撫番之用。1886、1887年（光緒12、13年）實施，清賦、實業（煤、樟腦、硫磺、茶、糖、鹽）並以士紳捐獻及促進商務等方式，努力增添新的財源。劉巡撫上奏「官辦樟腦硫磺開禁出口片」：

在臺灣素產樟腦、硫磺兩項，民間私售，每多械爭滋事，經內閣侍讀學士臣林維源、道員林朝棟等籌商收歸官辦，以助撫番經費要需²⁴。

主張樟腦與硫磺列入官辦，專供給龐大「撫番」之費用。奏摺附錄「官辦樟腦出入數」中載曰：

12年11月起至14年底止，共採熬樟腦63萬7千斤。售出洋應61萬8千斤，得價銀6萬1千5百兩。除還本銀4萬8千兩，又除局用、運費、保險等銀8千6百兩，餘銀4千6百兩。15年正月，年底止，共採熬95萬3百斤。售價銀8萬5千5百兩。除還本銀7萬1千8百兩。除局用各款銀4千70兩，實餘銀9千6百兩²⁵。

又「官辦硫磺出入數」亦載：

收舊管存硫磺40萬4千1百餘斤，計成本銀3千7百80餘兩。自光緒12年11月開辦起，至14年底止，共採煎硫磺81萬8千3百餘斤，成本銀7千6百59兩。管收共存硫磺122萬2千4百餘斤。除耗出售88萬3百斤，得價銀1萬9千90兩。除還本並局用，餘銀4千3百餘兩。仍存硫磺25萬4百斤。收舊管存硫磺25萬4百斤，計本銀2千3百餘兩。

光緒15年正月，至12月底止，共採煮存硫磺41萬5千6百斤，成本銀3千8百90兩。管收共計66萬6千斤。除耗出售47萬7千斤，得價銀8千8百兩。除還本並局用，實餘銀3千2百兩。仍存硫磺25萬4千斤²⁶。

以上兩款皆歸撫番用訖。

所提之重點在於將樟腦、硫磺兩項所得的款項全歸於撫番之用。由此可見，劉巡撫想藉由樟腦、硫磺的龐大利潤補足撫番所需。大嵙崁地區的「撫墾局總局」與「腦務局總局」同時對大嵙崁群進行控制與掠取，由「清代『撫墾局』、『腦務局』對照表」²⁷及「隘勇分區配置圖」北路部分可知，劉巡撫

清代「撫墾局」、「腦務局」對照表

番界	撫 墾 局	腦 務 局
北路	大崙崁撫墾局（總局） 雙溪分局 三角湧分局 咸菜甕分局 五指山分局 南庄分局 蘇澳分局 阿里史分局 叭哩沙撫墾局	大崙崁腦務局（總局） 大崙崁分局 三角湧分局 雙溪分局 南庄分局 宜蘭腦務局
中路	東勢角撫墾局 大湖分局 馬鞍龍分局（光緒 14 年廢） 大茅埔分局（光緒 14 年新設） 水長流分局（光緒 14 年新設） 北港分局（光緒 14 年新設） 埔里社撫墾局 蜈蚣崙分局 木屐蘭分局 林杞埔撫墾局	彰化腦務局（總局） 大湖分局 罩蘭分局 埔里社分局 集集街分局
南路	蕃薯寮撫墾局 隘寮分局 枋寮分局 恆春撫墾局 臺東撫墾局 璞石閣分局 花蓮港分局	恆春腦務局

資料來源：藤井志津枝，《理蕃》，頁 25-26

將國家武力投注在大嵙崁地區是要宣示土地權及樟腦專賣權。

臺紳之中，尤其是臺灣首富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自然成為劉銘傳尋求合作的對象。於是劉銘傳的新策略，乃結合臺灣官紳的力量，使撫墾工作順利進行。劉巡撫對林維源、林朝棟尤為倚重，如 1885（光緒 11）年中法和成，10 月 12 日（9 月 5 日）劉銘傳時授臺灣巡撫。劉銘傳邀林維源歸臺，授內閣侍讀，並於上奏辦撫墾內山時，推薦林維源為幫辦²⁸。不過，如上所言，這些士紳若無皇家、官府之庇護，亦無法維持其地位，遑論進一步發展事業。因此，經不斷協調後，劉銘傳與臺紳之間逐漸摸索出一套共榮共利的模式，即士紳捐出募勇奉獻於官府，而官府則在酬以官職榮銜之外，亦賦予士紳以經濟利權。如《清實錄·德宗實錄》所載：

福建紳士三品銜候選道林維源等，因臺灣試辦礦物等事，認捐洋銀五十萬圓，嗣因山西、河南辦賑需款，將此項銀兩提前措繳，分撥濟賑。該員等捐輸鉅款，實屬好義急公，自應破格加恩，以昭激勸。林維源著賞給三品卿銜，並一品封典²⁹。

又：

臺灣勸捐軍餉官紳，皆請奏開實官捐輸³⁰。

捐納，可以緩解軍費困難。捐納，也是一種調動臺紳參加抗法臺戰的政治動員手段。許多臺紳獻出了金錢，收穫了各種官職官銜，包括實官、虛銜等。臺紳的社會地位提高，人數增加，其勢力也隨之而得到擴張³¹。

於是，板橋林家、霧峰林家在此新政策之下迅速竄升為臺灣二大豪門，也成為推動新政之左右手。因此，在官紳合作下，劉銘傳在臺之新政推展得較順利，亦獲致較高的成果。

由此可見，在清代，臺灣原住民族對劉銘傳的新政帶來很大的阻力，證明其保衛家園的抵抗力量無法忽視。



大嵙崁的 原、漢戰爭



1884-1885年中法戰爭（光緒10-11），清廷因應「外侮」，暫無暇處理「內山」原漢衝突，造成墾民常遭「出草」，致使棄盡田園避難等情形常發生。這由光緒11年臺灣出口樟腦僅30噸，可以窺見原住民族反撲之激烈。11月（10月）間淡水縣屈尺庄民向官兵請求保護並派兵剿撫。屈尺在離淡水東南約30里處，有屈尺群八社，800餘人，由總頭目馬來（又稱鰲桀）統率，因該地又逼近大嵙崁、宜蘭等泰雅族人來往交易或「出草」之交通要道，於是23日（17日）劉銘傳派令劉朝祐帶兵百餘人，又派通譯說服。25日（19日）馬來親至交易所所在地，表示願「薙髮」，且將八社頭目各選子弟一人至城讀書，並約「地界」，原漢各歸各業。屈尺以南則因「自三月至九月，煙瘴過重，不利用兵」即令劉朝祐督帶一勇營，「造橋開路，先通馬來八社，徐圖入山，相繼辦理」³²，可見在淡水東南「生番歸化」，在中法戰爭時採取極為溫和的手段，謀求妥協。

俟中法戰爭結束，劉銘傳出任臺灣建省後第一任巡撫，反而將火力集中在「內山」原住民族剿滅上。標榜防務、軍政、清賦、撫番的劉巡撫，因急需籌設洋務海防所需，出產樟腦最多的大嵙崁地區，當作原漢戰爭的重點。1886年至1892年之間（光緒12至18年），大嵙崁溪流域烽火連年，Msb-tunux、Mkgogan群則進行串聯，奮勇抵抗擁有大砲、火箭等科技武器的清廷正規軍隊。

竹頭角、馬里闊丸之戰³³（1886年2-3月）

臣查咸菜甕、大嵙崁離城六、七十里，三角湧離城三十五里，距城皆邇。烏可任番殺掠，以苦以民？自應剿撫，以安民命。為大嵙崁一帶，久號悍強，屢次招撫，皆不聽命。該處紳士武舉黃希文與福建典史陳謙稟請，願自備糧

餉，各率土勇數十人前為嚮導³⁴。

大豹社後裔故林昭明口述：

1886年2月，大概有一千五百個兵力，從水流東、三角湧、竹頭角入侵，有意佔領大嵙崁。當初泰雅族沒有抗爭，但感到憤怒，清朝派通事安慰並且要求歸順，說如果接受清朝命令，會給你好的東西，因此族人同意舉行歸順儀式。

根據文獻記載：1886（光緒12）年2月，大嵙崁泰雅族人強悍，且不願聽從清廷招撫，清廷為了保護進墾大嵙崁區域的漢民，由士紳武舉人黃希文、福建典史陳謙自願備軍糧，率土勇探路。2月16日（正月13日）劉朝祐率所部四營，張廣居率一營，各出八隊共四十隊進兵。2月18日（正月15日）劉朝祐命唐仁元於南雅防守泰雅族人，張廣居、尤福聚左右夾擊。大嵙崁東北十三社總頭目 Maray Yuri（馬來猶力），率眾去營歸順。但竹頭角、馬里闊丸兩社仍堅持抵抗，沒有投降之意。連日大雨，阻隔清兵進攻之路，卻引來大砲遙擊竹頭角社，導致竹頭角五社頭目渡河投降。

鄰近的竹頭角社、馬里闊丸等八社經黃希文、陳謙等多次遊說，仍未投降，故強行進兵馬里闊丸。3月8日（2月3日）統兵劉朝祐染病，隔日劉銘傳親自督軍進攻。命唐仁元、尤福聚、趙宗連等三營走東路，張廣居、黃宗河走西路進兵。凌晨二點頭目 Yuming Kutu 奇襲走東路的清兵失敗。後清廷大兵軍臨馬里闊丸社，開砲攻擊各社，劉銘傳令竹頭角社頭目去勸降。3月11日（2月6日）馬里闊丸各社邀集馬武督諸社至鹹菜甕投降³⁵。

耆老故林昭明口述：

清朝派通事來談，允諾若是和解，清朝將會給予許多好處。

然而這個允諾在劉銘傳奏摺上完全看不出來。旋據劉朝祐稟稱：

15日率隊進紮頭寮，即有大嵙崁東北十三社番目馬來猶力等來營乞撫，當令薙髮，給予衣袴³⁶。

劉銘傳奏摺只提到，軍隊駐紮南雅之後，便有東北十三社頭目 Maray Yuri 投降。為什麼清軍駐紮之後，泰雅族人會自動到軍營投降呢？泰雅族人會害怕到自動到營乞降的嗎？這不太符合戰鬥性格強烈的泰雅族。從故林昭明的

口述得知，清軍不斷派通事來協調，願意和解者，能得到清軍贈送的禮物，但相對條件是要接受「漢人」風俗。基本上把部落頭目的孩子送去學習漢式教育，但是幾乎無任何效果。

Tkasan 之戰（1886 年 3-6 月）

三角湧並屈尺等各局紳先後稟報：三角湧附近之紫微坑，於本月中旬，不知何處生番殺害六人；屈尺馬來境內，亦殺害兩人。查聚降番馬來瓦丹帶麼等稱：紫微坑所殺六人，係竹家山生番，屈尺兩人係加九岸生番，並能指出名字，擊兵剿撫，且願為嚮導，免其再來伺殺³⁷。

1886（光緒 12）年 3 月，三角湧及屈尺等撫墾局向劉銘傳報告：三角湧及屈尺墾民被殺。屈尺投降的頭目 Watan Temu（瓦丹帶麼）指稱是大崙崙群 Tkasan（塔卡散）、Gogan（三光）社泰雅族人「出草」。劉銘傳命唐仁元從三角湧進兵，行軍十多日後到達 Tkasan。Tkasan 頭目 Syat Pehu、Sbunaw（雪霧鬧）頭目 Yukan Bulung、Piyaway（比亞外）頭目 Maray Wasaq 三社頭目投降。

清軍繼續進攻 Gogan（三光），Gogan 頭目 Maray Smyaq（馬來詩儻）偕同其他九社頭目 Yawi Norang（么詣挪咱）投降。

Mkgogan 群與 Tranan（屈尺）群向來關係密切，兩群互有聯姻。Tranan 群之頭目 Watan Temu 向清軍報告被殺害的墾民（Mukan）是遭 Mkgogan 群殺害的。可見清軍已經某種程度在挑撥兩群之間的感情。

Piyaway³⁸（比亞外）之戰（1886 年 9-11 月 30 日）

1886 年 9 月（光緒 12 年 8 月），林維源稟報正在中部進攻原住民族的劉銘傳說：8 月間 Piyaway 社連殺隘勇 21 人。10 月 12 日（9 月 15 日）劉銘傳令澎湖鎮總兵吳宏洛、提督朱煥明先帶隘勇回防守候。嚴選精銳清兵並萬國本一營人馬於 10 月 15 日（9 月 18 日）返回大崙崙，與林維源討論進攻 Piyaway 諸社之事，後派唐仁元進攻 Gihin（義興），而後唐仁元在 Gihin 戰死。

Suru（蘇樂）部落耆老卓武雄口述：

防守的泰雅族人於義興對面的斷崖堆石防守，清兵一入，便將綑綁之藤蔓割

斷，防止清兵進入。此後泰雅族人便稱呼埋伏之地為 Rangay（斷匯）。

因 Piyaway 地險山深，因此林維源重金誘導已投降的竹頭角（長興）社與加飛社（奎輝）人當嚮導，深入 Piyaway 社域。羊腸小徑進攻不易，時任幫辦臺灣撫墾大臣的林維源乃從南雅修築道路 50 里，讓清兵長驅直入 Piyaway 等社。10 月 17 日（9 月 20 日）吳宏洛的部隊由同為泰雅族人的加飛（奎輝）社人帶路，直入 Piyaway。劉銘傳親率朱煥明、萬國本的部隊由西部竹頭角關路前進，東路劉朝祐自義興進攻，總計清軍人數約有 5,200 人³⁹，Mkgogan（後山群）三面受敵。Piyaway 頭目 Maray Smyaq（馬來詩昧）與 Mkgogan 群共 16 社於 Gogan 前山共同防禦，清軍吳宏洛卻鑿石開山，26 日（29 日）逼迫 Piyaway 部落。

Piyaway 社頭目 Maray Smyaq 令副目投降清兵，但清軍非要看到 Maray Smyaq 親自投降不可，因而拒絕 Mkgogan 人投降。為要逼出 Maray Smyaq 投降，又命朱煥明、萬國本的部隊進入 Piyaway 社。Maray Smyaq 無奈，只好與妻子出來投降。清軍隨即下令殺了 Maray Smyaq，經 Tkasan（塔卡散）等 17 社頭目哀求，清軍仍不允，表示除非找個已投降的部落作連帶保證才能不殺。後來 Gihin（義興）頭目保證誓不殺人，清軍才勉強同意不殺 Maray Smyaq。11 月 28 日（3 日）清大軍收兵回大崙崁⁴⁰。

從此一過程中，可以看到 Mkgogan 群各社相互幫忙的一面，甚至 Msbtunux 群的 Gihin（義興）也願意為 Mkgogan 群 Piyaway 社頭目作保。不分 Mkgogan、Msbtunux，互相幫助，只求能在清軍武力鎮壓下生存。

大豹之戰（1887 年 8 月 -10 月）

劉銘傳上奏「中北兩路化番茲事派兵剿復摺（光緒 13 年 11 月 1 日）」記載：

本年五、六月間，臺灣內外山疫癘大作，守隘勇丁避疫山外，番社披疫尤重，其俗殺人攘災……北路土勇鄭有勤稟報：大崙崁、鹹菜甕、三角湧化番橫出殺人……⁴¹

1887（光緒 13）年 6、7 月（5、6 月）之間，暑氣大盛，傳染病肆虐，大崙崁、鹹菜甕、三角湧泰雅族「出草」除災。後又有 Snazi（長興）社 Yukan Morning 兄弟殺隘勇、Ncaq（大豹）小社 Hbun Ibox 社頭目 Watan Turau 殺入

山伐木匠三名。伐木匠工頭吳德祿率 11 人進入 Ibox 社理論，談不成後被殺。Hbun Ibox 社與敦樂、插角等七社組織攻守同盟備戰。劉銘傳央請林維源探查殺人之社，查出是三角湧大豹社諸社最多。

10 月 10 日（8 月 24 日）劉銘傳派提督李定明隨同林維源攻打三角湧大豹社。10 月 12 日（8 月 26 日）林維源派守備陶麟徵攻擊大豹社小社褒懂社，毀社後離開。10 月 17 日（9 月初一）李定明從紫微坑攻入 Ncaq 社西側。大豹社七社聯合抵抗，從下午 1 點到晚上 9 點激戰，清兵槍斃多人，並燒毀泰雅族人十多個部落。10 月 19 日（9 月初三），陶麟徵、副將李桂成潛至外插角，襲攻大豹社，大豹社從西路抵抗，攻殺了十餘人，但仍不敵，大豹七社撤退。李定明命令清軍將大豹諸社逕行焚毀。10 月 21 日（9 月初五）大豹社七社總頭目 Iau Syat（天月舌）率眾投降。最後，大豹社要求遷徙山外：

大坵七社歸化逾年，今殺掠無已，據番目言，彼眾無屬，不能相安，請徙諸山外，另召墾農入山……⁴²。

原大豹社人故黃信安口述：

祖父時代，因為漢人不斷進入，所以從現在三峽與板橋交界故地離開，遷居到東眼山下的佳志，之後又搬到現基國派（三民）部落。

雪霧鬧、Smyax 之戰⁴³（1888 年 5-6 月）

樹木繞、食納諸番，仍屢出劫殺，經統帶臺北督司鄭有勤督率隘勇、化番分道剿辦，並牒請宜蘭防軍扼 Limogan 哩茂眼⁴⁴社以為聲援，復飭營官劉朝帶檢選精兵攻入樹木繞社開砲轟擊……⁴⁵。

上述清軍圍剿大豹社後，雪霧鬧、Smyax 兩社仍屢出劫殺。臺北隘勇督司鄭有勤率領隘勇與已投降的泰雅族攻入雪霧鬧，並請宜蘭防軍駐紮哩茂眼（現烏來區 Limongan）以為聲援。雪霧鬧、Smyax、巴陵（Baron）、Tkasan 與哩茂眼社素有來往，此舉乃是為防範哩茂眼社前來幫忙。劉銘傳命劉朝帶檢選精兵攻入雪霧鬧並加以砲轟。雪霧鬧社人倉皇逃離。鄭有勤又率眾攻入雪霧鬧附近的 Smyax。之後與雪霧鬧、Smyax 關係親近的 Tkasan⁴⁶ 部落也來幫忙。鄭有勤大怒，令呂賢億、林建庸分頭進攻 Smyax 與 Tkasan 兩社。攻破後，將

兩社頭目的小孩帶走以當人質。之後看到 Ipopaw、Piyasan、Raga⁴⁷ 三社未接受招撫，也順道攻打。

根據原雪霧鬧社故卓秀月、故張秋金口述，雪霧鬧社與 Smyax 社都是親戚，關係良好。原 Tkasan 社人，現居住宜蘭大同芴芴部落的故楊新宗口述：「Tkasan 社與雪霧鬧社關係良好，小時候常常到雪霧鬧親戚家住。」由此可知三社關係友好，因此清軍進攻雪霧鬧、Smyax 兩社時，Tkasan 社來幫忙反擊。

Mkgogan 群聯合之戰（1889 年 9 月 -1890 年 1 月）

1889（光緒 15）年 9 月 25 日（九月初一），Mkgogan 群與宜蘭方面泰雅族人伏擊統帶宜蘭防勇副將劉朝帶一行約 200 多人。劉銘傳早於同年初上摺於清廷說：全臺生番均已歸化。此伏擊的事件發生，對於上任巡撫五年的劉銘傳來說是非常不利的訊息，清廷即開始懷疑劉銘傳撫番的成效，並下令清查伏擊的社名。

Mkgogan 總頭目 Yumin Yaway（有敏阿歪）與其妻返回故地之後，聯合 Tkasan、雪霧鬧兩社殺隘勇 40 多人。臺北隘勇都司鄭有勤便率兵上千人，並邀忠勇善謀的澎湖鎮總兵吳宏洛擔任特將，於 12 月 8 日（11 月 16 日）從宜蘭方面進攻。建寧鎮總兵蘇得勝領軍四營，處州鎮總兵竇如田帶二營，提督李定明帶三營，共九營直入外奎輝，隘勇方面則由營官陳玖從內奎輝攻入，出戰清兵約 11,500 人⁴⁸。

Mkgogan 群於溪邊設礮抵抗，但仍被陳玖攻破。因 Mkgogan 群各社地處深山，清軍為了方便攻打，分段砍除雜草樹木、開道建橋，以設立礮卡的方式逐步進逼。1890（光緒 16）年 1 月 6 日（12 月 14 日）大軍到達 Piyasan 時，Mkgogan 總頭目 Yumin Yaway 仍率領 200 多人拼死抵抗。最後吳宏洛使用炸炮與火箭攻擊，攻破比亞外，旋即在其山頂設置砲臺攻擊鄰近部落，最後高義也被攻破，Mkgogan 群頭目終究投降。

清軍要求 Mkgogan 總頭目 Yumin Yaway 到營投降，Mkgogan 群各社頭目不肯，故清軍再攻擊 Tkasan 與雪霧鬧兩部落，強逼總頭目 Yumin Yaway 出來投降。兩社被攻破後，頭目 Yumin Yaway、Temu Kuwin、Yukan Taro、Maray Temu 出來投降。總頭目 Yumin Yaway 被清軍處決，Mkgogan 群痛失智勇雙全的總頭目。

之後清軍於比亞外山頂上設砲臺，逐地設碉堡，並請林維源招募漢人進入開墾，明令「許所有曠地，盡行開墾，以籌官本」⁴⁹。泰雅族大崙崙群的領域，又一次遭蠶食鯨吞的遭遇。

大崙崙隘勇線之戰（1891年9月－1892年4月）

據大豹社後裔故林昭明口述：

在大崙崙有個地名叫 Masu（田螺之意）地方的人，獵了約二、三十個清兵的頭，所以劉銘傳又派兵報仇但又被打敗。這事件之後，清廷公布凡是殺了 Masu 社人的有獎賞。於是泰雅族又憤怒攻擊隘勇線，林朝棟率棟字軍來攻打，卻半數戰死。那是 1891、1892 年的事。從此清廷放棄了用武力攻打大崙崙的政策，所以大豹社又回到自己的部落。

1891（光緒 17）年 4、5 月以來，大崙崙、三角湧、雙溪口一帶屢次發生「出草」事件，泰雅族人殺害墾民，從一、二人到十餘人不等，加上 Masu 社殺隘勇 20 多名。臺灣巡撫沈應奎嚴飭統帶隘勇總兵陳羅。陳羅率隘勇捉拿 Behuy Syat（邁灰·西學）、Temu Uwin（帶木·烏芸）、Basu Lawa（哇嚟老涯）與 Yawi Burou（野微諱隆），統領高楚珩欲加鎮壓卻宣告失敗，槍械彈藥多被掠奪。隨後布告，凡殺 Masu 社兇蕃的人，給予重賞。有些漢人不分青紅皂白見了人便抓，也有謊稱所殺的是 Masu 社的人⁵⁰。之後，總兵陳羅親自督飭駐防隘勇，欲抓 Pehuy Syat、Temu Uwin、Basu Lwax、Yawi Bulon 四人，但 Masu 社拒絕清軍捕去，清軍遂將 Masu 社焚毀⁵¹。

9 月、10 月間，大崙崙群泰雅族人聚集 Hbun（合流）、Rahau（羅浮）及古擺鶴圍攻清軍碉堡。隘勇無法抵擋，清軍調兩營六成勇丁，並增募土勇千餘人，由林維源親赴大崙崙督剿，於是長興、羅浮等社再次投降。

11 月下旬，未投降的部落又聯合 Mkgogan 群內奎輝、比亞外等社反撲，於是清軍展開第一次圍剿行動。大崙崙群不分 Mkgogan、Msbtunux 一起抵抗清軍推進隘勇線，隔絕其水源並打斷清軍所駐紮碉堡之間的聯絡，致雙方死傷慘重。後來清軍以投降部落族人作引導，並派通事調解，欲大崙崙群之聯合抵抗能早日終結。

因大崙崙群奮勇抵抗，清軍增援部隊不斷入侵，軍功陳福勝、守備林建



劉銘傳「開山撫番」連年進剿大嵙崁，其去職後林朝棟向朝廷請建「昭忠祠」以列祀陣亡將士，翌年（光緒 19 年，1893）清廷於大嵙崁街建祠，當時的巡撫邵友濂頒匾題曰「俎豆同榮」，以表撫卹「民」「番」一視同仁。此匾如今掛在大溪區大漢溪畔普濟路底一戶民宅的門楣上，民宅內仍供奉著書有「清時代昭忠祠內諸士之靈位」的神主牌。

庸從前山大豹、基國派進攻，沿途燒毀所經部落。遊擊鄭榮領兩營從竹頭角進紮羅浮，展開第二次圍剿戰爭，清軍與大嵙崁群對戰羅浮一日夜，雙方死傷慘重。清兵的增援部隊與大嵙崁群的誓死抵抗一來一往，清軍始終無法攻破大嵙崁群攻守同盟，最後由中部道員林朝棟率領四營前來增援，大嵙崁群攻守同盟才在清兵定海右營、隘勇新右等營圍困下投降⁵²。

1891（光緒 17）年，劉銘傳去職，由布政使沈應奎護理巡撫職，後再由邵友濂接任巡撫職，但林維源仍被重用，繼續主持撫墾大局。惟大嵙崁群人仍時常對漢人墾民的入侵進行反抗。自光緒 17 年 3、4 月以來，大嵙崁、三角湧、雙溪口一帶，屢有大嵙崁群人「出草」。巡撫沈應奎命隘勇營懲辦，但日久無功。至 9 月間，三角湧等處「出草」案件更多，由於隘勇數目不足，隘制受影響而廢弛。1892（光緒 18）年全臺營務處總巡胡傳著《臺灣記錄兩種》下冊「臺灣稟啟存稿」中記：

大嵙崁內山防營撫番，卑職於七月十四日入山，周歷雙溪口、三角湧、阿姆坪、馬武督、五指山各隘，於二十三日出山，計內山防軍五營四哨二隊，分駐二百六十六堡，綿延曲折幾三百里，其實各自守其堡，尚恐或致疎虞，斷

難責以堵禦兇番出草。古譏棘門、灞上軍同兒戲，今內山之隘勇更甚於彼，直是鬼混耳。此事議裁、議併、議撤，久不能決，不揣固陋，遂發生狂言，請畫裁隘勇撫局⁵³。

可見，清末大嵙崁地區的各隘勇營隊，無法堵禦泰雅族人的「出草」，由胡傳看來，隘勇如同兒戲般每天鬼混，建議裁撤。

大嵙崁原、漢戰役後，清廷撫墾的失敗、隘制廢弛、貧富不均等問題，終究浮出檯面。然大嵙崁的重要山林資源，在 1892-1897 年之間，不但是當時臺灣與世界市場連結的窗口，更成為日本殖民政府深入北部山地進行「理蕃事業」的起點，也為日後北部泰雅族遭受一連串的資源掠奪的歷史，揭開了序幕。

註

- 1 不過，許雪姬指出：「清廷對臺灣並非一無興趣，只因在臺設防，中央政府有財政上的困難。」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頁7。
- 2 李國祁，《清季臺灣的政治近代化—開山撫番與建省（1875-1894）》，（中華文化復興月刊，卷八，第十二期），頁10。
- 3 劉銘傳，字三省，安徽省合肥縣人，自稱「大潛山人」，弱冠之年，帶團練投入官軍，屢建功，展現其軍事方面的長才，深獲曾國藩與李鴻章的賞識，光緒12年4月就任臺灣巡撫兼學政。清廷任用為巡撫之因乃1.具有新的西方知識。2.瞭解新式戰術。3.具有豐富的戰爭經驗。4.李鴻章手下海防大將。蕭正勝，《劉銘傳與臺灣建設》，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1974，頁18。其中第4點的部分，清廷的用人政策上，李國祁先生推斷：「治臺期間，臺灣需要從閩提供協助，故掌管閩浙地區事務的總督，自然成為臺灣巡撫的上司，然由於派系及本位主義之關係，兩者之間常發生不快，難有合作的可能。」李國祁，《清季臺灣的政治近代化—開山撫番與建省（1875-1894）》，中華文化復興月刊，卷八，第十二期，頁9-10。這也說明了為何臺灣在短短的10年間更換了6位巡撫的原因。
- 4 王傳燾，《劉銘傳：臺灣現代化的推動者》，頁36。
- 5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二，「條陳臺澎善後事宜摺」，光緒11年6月18日。
- 6 蕭正勝，《劉銘傳與臺灣建設》，頁11。
- 7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二，「臺灣暫難改省摺」，光緒11年10月27日。
- 8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六，「陳情銷假到閩會商分省協款情形摺」，光緒十二年五月初七日，頁277-278。
- 9 王傳燾，《劉銘傳：臺灣現代化的推動者》，頁11。
- 10 羅大春，《臺灣海防並開山日記》，臺灣文獻叢刊第308種，頁59。
- 11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六，「陳情銷假到閩會商分省協款情形摺」，光緒十一年五月初七日。
- 12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六，「陳情銷假到閩會商分省協款情形摺」，光緒十二年五月初七日。
- 13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二，「條陳臺澎善後事宜摺」，光緒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 14 溫吉，《臺灣番政志》第一冊，頁272。
- 15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六，〈遵議臺灣建省事宜摺〉，光緒十二年六月十三日。
- 16 王世慶，《清代臺灣社會經濟》，臺北：聯經，1994年，頁383。
- 17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二，〈覆陳撫番清賦情形摺〉，光緒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 18 溫吉編譯，《臺灣番政志》，頁558-559。
- 19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譯，《臺灣總督府檔案中譯本（第四輯）》，頁588-9。
- 20 森口雄稔編著，《伊能嘉矩的臺灣踏查日記》，臺灣風物，1992年，頁9。
- 21 復興鄉公所，《復興鄉誌》，2000年，頁450。
- 22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下卷）》，頁322-324。大崙崁 Puhing 及屈尺 Silung 一說為人名，一說為地名。
- 23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02。故宮博物院，《清宮月摺檔臺灣史料》，頁4747。
- 24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八，「官辦樟腦硫磺開禁出口片」，光緒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 25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八，「官辦樟腦硫磺開禁出口片」，光緒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 26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八，「官辦樟腦硫磺開禁出口片」，光緒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 27 藤井志津枝，《理蕃》，頁25-26。
- 28 臺灣省文獻會，《清德宗實錄選輯》，頁212、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406。
- 29 《德宗實錄》，卷97。
- 30 《德宗實錄》，光緒十年十月十八日。
- 31 徐萬民，《劉銘傳與臺灣仕紳》，頁3。發表於《海峽兩岸臺灣史學術研討會》，2004

年8月於廈門所舉辦。但此篇文章乃會議當天所加印，並無在論文集內。

- 32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199-200。
- 33 竹頭角社包含 Qara、Snazi、Qoyau、Pqoyang；馬里闊丸是 Mliqwan（玉峰）部落。
- 34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02。
- 35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02。
- 36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02-032。
- 37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03。故宮博物院，《清宮月摺檔臺灣史料》，頁4750-4751。
- 38 Piyaway，中文名為「里安」部落，最近因為文化復振的關係，部落人書寫為接近泰雅族語拼音的「比亞外」部落，本文亦使用「比亞外」稱呼之。
- 39 楊慶平，《清末臺灣的「開山撫番」戰爭（1885-1895年）》，頁31-32。
- 40 請參閱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14-215。國立故宮博物院，《清宮月摺檔臺灣史料》，頁4880-4886。
- 41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21。
- 42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22。
- 43 雪霧閣 Silan Neban 口述：樹木繞就是現在的 Sbnaw（雪霧閣）。Smyax 在雪霧閣上方，因後面都是斷崖，可清楚看到 Piyaway（比亞外）、Qwilan（高義）部落，故稱為 Smyax（泰雅族語意為光明、清楚之意）。當時以雪霧閣為首的部落還有 Slaq（水田）、Quri（古里）等小社。此部落居民現在已經搬遷到雪霧閣，Smyax 社現在為橘子園。
- 44 林望眼社為現在新北市烏來區福山李貌岸（Limongan）部落。
- 45 請參閱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31。國立故宮博物院，《清宮月摺檔臺灣史料》頁5432。
- 46 Tksan 部落在日據時代被日本遷往今新北市烏來區的 Hbun 與宜蘭縣大同鄉崙碑、松羅。現在已無 Tksan 部落。
- 47 Ipopaw 在現在 Qara（加拉）部落現址、Piyasan 於今日 Qara 部落對面，此兩社已不存在。Raga 為今洞口部落居民種植枇杷之地。
- 48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下卷）》，頁421。
- 49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頁237-238。國立故宮博物院，《清宮月摺檔臺灣史料》，頁5645-5650。
- 50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下）》頁，422。
- 51 楊慶平，《清末臺灣的「開山撫番」戰爭（1885-1895年）》，頁55。
- 52 楊慶平，《清末臺灣的「開山撫番」戰爭（1885-1895年）》，頁54-58。清宮月摺檔臺灣史料（八），頁6362-6365。
- 53 胡傳，《臺灣記錄兩種（下冊）》「臺灣稟啟存稿（卷二）」上臺灣兵備道願，頁27-28。



大嵙崁前山群的抗日



與日官方的 首度接觸



1895（明治 28）年 5 月日本入主臺灣，第一任臺灣總督樺山資紀與民政局長水野遵曾在 20 年前的 1874（明治 7）年為日本出兵臺灣而先到臺北等地，接觸過泰雅族人。於是入臺初期政策趨向「綏撫」，欲與原住民族保持友好關係。9 月初樺山總督派遣臺灣總督府殖產部長橋口文藏與臺北縣知事田中綱常等到大嵙崁，招徠泰雅族人。

1895 年，大嵙崁前山群人首度「臺北觀光」

據 9 月 9 日田中綱常（少將）縣知事與橋口文藏殖產部長給總督的「覆命書」，即 1 日授命，2 日出發抵達大嵙崁（今大溪），4 日與泰雅族人約定會見卻因下雨而告吹，8 日再派通事傳達會見之意後，由大嵙崁守備隊一行人隨從，至崙頂山麓赴約。當時約到角板山社男 10 人、女 7 人、Knazi 社男 3 人、女 2 人，共 22 人。日方惠予菸酒肉布後，其中半數人返回，半數人隨著日人到大嵙崁街借住，之後角板山社男 2 人、女 1 人、Knazi 社男 2 人，共 5 人願與日本人一起前往臺灣總督府。9 日當天，不去臺北而回部落的那些人帶回日本人贈送的一頭牛與一張日本宣示臺灣「易主」字樣的紙條；另前往總督府的 5 人，則在 10 日會見了樺山總督，短暫的會面之後立即返回部落。此乃泰雅族大嵙崁群人首度與日官方人士的接觸，也是泰雅族首次的「臺北觀光」。

大嵙崁群與日方的初步接觸很友善，於是 9 月中，臺北縣知事向總督提出比照清代撫墾局的模式，在大嵙崁街設立出張所（辦事處），治理泰雅族，此議於 25 日獲准。根據 1896（明治 29）年 1 月田中臺北縣知事的報告得知，大嵙崁群共有 47 社，與漢境界線為十寮庄、七寮庄前的彩和山到竹坑庄前，頭寮庄後方一帶的山脈起到三層庄後方一帶的山脈，清代隘勇線設在馬武督到竹頭角後方一帶的山脈，而在水流東設置砲台，並在隘勇線上配備隘勇。然而，日方守備隊為防範漢人抗日份子「土匪」潛逃山腳地帶而沒收暗坑至



樺山總督會見大料坎泰雅族人。（傅琪貽／提供）

馬武督一帶泰雅族領域附近漢村落的槍彈，導致此地帶的泰雅族人襲擊民宅事件頻傳，如竹坑庄原有5戶後來全離散，十寮、七寮的漢人也不敢外出執業，在烏塗窟庄出現家畜被搶奪等情形。泰雅族人與漢人間原有的各種糾葛，因有新外族入主而出現了重新洗牌的局面。

1896年，設置撫墾署

1896（明治29）年4月，臺灣總督府公布了臺灣總督府條例，其中掌管原住民族事務機構「撫墾署」在民政局長直屬之下，與一般平地業務分開而設置獨立的一級單位。

當1895年「割臺」初期，在臺漢人以「臺灣民主國」為中心的抗日運動激烈，因此臺灣總督府於8月6日到1896年3月底間暫時實施「軍政」，先展開征服臺灣戰爭，因此翌年4月再恢復「民政」業務。在漢人抗日運動激烈時，臺灣原住民族不參與漢人的抗爭。在臺灣總督府民政業務中，掌管原

住民族事務的「撫墾署」全臺共設 12 所，大致上沿襲清代的模式，但是日方把撫墾與樟腦業務都放在「撫墾署」。在大嵙崁設置大嵙崁撫墾署，掌管淡水以北到桃園一帶的「蕃地」事務，以促進未來在「蕃地」推行日本人的移民、樟腦開發等經濟事務，以及管理「蕃人」的撫育。樺山總督為此向中央政府申請第一年的費用為 23 萬 6,871 圓 81 錢，其中包含警察費用 11 萬 1,181 圓 28 錢。「撫墾署」長由軍人出身者擔任，但是沒有警察參與，因此實際上「撫墾署」缺乏警備功能。

當時來臺日本人對原住民族的理解非常薄弱而有限，以為惠與布匹酒肉，讓原住民族吃飽喝醉即可討其歡心，漸漸發揮感化的效果。當臺灣總督府還在「軍政」時期的 1895 年 10 月 31 日，公布了日令第 26 號「官有山林原野及樟腦製造業取締規則」，第一條規定「無官方證據及山林原野之地契，土地為官地」；第二條規定「臺灣交接以前，除有清國政府之允准執照者外，一概不准民人採伐官地之樹木及開墾官地。在臺交接以前，未領有清國政府之允准執照者，不准熬製樟腦¹」。這一、二條否決了原住民族的土地權，及漢人樟腦業者的生存群。因為看似「山林原野」荒莽之地，其實清代就有清楚的土地主人，漢人經營樟腦事業時，會與泰雅族訂約。但臺灣總督府從「文明史觀」的意識形態來訂出法規，把原住民族的土地「蕃地」定為「無主地」，否定原住民族的土地權而直接列入臺灣總督府的「官有地」。「蕃人」不是「野蠻人」，「蕃地」也不是「無主地」，然而統治者如此規定後，才能在自己能支配的土地上推動掠奪式的「殖產興業」政策。



首批「蕃人 內地觀光」



1897（明治 30）年 8 月間大崙崁、林杞埔、埔里社、蕃薯寮各撫墾署，共推薦 13 人赴日觀光，一般稱為第一批「蕃人內地（日本）觀光」。這是第三任臺灣總督乃木希典，為謀求日本中央政府支持對他正在規劃籌備中的原住民族「護鄉兵」組織撥款，特地安排由泰雅族、鄒族、布農族、排灣族等頭目所組成的赴日團。

1897 年，日本「文明」的震撼

泰雅族的「蕃人內地（日本）觀光」代表為義盛（Gihing）社頭目岱木必嚇 Temu Bsyal。他是泰雅族大崙崁前山群總頭目的養孫子，清代時期為報復毒害祖先的清兵而發動抗清戰爭達 4 個月之久，最後迫使劉銘傳提出議和收場的大英雄，個性豪邁，待人寬大，頗獲眾多族人的敬重。日本人來到臺灣之後，表現親日，如 1897（明治 30）年初協助日方捕獲潛入三角湧的漢人抗日份子，又率領 70 餘族人隨同撫墾署長宮原藤八，協助打敗大崙崁後山群。他在平時也盡力參與日方各種建設，可說是對撫墾署協助最為賣力的頭目。合流社頭目的養子 Batu Nomin 則代替了後山群總頭目的身分來參加，同時在旅行中擔任 Temu Bsyal 的隨從。

8 月 1 日，各族赴日代表分別由海路與陸路趕來臺北。全員到齊後，3 日下午從基隆港出發，6 日抵達日本長崎，航行經瀨戶內海，9 日清晨抵達神戶。接著搭火車，11 日早晨抵達目的地東京，展開 10 天的參觀活動。初次到東京的旅遊中，所見所聞全是新鮮事。第一次親眼見日本內地的景觀，表露了強烈的興趣，如見到廣島宇品港時用手指測量港灣大小來評比並論說基隆港；當他們發現日本的廁所比其居住的「房舍」蓋得好時，表現悲憤；丘陵茂綠卻無巨木時，關心野獸的多寡；見到水稻、蕃薯、菸草、茶等農作物時，要求收集日本的優良種子帶回臺灣栽培等，總之，表現出旺盛的進取心且觀察

銳利。自長崎以來，見日本街道之整潔美麗，感到日本人建設比臺灣漢人來得優越。這一切可由他們的驚訝、錯愕與嘆息得知。

訪問帝國飯店、上野博物館、麻布小學校及軍事機構，讓他們見識到何謂「文明」。然 Temu Bsyal 見到西洋婦人之細蜂腰時，提出她如何生育健康兒子的批判，讓在場的日本人感到敬佩。在博物館內眾多陳列品當中，見到大嵯炭族人的服飾耳環時，對取得來歷表示疑惑與驚訝。在小學校見到眾多孩子統一接受唸書、寫字、畫圖、唱歌，甚至於在體操時操練步槍等，對於日本人自幼便開始學習當軍人，以及男女學習如何製造武器，表示驚訝。他們在參觀的活動中發現，打敗清軍而入主臺灣的日本，不同於過去任何外來政權。

Temu Bsyal 於 8 月 17 日在上野公園內的精養軒，由岸田吟香為首的東京市民代表晚宴上表示答謝，他說：

前年日本與臺灣戰爭時，臺灣人形容日本人是貓眼的西方人，因為我們相信此話，而期盼早日見到日本人。果然日本兵輕易打敗清兵，不久見到大嵯炭撫墾署為吾等謀求福利，如宮原大人叫吾等到撫墾署，贈予物品且懇切談話，令人感佩。此次能親自來到日本，更是發現日本人與吾等長相相同，只是衣服與語言不同而已。吾等一致認為日本人非常親切，為此感到欣慰。因此今後盼與日本人頻繁交流，互信互惠。本人先前曾經受到署長東道之邀，但當時適逢播種季節而無法同行。此次應總督府頭家之邀，決定前來日本觀光，幸而遠路平安抵達日本。據說東京乃為日本皇帝居住的地方，吾等參觀各方建設，皆為稀奇之物，令人感到驚喜。今日又受到當地頭家的款待，吾等在大嵯炭遇到親切的日本人，在此也受到親切的招待，感激莫名。吾等未曾想過日本皇帝之威光是如此強大，普照萬民，且有如此眾多的部下。盼日本人到臺灣後，諸般事業上好好教導吾等，且相互謀求交通之便，以增進彼此的親密交流²。

Temu Bsyal 對東京市民代表致詞，類似一國的外交官，講話有條理且很有禮貌，一點都不像「野蠻人」。

Temu Bsyal 內心的疑惑

然而在所有參訪中，最讓一行人感興趣的，是精良的槍枝。一行人在青山砲兵工廠中，被十連發的村田槍吸引住而當場要求拆解，經說明瞭解到內部裝置後，對此槍枝殺傷力提出「子彈太小影響威力」的疑問。再聽取電導火爆破木材、橋樑、鐵路等時，又對威力與距離間提出其中關聯性的疑問。於是軍方在現場立即做貫穿厚度的實驗給他們看。他們對機關槍也表示高度興趣，且還能精準地算出在 2、3 分鐘內可發射子彈 246 發時，讓在場軍官驚訝。參觀到東京郊區的赤羽根兵工廠時，原田造兵大監親自導覽說明，並拿出武器詳細解釋其中的水電結構，以船艦模型來說明機關位置與運動原理構造時，當場被詢問到水雷在水中最能發揮出來的有效性裝置位置與距離的問題。原田大監激賞他們不但認真聆聽說明，還能提出如此有深度的專業問題。總之，一行人對步槍表示高度興趣，但對其他如短槍、大砲等則興趣缺缺。

當原田大監解釋各種軍器槍枝後，嘉義阿里山知母勝社總頭目宇旺提出兩個要求，其一為要求晉見日本皇帝，另一個要求是惠予一支十連發的村田槍當作參加觀光者的禮物。宇旺說，如未獲晉見日本最高首長皇帝就無臉回去面對族人，等於遠赴日本還受辱一樣沒道理。至於要求槍枝，乃為當初約定參加赴日活動的賞品，簡單的說，這一行人乃是為了槍枝才遠從臺灣來的。事實上，對打獵謀生者來說，步槍是生產工具，並不像日本人，用來當作打仗殺人的武器。當一行人發覺日方沒有兌現的誠意時，拿出滿是打結的麻繩算日子，表示已離開家鄉多少天，並提出了立刻回臺的要求，他們說：

大人是官員，是拿俸祿生活的人，而我們是靠農業維生的，因此擔心家鄉的農作物狀況，非得趕緊回家不可。加上，大人替我們支付住宿車費等，所以盼早日讓大人減輕負擔。³

當 Temu Bsyal 知道日方不願意給步槍而準備贈送一把日本刀時，透露內心的疑問：

當吾等從臺灣出發時，日本的頭家以日本放棄過去獵首才有今日的進步，來勸吾等停止「出草」獵首級，果然見到日本的道路、房屋等非常美麗；然而，在此世界太平之時，為何日本各地日夜趕工大量生產大砲、彈藥、步槍，又以清國搶來的武器大砲展現武勇，且把大量生產的武器分送給日本人，卻不准許吾等買回一把槍，原因何在？⁴

Temu Bsyal 在參觀活動中表現最為溫和，且態度誠懇，願意吸收日本「文明開化」的成果，卻在此親眼目睹日本軍國主義旺盛的企圖心，因而感到憂心。大崙崁前山群通事緒方正基在事後的觀察報告裡，提出「蕃人內地觀光」的成效顯著。但埔里社撫墾署長長野義虎卻發現「北蕃」泰雅族與「南蕃」布農族、鄒族等不同，泰雅族對槍枝的熱愛與執著勝過一切，因此提出嚴禁供應槍枝來控制「北蕃」泰雅族的政策。

在撫墾署時代，大崙崁群被視為「北蕃」中較溫和的泰雅族，因此如田中臺北縣知事提出利用 Temu Bsyal 的聲望來制服「兇蕃」與「土匪」的「蕃地看守設置」案。殖產課也提出在竹頭角社設立「林政廳」或「製腦管理廳」等機構，督導大崙崁泰雅族人出勞役來開闢越過中央山脈延伸到花蓮、卑南，綿延 120 公里的橫貫道路，促使政經軍的發展同時感化「蕃人」。總督府參事官持地六三郎認為，桃園廳在「北蕃」政策上具有重要性，建議將桃園廳移到大崙崁，藉此管控三角湧到南庄一帶盛產樟腦的「蕃界」。



爭奪樟腦之戰



1898年（明治31）6月，第四任臺灣總督兒玉源太郎廢除「撫墾署」，改在各地方辦務署內增設「第三課」，顯示以寬待為主的原住民族「撫育」業務的萎縮與改變。據記載，當時三角湧辦務署掌管範圍為大崙崙群（前山共12社，後山共17社）與大豹群。

1899年，樟腦專賣，泰雅族人以「出草」伺候

翌（1899）年6月實施樟腦專賣制度後，政策明顯轉變為重視開發樟腦資源，此經濟主義政策的出現，使泰雅族成為「蕃地」開發上最大的阻力。日籍製腦業者是根據1895年10月公布的日令第26號「官有山林原野及樟腦製造業取締規則」，將臺灣林野視為「無主地」輕忽泰雅族人對土地高度的執著，日本業者認為只要獲得臺灣總督許可，即可開採樟腦等森林資源，這是完全否認了清代舊有的森林開發上泰雅族人與漢人的「山工銀」合作模式，也就是經過泰雅族人的同意後，漢人才能進入族人主張的領域砍伐樟樹製造樟腦，不然嚴重影響泰雅族人的權益。如果違反原先建立的土地使用上的舊慣，泰雅族人採取「出草」獵首，宣示領土主權。

1900（明治34）年2月臺灣總督府實施三縣三廳制，臺北縣大崙崙辦務署掌管「蕃地」業務。在縣內樟腦開採地共布置隘勇588人，另為掌管監督隘勇而額外錄取巡查35人。這是專任「理蕃警察」之始。為保護樟腦專賣利益，日方沿用清代隘勇制，將由日本警察來指揮。如此一來，隘勇線成為維護臺灣總督府專賣利益而布置在森林中的武裝警備裝置。泰雅族人不滿日本人的作法而發動所謂「蕃害」，1897年共170人、1898年共691人、1899年4,061人、1900年458人，可見實施樟腦專賣制度，製腦量增加，引發了更多的緊張關係。

1900年，攻守同盟抗戰，Temu Bsyal 陣亡

1900年6月，大崙崁前山群與大豹群及馬武督群等北部前山群泰雅族人共組攻守同盟 qutux phaban，將在前山區從事製腦的漢腦丁千餘人驅趕下山，並焚毀腦寮及日本人的事務所。8月30日日方出動日軍混成第一旅團133人，由大崙崁守備軍中隊長步兵大尉藤岡慎藏率領，另一支瀨口警部率領警察隊共254人前進阿姆坪，準備翌日凌晨襲擊。別府警部率領巡查50人、隘勇100人、人夫150人，到羅浮社坐鎮並在此準備與其他部隊會合後往 Temu Bsyal 的義盛前進。結果，日方討伐隊反而遭到竹頭角、拉號等大崙崁前山群人的埋伏，藤岡隊長中彈斃命，瀨口警部也受重傷。消息傳出，兒玉總督緊急調派守備隊一中隊150人及守備砲兵第一大隊白砲一小隊，並由守備步兵第三大隊隊長寺本龍夫中佐來指揮前進。另在三角湧方面，別府警部率領別働隊共200人，遭到大豹社200人的襲擊，即在十三添庄西方高地發生激烈的槍戰。軍方雖然於14日起用2門白砲全力砲擊，但17日決定撤隊。據《臺灣日日新報》報導，大崙崁前山群總頭目 Temu Bsyal 在此戰役中陣亡，由大豹社總頭目 Watan Syat（或襲母名而稱為 Watan Amuy）取而代之，繼續領導北泰雅族前山群攻守同盟（qutux phaban）抗戰。

根據報導，日方當時要討伐的對象有：奎輝社（17戶、97人）、高遠社（83戶、83人）、羅浮社（40戶、140人）、竹頭角社（38戶、144人）、比雅駭社（20戶；111人）、雪霧鬧社（25戶、125人）、Tkasan 社（18戶、123人）、Kukiran 社（40戶、174人）、義盛社（40戶、225人），總計有9社、261戶、1,763人。其中與大崙崁距離最遠的部落，有 Tkasan 社15里、雪霧鬧社12里。從該地撤退的有2所派出所、腦寮7所；警部4人、巡查62人、隘勇130人⁵。當時日方的討伐計畫，是大崙崁前山與後山方向，再從三聯坪社、竹頭角，最後到馬武督的方向⁶。其中日方忽略了來自三角湧大豹社方面的抵抗，結果日軍全然的戰敗。

1900年北泰雅族聯合抗日，乃是泰雅族在日據時期唯一的也是最後一次發揮傳統的流域攻守同盟，成功地抵擋著臺灣總督府以現代化武力入侵。官方也發現關鍵抗日核心人物為大豹社總頭目 Watan Syat，這時將優先剿滅對象鎖定為大豹社，同時嚴厲實施新店屈尺以及三角湧一帶的封鎖。

1900年，「封山」，泰雅族得休養生息

1900年8月間大崙崁區域日漢製腦業者6人全面停止開採，而事後日方

開始對大嵙崁前山群採取嚴厲的封鎖政策，並禁止食鹽、鐵等交易。負責封鎖任務的臺灣守備混成第一旅團（旅團長陸軍少將土屋光春）配置在六個要地，其中大嵙崁由守備步兵第三大隊第一中隊，三角湧方面則守備步兵第一中隊各配置 40 人。該地隘勇線也退縮設置到接近民庄地帶：如三角湧則十六寮起南方十三添至金面山附近；大嵙崁方面是水流東到金面社、合流社、拉號社、奎輝社、竹頭角社、阿姆坪、舊柑坪、石門、十寮；咸菜礮方面則連結十寮後十股赤柯坪、南河中城，再連結到新竹馬福社隘勇線。如此一來，三角湧到大嵙崁、咸菜礮一帶在過去清代以來的已墾田地，退縮到 1,570 甲，因遭到封鎖，導致漢人離鄉背井到宜蘭等外地做臨時工者在三角湧有 7,800 人，大嵙崁則有 2,000 餘人。然而，「封鎖」對泰雅族人不造成任何困擾，反而獲得休養生息的好機會，加上近年來耕種的主食陸稻豐收，各部落忙於收穫、打獵等，族人之間糾紛較少，如遇到麻疹等流行病也 4、5 天就能痊癒，因此「出草」也跟著減少。泰雅族人的中央山脈內山道路通行無阻，可走到花蓮、宜蘭等地，完成所需交易。

1901（明治 34）年殖民當局廢除辦務署，敕令第 202 號修正地方官制，改實施 20 廳制。大嵙崁前山群由桃園廳大嵙崁支廳管轄，大豹群則由三角湧支廳來分別治理。這小行政區制與兒玉總督於 1901 到 1902 年間，為消滅平地漢人抗日集團而展開的「討伐土匪」政策有關。

1903（明治 36）年 3 月，臺灣總督府確定「北威南撫」的「理蕃大綱」。從此「理蕃」成為武裝警察專管的事務，且此新設置為直屬中央警察首長的機構，一方面警察扮演著經濟警察的角色，推動隘勇線前進，另一方面將「土匪」從山區揪出來，與原住民族間的合作關係切斷。

「理蕃」事務由警察本署長（大島警視總長）專管，警務課內新設蕃務掛，由警視賀來倉太掌管，決定今後經營「蕃地」業務時，必須經過警察總長許可。「理蕃」警察業務中，多了一項保護經濟開發的任務。於是隘勇線上所配備的人員素質與待遇也要提高，如建造乾淨的隘寮，且提升警備功能，附設如電話、地雷、鐵絲網、木柵、探照燈等應用科技。「理蕃」警察的系統化及建構完備，首當其衝的是靠近臺北首府的北泰雅族前山群。4 月深坑廳從新店獅頭山東方啟動後往大豹社方向推進隘勇線，接著 12 月桃園廳也把隘勇線往大嵙崁前山白石山（牛角滿北方）方向推進。這是日方因應製腦原料需求，所推動的隘勇線前進運動，因規模小，未受到族人的抵抗。

1904 年，日方切斷北桃竹泰雅族大團結

1904（明治 37）年 2 月，深坑廳景尾支廳新設隘勇線從新店鹿阿坪到加久嶺、丹內山後迂迴延伸包圍拉號社，再橫貫烏來社至南勢溪到屈尺、龜山。該線目的是以包圍屈尺群來切斷與桃園境內泰雅族間的親戚關係。4 月時在三角湧方面擬新設隘勇線，即展開從瓦厝埔經雞景山、崙尾寮、熊空山、竹坑山一直連接到深坑廳獅頭山的隘勇線，但該線經過大寮地，當時大豹群頭目 Watan Syat 正在此地開墾籌設新部落，因此遭到猛烈的抵抗，最後宣告失敗。

屈尺群被隘勇線切割後，馬武督方面在 7 月間完成了新竹與桃園兩廳「蕃地」的界線劃定，馬武督群與大崙崙前山群的關係因此也因行政區域的劃分而被切割。加上 1901 年大崙崙前山群由桃園廳大崙崙支廳管轄，大豹群則由三角湧支廳來分別治理。如此一來，原先在臺北、桃園、新竹一帶前山群的大團結被細分的行政區劃而切斷，破壞了原有臺北到新竹一帶的北泰雅族攻守同盟（qutux pahaban）的運作。這是象徵著前近代的結束，臺灣原住民族被迫進入日本殖民主義者帶來的現代化時代，但其前提是還要遭受戰火的洗禮與事後的屈辱。

1906 年，三角湧的「蕃地」消失

1905（明治 38）年，大豹社與日方經由詩朗社頭目 Watan Taqun 的周旋⁷，達成了協議，大豹社開放大寮地准外族進入製腦，日方在大豹社西北面即瓦厝埔經烏戈頭、白石鞍山、打鐵坑到白沙鵠之間，鋪設隘勇線。因當初協議中沒有隘勇線的布置，導致雙方武力衝突。日方增加警力且發射榴霰彈，12 月終於佔領了白石鞍山。日方獲得能扼住大豹河流域大豹群部落的位置，得以鳥瞰大豹本社即內插角 Watan Syat 宅地的優勢位置。

1906（明治 39）年 9 月 9 日大豹群遭受來自深坑廳與桃園廳雙面的夾攻而戰敗，逃到了東眼山一帶的佳志、優霞雲、志繼等祖先因緣地，從此在三角湧的地圖上，「大豹社」與「蕃地」消失，大豹群失去了祖居地後，融入「大崙崙前山群」，成為其中的一份子。

大豹群被日警打敗，立刻引發了大崙崙前山群全面投降日本的連鎖效應，他們紛紛向桃園廳示好，表態接受日方要求，也願意開放領域讓日本人、漢人開墾，並歸還漢人的既墾地。



枕頭山攻防戰



第五任臺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於 1907（明治 40）年增列預算 50 萬圓，確定了「北討南撫」的基本經營政策，即在「五年理蕃」計畫的第一年進行「通往枕頭山·插天山線」的開闢，於是靠近首府且樟腦資源豐富的大崙崙前山群首當其衝。特別是該隘勇線設計上必經枕頭山·插天山，目的是追殺逃入插天山西南邊東眼山麓的戰敗大豹群以及其附近的大崙崙前山群。因大豹群激烈抵抗，因此日方以「理蕃」史上首要「大戰爭」來記載該枕頭山·插天山之戰⁸。

1907 年，枕頭山·插天山之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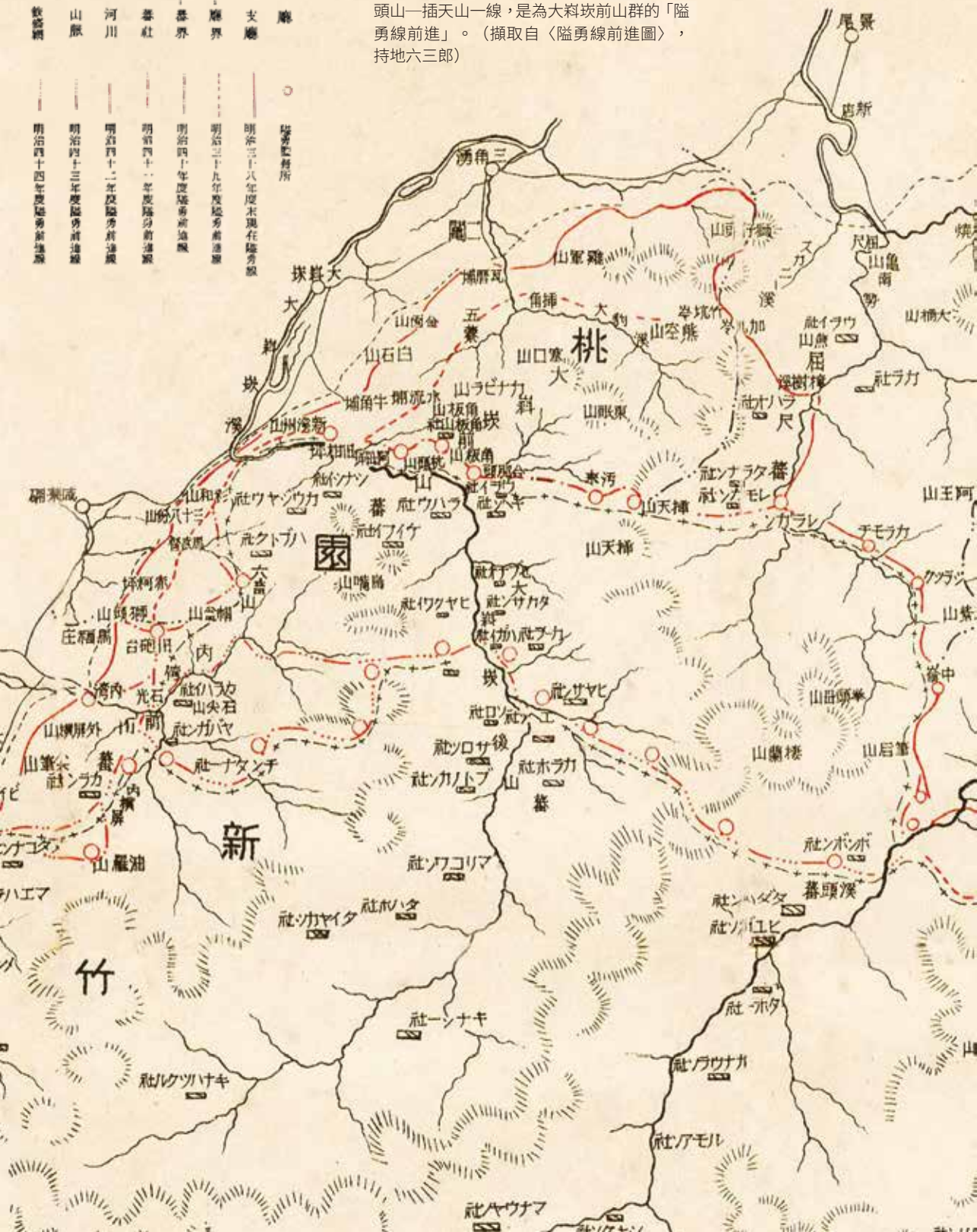
該年 3 月深坑廳與桃園廳分批舉行大崙崙前山群與大豹社和解儀式時，官方透露桃園廳即將發動阿母坪經大崙崙溪右岸、合脛、烏來至插天山一帶新設隘勇線的構築計畫。

5 月 5 日桃園廳 4 部隊和深坑廳部隊共 1,900 名，從東西兩側同步發動隘勇線前進攻勢，預定兩隊約在同一時段會合在插天山，即完成連結枕頭山·插天山之東西隘勇線⁹。深坑廳部隊花一個月就完成從哩茂眼通往插天山的隘勇線¹⁰。深坑廳動用 450 人部隊於 6 日從哩茂眼出發，直往插天山方向單線前進，雖在途中遭遇屈尺群抗議，出來維護獵場，但雙方勢力懸殊，屈尺群多人死傷。此新設隘勇線因貫串屈尺群的獵場，使其喪失傳統獵場，等於完全被壓制而成為聽從命令的「（隘勇）線內蕃」。但另一端來自桃園廳前進部隊先有 700 人，後增員來自臺中、南投兩廳達千餘人，從阿母坪到枕頭山時，遇到大崙崙前山群、馬武督、大豹社等共組泰雅族攻守同盟（qutux phaban）的強烈抵抗。枕頭山乃為北泰雅族前山群所有族群的命脈，該線因包圍大崙崙前山群全部的領域 20 方里，影響甚大。

- 廟
- 支廳
- 縣界
- 郡界
- 界
- 神社
- 河川
- 山脈
- 鐵道線

明治三十八年度末現在臨時界
 明治三十九年度臨時前進線
 明治四十一年度臨時前進線
 明治四十二年度臨時前進線
 明治四十三年度臨時前進線
 明治四十四年度臨時前進線

隘勇線由 1905 (明治 38) 年開始，逐年向大料坂山區包圍，至 1907 (明治 40) 年圍成枕頭山—插天山—線，是為大料坂前山群的「隘勇線前進」。(擷取自〈隘勇線前進圖〉，持地六三郎)



大豹頭目領軍抗敵，部分表示中立

桃園廳部隊於 5 日集合在阿姆坪隘勇監督所，其中一、二、四共三部隊先出發，迂迴枕頭山南方山麓後沿著大崙崙溪前進，途中遇到大斷崖而轉往山頭背面，約 9 點抵達枕頭山中央高地，隨即佔領之；三、五兩部隊則於中午時刻前進到中央高地，與第一部隊取得聯繫。當天桃園廳方面佔領了枕頭山南邊。大崙崙前山群對桃園廳前進行動的反應，是先以少數人試探對方武力；而角板山社與詩朗社、竹頭角社等是先派人到本部觀察日方動靜並請求停止砲轟¹¹；大豹社頭目 Watan Syat 則暗中拜訪大崙崙後山群，勸誘其加入抗日行列¹²。

5 月 9 日起，桃園廳部隊在枕頭山遭到泰雅族部隊一連串猛烈攻擊。為奪回枕頭山，枕頭山社、奎輝社、拉號社、內大豹社等泰雅族部隊 50 人聯合展開猛攻，阻止第一與第三部隊的聯繫，而角板山、高遶、竹頭角等社則在大崙崙溪左岸耕地豎旗表明中立。當時桃園廳部隊分為南北兩隊，一隊開挖隧道欲通達枕頭山基國派地方，另一隊則使用馬匹搬運大砲。因為此隊直搗



今日枕頭山。



大崙崁前山群核心要害枕頭山，雙方攻防戰的距離逼近一百公尺，僵持不下之際展開了肉搏戰。當天桃園廳部隊指揮官警務課長警部早川源五郎後腦中彈，於19日過世，22日日本政府頒予七等青色桐葉勳章與六百日圓慰問金。



自9日以來，雙方交火，泰雅族方面也出現中彈的死傷者，如Hbun社頭目的弟弟Watan Nomin 與 Watan Nobung，以及Mknazi群的Cuto Bruna等。但泰雅族部隊人少卻始終不肯退卻，並善用地勢做堡壘，擺設木石障礙、投擲石火木等，有效襲擊日方壕溝，消耗對方不少幹練而具有討伐經驗的隘勇。由漢保甲民充當，從事搬運的義務人夫聞風喪膽，紛紛棄職逃逸，日方徵募困難，前線頓時陷入缺糧缺彈缺工人的窘境。



枕頭山為大崙崁泰雅族抗拒隘勇線的大戰場，戰況極為激烈，日方在樞要地點挖掘坑道運送物資（上、中圖）；下圖為枕頭山中央高地與北角。（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日砲陣助威，枕頭山失守

臺灣總督府蕃務課長警視大津麟平於5月8、9日到阿姆坪本部參與指揮鎮壓，另宇野守備軍第二大隊長也率領12人趕來，在大溪坪砲台陣地、隘勇線、枕頭山分遣所砲台陣地等處負責指揮，並參與設置野戰砲台陣地工作。

到了16日，雙方火力開始顯得懸殊。桃園廳部隊新築了砲台，往泰雅族部隊潛伏的森林或掩堡猛烈發射榴霰彈¹³，在砲轟的掩護之下，發動奇襲隊攻擊對方陣地，日方士氣為之大振；而泰雅族方面損傷慘重，高義蘭社頭目 Batu Tali 頭部中彈死亡，奎輝社 Maray Batu 也受重傷瀕死，整個部隊士氣消沈¹⁴。

26日，泰雅族方面向深坑與桃園兩廳提出暫緩前進與休戰要求¹⁵，日方不允，6月4日起更是加碼砲轟，炸聲隆隆迴盪山谷，雙方並在枕頭山東北角最高處的泰雅族部隊陣地展開肉搏攻防戰，桃園廳方面在死傷了35人後，終究還是拿下了此一要地。

6月11日，角板山社頭目 Putay Wiban 率壯丁12人與婦人、孩童共5人，手拿日本國旗到角板山分遣所，透過日通事渡邊榮次郎向日方表示和解，請求停止砲轟¹⁶。

6月12日下午起至夜晚，雙方在枕頭山北端桃園廳部隊佔領地短兵相接。泰雅族部隊放槍放火襲擊，展開最為淒慘的劇烈抗爭，砲聲沖天，硝煙彈雨、滿山哀鳴，但桃園廳部隊仍舊穩穩佔據整座枕頭山。當天大島警察總長巡視桃園廳前線並表示慰問。日本中央政府為表揚枕頭山隘勇線上英勇的戰亡者，決定比照國家級戰爭的忠誠，將之供奉在靖國神社。



枕頭山隘勇線。
(傅琪貽／提供)

孤軍奮鬥，被迫談和

面對大崙崁前山群團結部隊寧死不屈的抵抗精神，日方的確嚐到慘烈的苦果。因此，一方面緊急動員臺中、南投二廳支援部隊，另一方面令新竹廳於5月間發動攻佔馬武督與內灣溪一帶馬福社的隘勇線前進，企圖從側面牽制以求破壞泰雅族前山群的大團結。此舉使得支援大崙崁前山群的馬里鬪丸群與馬武督群立刻回防保衛家園。經過51天的戰鬥，馬福社新隘勇線於6月30日完成了。從此馬武督群與大崙崁前山群的攻守同盟，成為歷史。

大崙崁前山群團結部隊陷入少數者孤軍奮鬥的狀態，於是接受角板山社頭目等的協調，雙方自6月25日之後十天內停戰¹⁷。根據報導，6月22日角板山社頭目 Putay Yuban、詩朗社頭目 Watan Takun、內大豹社頭目 Boki Maray 與內烏來社頭目 Batu Behuy，與深坑廳洽商後轉赴泰雅族抗日陣容，抗日者為談和解而召開部落會議。23日上午8點，抗日頭目們正集合在角板山分遣所對岸，日方得知後派遣角板山社等四頭目去打聽抗日方面的看法。抗日者提出和解前提為日方隘勇線後退，從枕頭山退到阿姆坪。新任桃園廳警務課長永田表示拒絕，也不願繼續談判，四頭目於是再與抗日的奎輝社等頭目交涉。永田課長表明了堅定的立場，認為抗日方面要先表示誠意，即必須在日方容許的要件內妥協，並以官方方便為優先考量。

泰雅族提出 11 條件，維護權益

7月4日，雙方約定的休戰期已結束，臺灣總督府警察本署總長大島久滿次警視與毛利警部、丹野深坑廳長等一同來到阿姆坪本部，為善後處理做最後的指揮與監督。6日永田課長與各社頭目們，在角板山分遣所展開和解交涉。出席者有竹頭角社 Yukan Nao，新孩兒社頭目 Temu Robaw，吶哮社頭目 Kayung Noran 及 Secu Toyaw、Buta Yuban，外大豹社頭目 Selu Watan，宜亨社 Bayu Watan，烏來社頭目 Boki Maray，高遶 Aran Nomin，蚋仔社頭目 Hayun Taho，詩朗社頭目 Watan Takun 及 Tayun Taho、Ivan Taho，角板山社頭目 Buta Yuban 及 Temu Watan、Watan Tanabuy 等頭目與壯丁共三十人。會中各社頭目表示基本上同意隘勇線前進至大崙崁區域，但因尚有持不同意見者，因此需於7日再次召開部落會議才能敲定最後的答覆。7月9日夜晚，雙方終於圓滿達成和解，日方當時還賞予參與者銀幣，加以取悅。

當時日方所提出的條件共三項：

- (1) 泰雅族方面接受隘勇線前進到插天山。
- (2) 日方在新設隘勇線時，接受頭目當嚮導並由頭目指定地點來施工。
- (3) 隘線施作土木工程時，讓族人參與並獲工資。

另一方的大崙崁前山群方面所提條件共 11 項：

- (1) 未經族人同意前，外人不得任意奪取竹、木及其他泰雅族人的所有物。
- (2) 日方准許族人在既設（即 1906 年施設）隘勇線內從事開墾。
- (3) 在既設線與新設線（連結插天山）之間的土地，只有族人有資格耕作，他人不得佔據。
- (4) 製腦而砍伐樟樹時，不得破壞族人的耕作物。
- (5) 日方賠償族人因作戰而無法耕作的損失。
- (6) 連結插天山的隘勇線，得經由合脗社和烏來社間。
- (7) 製造樟腦時，須提供相當的補償。
- (8) 延伸至枕頭山線的部分，待插天山隘勇線全線工程完工時必須廢除，同時要變更該段為經過角板山分遣所的隘勇線。
- (9) 族人在隘勇線內擁有打獵與漁獵的權利。
- (10) 為避免婦女被調戲等等情況，官方要負起保護的任務。
- (11) 每月給付頭目津貼。¹⁸

由於桃園廳方面欲早日完成通往插天山的隘勇線，雖對條件不滿，又擔心談判破裂，因此除了第八項有關撤除枕頭山隘勇線部分要「保留」外，其餘都同意。於是在 8 月 19 日合脗、義盛、大豹各社與角板山頭目 Temu Watan 等 140 人，擔任嚮導帶領鋪設隘勇線，終於完成了來自深坑廳的延長線連結。新獲該線共 11 里，包圍 15 方里，日方獲得豐富的樟樹林。

頭目們為表達誠意，發誓從此需要人頭時，以豬頭來替代，不再「出草」砍人頭¹⁹。於是桃園廳方面受到頭目們帶領引導設置隘勇線，並由 70 個族人提供勞力，於 8 月 19 日完成。該連結桃園至深坑兩廳的插天山隘勇線，為延長 11 里、15 方里：桃園隊的前進線，即伐採（寬 60 間）288 町，開路 288 町，橋樑木橋 9 所（延長 46 間），鐵線吊橋 3 所（延長 85 間），以及築寮：共有監督所 3 所、分遣所 28 所、隘寮 234 所（內有 100 個掩堡及急造隘寮或廢寮者）：深坑廳的前進地，即監督所 1 所、分遣所 11 所、隘寮 42 所、砲陣地 1 所、籐吊橋 1 所、開路 3 里²⁰；共花費 107 工作天²¹。

日方為此戰役投下 12 萬 6,628 日圓，將近原先估計 4 萬 4,540 日圓²² 的三倍。另人員傷亡 58 人，發射砲彈 1,960 發、步槍子彈 544,500 發、擲彈 220 發、爆彈 400 發等，總計 550,180 發。桃園廳前進隊動員依照人次計算，如警部 85 人，警部補 1,413 人，巡查 15,515 人，巡查補 411 人，隘勇 55,241 人，作業人夫 6 萬 5,892 人，搬運人夫 1 萬 5,280 人，其他從泰雅族人中藉「民壯」之名出動者則為 6,402 人。在前進行動的 107 天當中，晴天 72 天，雨天 35 天。1 巡查與 4 人夫病死外，警部補以下共 470 餘人生病。

會後大豹社頭目、拉號社頭目等，向日方索賠死者遺族生活費用（2 頭豬），於 8 月 24 日在 Pyasan 溪交付，另，內外大豹社內金屏社、基國派社、詩朗社、角板山社各頭目，也提出從 25 日起在三角湧大豹溪漁獵的要求，桃園廳全許可之²³。



幽靜竹林裡存放著血戰的歷史。1907 年日方在枕頭山西峰設置「南角監督所」，距今 112 年，石碑上的字跡依然清晰可辨。



臺灣總督府於枕頭山西峰三角點立所立基石，「南角監督所」的石牌橫陳於竹林另一側。



10月插天山 攻防之戰



1907（明治 40）年 8 月 20 日剛完工的枕頭山、插天山新隘勇線，跨越深坑與桃園兩廳境界，是臺灣總督府在北部「理蕃」經營上的重要成就。《臺灣日日新報》在 9 月 8 日、10 月 4 日、6 日為此屢次報導桃園廳方面「治蕃成績」絕佳與「蕃地產業蓬勃發展」的消息。

三井入主大嵙崁，經營樟腦事業

根據報導，該廳最大的樟腦特許人三井合名會社（齊藤吉十郎）從 1906 年繼承山下秀實的事業後，進入三角湧支廳竹坑山、雞罩山、熊空山、崙尾寮至大嵙崁支廳五寮山一帶開始製腦。1907 年灶數從原來的 390 增加到 503，製腦認可額則樟腦從原先的 18 萬 3,000 斤增加到 72 萬斤，樟腦油也從 10 萬 1,000 斤增加到 62 萬斤，實際生產的樟腦從 27 萬 4,092 斤增加到 73 萬 8,364 斤，樟腦油從 19 萬 5,574 斤增加到 65 萬 5,695 斤。1 月中設製腦灶 465 處，雇用腦丁 1,121 人，6 月再增加灶數 500 處、雇用腦丁 400 人，產量達到 47 萬斤，可望再往咸菜礮（今關西）方向發展。另如周源寶在咸菜礮支廳內楠地山、獅頭山、赤柯山、四寮等處所設特許灶數有 60 處、雇用腦丁 120 人，生產樟腦 2 萬 7,705 斤，樟腦油 4 萬 3,686 斤等。這些豐富出產樟腦的地帶，就是北泰雅族前山群從 1900 年以來奮力抵抗入侵者的領域。

報導中顯示了枕頭山、插天山隘勇線內的樟腦製造產值高得驚人；然而，在泰雅族與日方協議之下納入隘勇線內生活的大嵙崁前山群與大豹群，發現日方根本無意履行承諾，他們眼睜睜地看著自己土地被佔領、森林遭受破壞、生活被日警控制，再也忍無可忍。1907 年 10 月初，發生了插天山的攻防戰，此戰役日方定名為「大嵙崁蕃匪騷擾事件」，基本上日方的定調為少數潛伏在馬武督群內的抗日漢人所煽動的「蕃匪」聯合作亂事件，參與事件的包括主導再次抗戰起義的大豹群、大嵙崁前山群及咸菜礮支廳轄管的馬武督群，以及若干以個人身分參加者。



日方在大嵙崁製腦賺取暴利。上圖為人力搬運樟腦樹片，下圖是樟腦原料冷卻池。（引自《樟木調查記念寫真帳》，傅琪貽／提供）

違背承諾，再點燃火苗開戰

事實上，在枕頭山與插天山新隘勇線完成之後，山上即陸續傳出了不尋常的訊息，如新隘勇線完工的1907年8月20日，有大嵙崁後山群一行約30人，正朝著日方隘勇線附近「出草」；27日晚間7點半，在舊砲台監督所滑石分

遣所前面，有火把左右搖晃，又在同一監督區加納排分遣所東北方約 1,200 公尺突角間，出現一陣火把點燃；9 月 1 日再傳出大崙崙支廳噶物監督所內人伏在草寮附近遇到伏擊；接著 9 日早晨 4 點在合隘隘勇監督所第三隘寮前面有怪聲，8 點在同一地點的舊砲台附近發生一隘勇在通信交通中被擊斃。10 月 2 日桃園廳咸菜礮支廳赤柯山隘勇分遣所第七隘寮前面出現一群人生起炬火逼近，到了上午 9 點 30 分襲擊第七隘寮，日方迎戰中，隘勇古阿萬被滅首，於是伯公山分遣所發射了 2 發榴霰彈，而一群泰雅族人便逃往馬武督方向；又在當日下午 7 點半於三角湧支廳三十分案山字圳仔頭隘寮忽然遭受四、五泰雅族人的襲擊，1 腦丁、4 小孩皆被砍頭，另 1 腦丁受傷，三角湧支廳於下午 11 點 50 分接到消息後嚴加戒備。鋪設隘勇新線並不完全保障日方製腦事業的安全，反而成為泰雅族人團結反抗的新起點。

10 月 10 日《臺灣日日新報》報導，7 日早晨，從角板山隘勇監督所到烏來隘勇監督所見返分遣所約 12 公里一帶的插天山隘勇線，遭到約六、七百名武裝泰雅族部隊襲擊。根據景尾支廳的報告，大崙崙溪左岸部落及後山群情勢不穩，當天清晨約 4 點夏文社監督所前突然聽到怪聲，乃為 60 名泰雅族部隊來襲，2 隘勇伍長與若干人伏受傷。上午 7 點另一股 150 名泰雅族部隊襲擊東方烏來隘勇監督所方面，該所屬控社分遣所的 1 巡查與 6 隘勇，敵不過泰雅族部隊而棄守逃逸。該分遣所隨即由泰雅族部隊控制，一行人又往樟山分遣所進擊，造成山口巡查與木村隘勇伍長及 4 隘勇行蹤不明，而清野巡查與 1 隘勇遭滅首。

該 150 名泰雅族部隊隨即包圍角板山監督所，因另一股從薄野進攻後再轉往角板山方向前進的部隊，經過薄野分遣所時，擊斃吉巡查後到角板山會合，因此包圍角板山的泰雅族部隊來勢洶洶。然當時正岌岌可危的角板山隘勇監督所，卻獲得了角板山社頭目 Temu Watan 的保護。當時在監督所內有永田、長谷川兩警部及巡查、隘勇，以及通譯等人，角板山社頭目 Temu Watan 見通譯渡邊榮次郎、隘勇李石來等乃娶泰雅族女為妻者，因此不敢冒犯禁忌，轉而採取保護的立場，在義興社人要求交出日本人時，他嚴正拒絕。義興社人為報復於 1900 年的抗日戰役中死於日本人之手的義興社頭目即大崙崙前山群總頭目 Temu Bsyal 等十餘族人，因此在此 10 月戰役中，採取抗日行動。

角板山社頭目因出自於泰雅族文化概念上的「忌諱」而保護當女婿的日本人，但日本人解釋為該頭目是「親日」份子，從此重用角板山頭目為大崙崙區域的代表人。



插天山隘勇線前進隊設在阿姆坪的傷兵救護所。（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泰雅族人與漢人聯合再戰

根據日方的調查，10月插天山之戰，參與者為所有大嵙崁前山群、大豹群、大嵙崁後山群以及咸菜礮支廳所轄的馬武督群人。然官方懷疑參與抗日者中，另有漢人隘勇約16人涉案，因此該事件命名為「大嵙崁蕃匪騷擾事件」，把少數潛伏在馬武督群中的抗日漢人視為煽動者，而對於大豹社頭目 Watan Syat 等，則列為被煽動而貿然起義的失敗者。這是以漢人抗日份子為主謀，藉泰雅族力量推翻日本統治的觀點，但忽略了泰雅族的主體性，未理解到泰雅族的奮戰是為了保衛其固有領土及尊嚴。

當事件發生的消息傳達到桃園後，桃園廳方面緊急調派警察54人，9日再組織一支「搜索隊」由西波美廳長擔任隊長、山內蕃務課長擔任副隊長，分三隊，即城戶警部第一隊，丸田警部第二隊，長井警部第三隊，及長谷川警部下設立別働隊，另相川警部率領砲隊等。警部以下364人、隘勇750人等共1,114人，趕往角板山救援。深坑廳先鋒隊100人於9日上午7點半，先抵達插天山西方烏來監督所後，立即派隈元警部守住烏來監督所，加叻警部補至深山分遣所，大岡警部補至見返分遣所，並立即令巡查與隘勇扼守在檜

木至見返坂一帶。據當時從控社分遣所逃到烏來的隘勇描述，7日下午7點合脗監督所方面有200名泰雅族部隊來襲，被包圍後淪陷，9日夜控社分遣所山內巡查、合脗監督所谷警部補等，生死不明。內田桃園廳警務課長率領新竹部隊趕赴角板山，丸田警部率領50名隘勇與臺北警察官練習所甲生60人與乙生54人，總共約百名巡查練習生，也緊急進入角板山。9日下午7點半枕頭山南角分遣所突然遭到襲擊，因此枕頭山北角分遣所下山警部補率領巡查隊趕赴救援，雙方在角板山一帶展開激烈的戰鬥，經交戰2小時後，槍聲才停止。新「(隘勇)線內」被包圍收容的泰雅族與「(隘勇)線外」不願意被包圍在隘勇線內生活的泰雅族人共同起來抗爭，因此抗日陣容聲勢浩大，展現出一舉奪回插天山的氣勢。日方深坑、新竹隊220餘人於9日早晨抵達，10日臺中、宜蘭隊也趕到。臺灣總督府警視大津蕃務課長於9日早晨親赴大崙崁，賀來警視在枕頭山坐陣、桃園廳本田警務課長在角板山監督所。

據說，當時漢人抗日份子一路上吸收隘勇線上服役的隘勇而標舉「大谷王」、「去明復清」等字旗幟，下山往臺北方向前進，欲在行軍途中吸收漢人社會中的反日情緒，藉以發動推翻日本的武裝革命。實際上在插天山隘勇線上奮戰的，就是泰雅族人，並不是漢人。

背水一戰，展現優勢的戰鬥力

據報導，10月11、12日泰雅族部隊展現了非常強盛的戰勢。然東西兩邊已有日方部隊陸續抵達；西邊有日軍守備隊二中隊行軍抵達枕頭山、大崙崁方面，東邊插天山則有臺北、宜蘭、基隆的支援部隊。位於中間的合脗監督所，雖由谷警部補等3人扼守，但從7日以來遭受大豹社十餘人包圍。10日夜泰雅族部隊放石油點火後，合脗監督所隨即在火海中淪陷。二百名泰雅族部隊以控社分遣所為根據地，與烏來的部隊共謀於東邊切斷日方在插天山方面的聯絡。

11日下午見返分遣所附近出現了數個泰雅族部隊，他們攻佔了第三隘寮，據以攻擊第四隘寮。到了11日夜間，深山分遣所附近也遭襲，於是日方從第二與第三隘寮齊聲射擊反攻，翌(12)日，日方脫困，擊退了泰雅族部隊。

再看西邊枕頭山、角板山附近，據報泰雅族人將於11日夜襲角板山監督所，果然有穿上隘勇服的20人潛入縱火，到了下午又有二、三十人來襲，雙方隨即展開肉搏戰，因此時各廳支援的警察部隊已到，不久便輕易擊退了泰

雅族部隊。臺灣總督府賀來警視在此坐陣指揮，12日又有桃園、新竹及臺中、南投等部隊陸續抵達，日軍臺北步兵指揮官大隊長也趕來，將第一聯隊二支中隊布置在枕頭山與大嵙崁溪扼要之處。

插天山至見返坂一帶是桃園廳連結深坑廳的新隘勇線部分，為了防守方便，於15日決定由深坑廳長來負責該地的戒備。13日以來根據控社分遣所的泰雅族部隊，在見返分遣所第二隘寮附近設立了砲台來反砲轟深坑廳部隊的前線，但翌（14）日上午11點日方開始反擊，數十名泰雅族人被砲炸散。然見返坂以東深山分遣所一直到望都分遣所一帶的森林裡，有一群潛伏的泰雅族部隊，依然不肯退去，並伺機狙擊往來的日方人員。15日日方還襲擊所屬深山一帶的隘寮，巡查田村榮受傷；泰雅族部隊神出鬼沒，難以捉摸，令日方感到困擾，最後還是祭出砲轟的手段，15日在烏來再新設山砲2門。

角板山方面，11日以來保持沈默的泰雅族部隊，13日起再次出擊展開游



枕頭山—插天山新舊隘勇線圖（資料來源：明治40（1907）年《臺灣日日新報》，林昱欣／改繪）

擊戰式的緩慢攻擊。日方所派遣的負責急救的臺北醫院桂醫員一行人，在 14 日下午 5 點，於第三與第四隘寮間遭到「線外」泰雅族部隊兩次狙擊，井阪、下山二警部於是率領隘勇馳援，下午 6 點，當他們擊退了泰雅族人時，遙望到大崙崁後山群約有 60 人回到位於角板山監督所東北方溪谷的聚集點。

20 日夜晚，日方見到一支泰雅族部隊靜悄悄地離開，朝著咸菜礮方向離去，因此認為可施展反守為攻的策略。本田桃園警務課長親率一支討伐隊，潛出角板山監督所，翻山、涉水趕赴位於東邊的舊砲台附近，此時卻不見泰雅族人的蹤影。21 日上午 1 點半，日方先遣隊抵達清水分遣所第一隘寮時，忽然發現位於隘勇線上方森林及薄野分遣所第四與第五隘寮附近有潛伏的泰雅族部隊，故立即射擊，經數刻槍戰後，泰雅族部隊漸向東邊撤退，於是日方奪回三個隘寮，接著又渡溪奪回兩個隘寮。

日方奪回清水分遣所後，接著再奪回附屬於清水的第一與第二隘寮。此時泰雅族部隊聚集在薄野分遣所所屬第四與第五兩隘寮及其附近的掩堡。於是日方立即分散開來，前往清水分遣所所屬第一與第二兩隘寮附近，速造掩堡迎戰。到了 21 日下午，雙方仍舊展開激烈的槍戰，日方部隊 6 人死傷；即桃園廳巡查山村鶴太腹部被彈丸穿透，經收容之後死亡；南投廳警部補武久袈裟一左膝負傷；南投廳巡查樋口精次臀部受槍傷；另一隘勇被擊斃、兩人負傷。到了 21 日，日方從泰雅族部隊手裡已經奪回了一個分遣所、七個隘寮。

全面對峙，輸於人海與科技

泰雅族部隊的主力似乎是據守在薄野分遣所附近，他們在此築有掩堡，最靠近他們的是位於右翼的石川部隊，於是射擊白砲來加以攻擊。22 日上午 10 點，泰雅族部隊從清水分遣所東北方高地狙擊南投隊，日方各砲台則轟出白砲擊退之。下午 7 點，日方第二部隊攻擊約半小時後隨即佔領了左翼高地，該高地對日攻守都有利。下午 8 點角板山分遣所附近溪谷，30 名泰雅族部隊呼喝來襲，被日軍守備隊與警察隊合力擊退。為了強化正面防備，日方在舊砲台與薄野之間布置了第一道防線，另在桃林與合脛間設下第二防線，全配備了砲彈、擲彈等的砲台。左翼方面，泰雅族部隊仍舊守住插天山到控社一帶。22 日深夜 10 點警察隊分四批，從烏來監督所出發，先奪回見返坂以西的第二與第三隘寮，23 日深夜 12 點半第一部隊欲入第四隘寮時突遭死守的泰雅族部隊攻擊，因地勢對日不利，激戰之後，日方緊急構築掩堡守住後方聯絡，

在此桃園與深坑的巡查有多人受傷。

23日上午8點，枕頭山南角砲台前方大崙崁溪對岸，發現了泰雅族部隊10人，日方立即砲轟；又在同一天下午2點見到該地涉溪水者兩人，也照樣砲轟。合股社是以大豹社人為主的戰區，泰雅族人堅守崗位不肯離去，且勢力漸強。因此日方從角板山、枕頭山北角以野砲、山砲、臼砲等加以砲轟。另在插天山方面，因不太清楚潛入的泰雅族部隊詳情，但21日上午9點，泰雅族部隊在控社分遣所附近出現後，日方立刻投擲榴霰彈，其中一發砲彈擊中該分遣所；9點15分，望都分遣所第一隘寮的簡阿露被擊斃；深山分遣所附近發現了泰雅族人正在伐木也要加以射擊，下午1點半見到控社東邊的守望所一樓起火燒毀，情況顯示日方已逐漸控制住局面。

該戰役中，日方在隘勇全線布置了約600名警察，但線上人皆寢食難安，他們或加入戰鬥或防守，或維護、運送物資等，全是冒著生命危險從事萬分艱辛的任務，因此便有人逃脫，如桃園廳巡查三島吉太郎及田飼久藏於10月8日受命出動赴援，但10日便棄職潛逃。其他如基隆廳巡查原常吉、津布久半十也於深坑支援的任務當中逃走。南投廳巡查橫山文司亦於交火戰線中逃逸。

新舊隘勇線雙重保護三井製腦區，但自10月戰役發生後，出現腦丁遭滅首事件。其中10月9、10日泰雅族「出草」最為嚴重，9名腦丁被砍，連懷孕的妻子都不放過。該地原本是最為安全的樟腦採取區，一般腦丁均可安心工作，但自10月新線被襲擊且部分淪陷後，被滅首者達42人，因此千名腦丁紛紛下山逃到三角湧，使得這個小村落一時之間人滿為患。

24日日方插天山左翼隊終於攻破泰雅族部隊，雖在夜間遭到反擊但無人傷亡，25日清晨也遭到反擊卻能及時擊退，上午11點半，日方從第四隘寮開始砲擊泰雅族部隊，又以大砲瞄準逃入森林地帶持續反抗的泰雅族戰士，於是當天夜晚日方獲得難得的安寧。另外，在枕頭山、角板山方面，右翼部隊發覺泰雅族部隊沒有動靜，於是在25日下午2點開始行動，先進攻到薄野分遣所與2隘寮，卻未發現任何泰雅族部隊的蹤影。

泰雅族部隊於下午3點才發現該地已淪陷而對日方展開反擊戰。原來，大部分泰雅族部隊駐紮在薄野東方深溝處且構築了掩堡，日方部隊不敢貿然前進，故先由角板山與枕頭山北角砲台砲轟該地後才前去清理現場。石川、丸田二隊受到清水監督所附近臼砲的掩護，突進後隨即佔領。當時未遭受任何阻擋，於是再分為左右兩隊，當正在構築掩堡時，前方突角隘路突來襲擊，

經短槍齊射後，將泰雅族人擊退。當角板山本部接到告急消息，立即以山砲轟擊，枕頭山北角砲台也朝此方向發射白砲，原在清水的白砲趕快移設到薄野東方高地，從中往前方山谷與突角點方向砲轟。一時間砲聲隆隆，鳴山響谷。該突角背面為抗日陣地，泰雅族部隊欲扼守該地來阻擋日方前進，卻遭到角板山山砲2發重擊，之後日方高呼萬歲，而抗日陣容陷入無限的寧靜。25日下午1點，日方為奪回已被燒毀的薄野分遣所而出動，收拾巡查鮫島芳德的屍體。下午6點，泰雅族部隊意圖挽回局面而出擊，但此時雙方勢力消長鮮明，泰雅族部隊已經不是日本的對手，故又遭槍砲轟擊被趕出去。泰雅族部隊失去薄野陣地，此時天津蕃務課長在角板山指揮坐鎮。

改設插天山隘勇線，對日有利

泰雅族部隊遇到日方強大火力而勢力已大不如前。據說，最初大崙崁溪左岸群六社、右岸群八社、三角湧大豹群，以及新竹馬里闊丸群與咸菜碓的馬武督所有壯丁都來加入抗日陣容，欲一舉奪回枕頭山、插天山。但不敵日方武力，且耕作地被砲擊而收穫無望，逐漸陷入缺糧、缺彈的危機。加上對戰利品的分配，各社群意見不合，因此有人脫離了戰線，僅剩大豹社與大崙崁後山群堅守抗敵。

屬於大崙崁前山左岸群的奎輝、拉號、基國派、高遶、竹頭角以及右岸群的合腦、角板山等，已經向日方表明和解之意。事件發生之初被泰雅族部隊俘虜的隘勇，也陸續逃逸，據被泰雅族人捕獲的漢人隘勇證實，隘勇中站在抗日戰線上持槍反抗者少，大多替抗日的泰雅族人從事收割等工作，但泰雅族人一日僅供給一、兩個小飯糰，飢餓不堪云云，證實了抗日陣容嚴重缺糧缺彈，而持續抗日者仍揚言不惜用盡子彈，抵抗到底。由於泰雅族部隊尚能據守天險，讓日方不敢小覷。

果然，26日早晨，泰雅族部隊從控社分遣所，利用從日方奪來的砲彈向日方左翼先鋒隊砲轟攻擊，但砲彈只達砲台陣地與見返坂分遣所前數十米遠處即爆炸，於是日方立即迎戰，瞄準該泰雅族部隊各據點展開砲轟，其中一發砲彈正擊中控社分遣所，20餘名泰雅族部隊紛紛狼狽逃逸，或有收容死傷者，或有躲入後方大森林者。之後日方發射數發砲彈，落在泰雅族部隊構築的掩堡之處。到了上午9點，在見返坂第五隘寮已見不到任何泰雅族人的蹤影，日方仍持續射擊白砲欲徹底擊退。下午3點，泰雅族部隊又在該隘寮出現，

為此日方立刻展開猛烈砲轟，將隘寮整個燒毀。

日方右翼隊於26日在離大豹社與有木社隘勇線約1,200至1,300米的地方，發現泰雅族人窺伺日方動靜，又在大豹社人屋內發現泰雅族人殘留的個人用品，因此從中崙腳砲台發射野砲6發，以示威嚇，其中三發砲彈命中房屋將之摧毀。當天日方又發現約10餘名泰雅族部隊沿著牌仔山溪來到薄野分遣所與清水分遣所溪流中間，在日方炊事場附近襲擊，但被日方擊退。26日當天，該右翼隊方面似乎整天都有小規模的衝突。因此日方判定，雖然泰雅族部隊勢力已衰，但仍不能忽視，泰雅族人知道利用大砲反攻日方，並巧妙潛伏前進突襲，進行有效率的射擊。

28日桃園廳薄野前屢次遭到泰雅族部隊的狙擊。當天泰雅族部隊在舊砲台升起一把煙火作為信號，在薄野地方齊聲展開全面攻擊。泰雅族部隊一砲又一砲地連續發射大砲。日方也從枕頭山北角砲台發射野砲。日方前進隊在擲彈與砲轟雙重掩護之下前進薄野，之後展開殊死戰，激戰數刻，到了下午兩點時，頓時一片安靜。晚上8點泰雅族部隊再次利用山砲攻擊日方，其中一發砲彈落在清水分遣所附近的新竹支援隊前方5公尺處。泰雅族部隊仍舊擁有從日本手中奪取的砲彈來攻擊日方的能力。當天隘勇3人脫困逃回三角湧時，順手砍掉1個泰雅族人的人頭，並帶回1支村田槍與子彈。

角板山方面，26日夜泰雅族部隊數十人燒毀了舊砲台；27日夜位於分水嶺的酒保遭到襲擊，水谷小隊應戰後擊退；28日上午11點發現泰雅族部隊30人後，由枕頭山北角發射野砲、榴霰彈等驅逐之。馬武督方面，於27日上午六點半自馬武督監督所至控社分遣所第一隘寮，出現約3名泰雅族人分頭「出草」。日方射擊這一批人，或從荒武山發射榴霰彈，經交戰一小時後全擊退。自17日以來日方砲台頻發山砲、白砲、榴霰彈等，欲粉碎泰雅族部隊賴以保命的大森林與掩堡。日方砲台發揮猛烈的爆炸威力，使泰雅族部隊的傳統戰術無法施展。

日方右翼諸隊的配備，在枕頭山、角板山等有支援桃園方面的如新竹、南投、臺中、嘉義、鹽水港、臺南、蕃薯寮、鳳山、阿緞等九廳，自西枕頭山至東砲台附近溪谷於27日夜已完成佔領任務。最前線為桃園永井警部隊、在薄野有丸田隊，在清水有石川隊，南投隊從事構築掩堡於左方高地，新竹隊守住清水與角板山間，臺中隊駐紮於辟山溪兩岸與牌仔山。枕頭山一帶，東為鹽水港隊、西為嘉義隊，守備角板山本部的是臺南、蕃薯寮、鳳山、阿緞等各部隊分別擔任。其中患風寒感冒與瘧疾者甚多，而有88人服藥，在10

月 27 日時服藥中持續服勤務者有 50 人，被後送者 21 人，休息一、兩天後恢復勤務者 15 人，人伏除 150 人以外，後送或解隊者達 2%，可見日方陣地衛生保持尚佳狀況。

到了 11 月 8 日插天山隘勇線上桃園與深坑兩廳間完成聯絡。當天早晨桃園隊 4 隊與深坑隊 2 隊同步起動，邊砍伐蘆葦草開闢道路，邊掃蕩剷除泰雅族部隊，於 7 點 30 分攻佔二八二八高地，完工後即可壓制大崙崙前山群與後山群。這條桃園方面的插天山隘線為修正舊線的擴張線，即從枕頭山下的比雅山起沿著大崙崙右岸到合脰溪與大崙崙溪接連後，再往二八二八高地，把原先避開枕頭山的外曲漲形修改為外弦漲直線擴張形，因此廢除清水、薄野、舊砲台、社寮、桃林、合脰、瀧上、深谷、坂下等共九所分遣所。這條從枕頭山至合脰頭高地通往插天山的新隘勇線，於 12 月 7 日完工，全線架設通電鐵絲網，是以完全封鎖為目的的隘勇線。插天山與枕頭山間所鋪設的舊隘勇線約有 16 里，於 12 月 15 日完成撤除該隊（線）。修正新線在深坑部分是從拉號至哩茂眼約 11 公里，及拉號至加九嶺約 16 公里；桃園部分是從加九嶺至枕頭山下永井坂約 27 公里。為交通與搬運上的方便，桃園廳下插天山隘勇線原全由大崙崙支廳管轄，但 1908（明治 41）年 1 月從中將烏來監督所管轄之通往東方的插天、岩戶、檜谷、烏來、望都、深山、見返坂、樟木等各分遣所與 38 隘寮，改隸屬於三角湧支廳管轄。

大豹社頭目 Watan Syat 投降

剩餘少數反抗者早已逃到大崙崙後山群雪霧閣部落。

《臺灣日日新報》於 11 月 15 日以「反抗頭目的後悔」為標題，評論「兇蕃」大豹社頭目 Watan Syat（或是襲母名而稱為 Watan Amuy）如今落魄的窘境，這與受漢人「土匪」欺瞞且盲目抵抗日本有關。然可從中瞭解泰雅族部隊吃敗仗的最大理由，除了日方大量使用精良的先進武器之外，尚未收割備妥糧食即貿然發動起義也是原因之一。

12 月 13 日大島警視總長巡視角板山到舊砲台等地後，下午 4 點回到角板山。14 日起各支援部隊在大崙崙舉行解散歸建儀式後陸續回去，包括 14 日新竹隊，16 日苗栗隊與臺中隊，17 日臺南隊與鳳山隊，18 日阿緱隊與鹽水港隊，19 日嘉義隊等；另在新店舉行解隊儀式後回去的有 15 日的宜蘭隊 70 人、基隆隊 21 人、彰化隊 21 人及臺北隊 29 人。20 日桃園廳搜索隊（桃園警察官）

除了開闢交通道路與架設鐵絲網 2 隊以外，其餘皆解隊回去。12 月 30 日在桃園街景福宮舉行陣亡人員追悼儀式，佐久間總督與大島總長等出席。事件中戰死的 64 名日警中，有 26 名被供奉在靖國神社。

戰事進行了大約 1 個月，到了 11 月初，泰雅族的聯合戰鬥部隊已被擊敗，少數反抗者早已逃到大嵙崁後山群的雪霧鬧部落，帶頭起事的大豹社頭目 Watan Syat，不忍族人生活陷入窘境，迫於現實而出面向日表示和解。但 1908 年 5 月又發生 4 起攻擊事件，泰雅族人持續騷擾插天山隘勇線上的警備人員，此乃是大嵙崁後山群與躲藏到後山的前山群人所為，因此日方採取了非常手段，想徹底逼迫泰雅族人歸順投降。



1908年後的 抵抗與「歸順」



1908 這一年，隘勇線外各部落陸稻大豐收，於是日方就在收割當天從隘勇線發砲，不讓泰雅族人得到糧食。包括大崙崁前山群的奎輝、高遠、烏來、義盛、基國派等部落，以及咸菜礮方面的馬武督人的收割都被各種砲彈阻擋。

1907（明治 40）年 11 月發生北埔事件後，涉嫌參與插天山隘勇線襲擊的漢人抗日份子，陸續在桃園與苗栗被逮捕，據《臺灣日日新報》報導，11 月 26 日以前未捕獲的隘勇僅剩 5 人而已。

1908（明治 41）年 5 月 19 日再報導反抗隘勇 2 人，連續被電死在阿姆坪附近隘勇線的電流鐵絲網上。10 月 2 日《臺灣日日新報》報導，逮捕到桃園廳三厝庄隘勇李阿藏與李光服的消息。他們是在事件發生後從合夥監督所逃到馬武督方面馬利克灣社內潛伏，但是 1908（明治 41）年 9 月 29 日上午 1 點從舊柑坪隘勇監督所第二、第三隘勇線鐵絲網潛行後逃回平地李光服家裡躲藏時，被內柵派出所勤務的福山巡查發現，而動員保甲壯丁來逮捕。至於另在大崙崁街出生的隘勇李阿桂與竹北二堡出生的隘勇劉仁富，事件後逃過被逮捕的命運，但於 1919（大正 8）年底因有煽動 Syat Kalo 的嫌疑而被送往臺東廳岩灣流浪者就業地，強制勞改。可見，日方消除「蕃地」內潛伏漢人抗日「土匪」的偵察工作，沒有時間上限。

之後，持續騷擾在插天山隘勇線上的日方警備人員的，乃是大崙崁後山群與躲藏到後山的前山群抗日泰雅族人。

1908（明治 41）年 5 月 18 日發生了 4 起攻擊事件；7 點半正從事聯絡分遣所的第一隘寮隘勇遭「線外」250 米處飛來的 4、5 發子彈擊中，日方立即迎戰並投擲手榴霰彈驅趕；上午 9 點半岩頭分遣所前東方 450 米處，泰雅族人的耕作地附近森林有埋伏，當時正前往平頂第三隘寮的隘勇遭到射擊後，雙方立刻展開激烈交戰；同一時間在大溪分遣所東方 1,000 米處茅草中潛伏的泰雅族人突然發射 2、3 發子彈，於是由大西砲台發射山砲並投擲榴霰彈；上

午 11 點在平頂第 3 隘寮整修掩堡時，由前方 300 米處遭到射擊 6 發子彈，日方立刻迎戰，但泰雅族人完全無意撤退。當時依照日方評估，泰雅族即將進入收割陸稻的季節，收割完後可能又會有一波攻擊與「出草」事件發生。然而，被中斷交易與封鎖的抗日泰雅族人，逐漸出現了嚴重缺鹽、缺鐵等危機，於是透過中間人安排準備談條件，以謀求雙方和解的機制。

日方為偵察「線外」內情，5 月 14 日派角板山社頭目 Temu Watan 與 11 人進入後山一帶。16 日 Temu Watan 回來時隨同原大豹社副頭目 Tosu 及 120 人一起到角板山隘勇監督所區內牌仔坪分遣所前面的溪邊。他們是透過 Temu Watan 的安排，向長谷川警部傳達見面與搬遷到「線內」的意願，同時為表示真誠，主動繳交槍 16 支、子彈 300 發、珠裙 18 張。這些人是現住在「線外」羅浮部落的原大豹社頭目 Tosu 等 8 戶 56 人，及原金仔敏社頭目 Watan Nokan 等 2 戶 13 名，另外現住在「線外」義盛部落的原詩朗社 Temu Iran 等 2 戶 18 人，及原有木社頭目 Abaw Bay 等 3 戶 19 人等總計 15 戶 106 人。於是桃園廳長經清查後於 25 日在角板山監督所引見。其中 96 人獲准「歸順」並被准許遷移到「線內」居住。日方舉行「歸順」儀式之前，永田桃園廳警務課長與松田大崙坂支廳長到牌仔坪分遣所，先清查行李確認無異樣後舉行儀式。官方向泰雅族人命令「絕對服從官府命令」與「暫時居住在原部落內，但之後會有官方選定地點搬遷並接受角板山社頭目指揮」的原則。同時，宣布官方不提供食衣住等生活所需物品，但惠予農具等生產工具。為此泰雅族人表達謝意，再繳交槍 21 支、彈藥 399 發、彈丸 42 發、珠裙大小 14 件、丸刺（刀）18 件、織布 11 張。官方為表懲罰而向泰雅族人索取 10 圓紙幣 1 張、5 圓紙幣 1 張、1 圓銀幣 3 枚、10 圓銀幣 118 枚、5 錢白銅幣 6 枚。當時生病而未及時趕來參加的 10 人，事後完成「歸順」程序。另一批向深坑廳自願提出搬遷到深坑廳哩茂眼的原桃園廳烏來部落頭目 Boki Maray 等 5 戶 40 餘人，繳交槍枝、子彈後表明今後專心從事農耕，並願受命從事偵察「線外」泰雅族人的動靜等，於 2 月 6 日獲准搬遷。但其中 3、4 人曾在 1 月中於三角湧支廳內行兇而遭到處決。

其餘逃到隘勇「線外」的大崙坂前山群的動向，一直是官方關心的焦點而欲藉機刺探內情。9 月間深坑廳屈尺 Tranan 社 Batu 的妻子 Sonpuria 欲赴桃園廳大崙坂義盛社探親而向官方提出旅遊許可，當她回來後向警察報告說，事件後逃到 Mkgogan 群雪霧鬧社的原 Kenrawa 社頭目 Watan Nabuy、WatanNawi、AtawSyat 與其家族，已於 1 個月前從雪霧鬧社搬到義盛社。根據她描述，Watan Nabuy 願意與日方「和解」並期盼恢復物品交易。10 月 3 日基



交換所前，角板山人帶來獸皮、香蕉、蓮草等，要進行交換。
(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角板山交換所前，日本侍從官一行與泰雅族人。第二排中央三位配戴勳章者，由右而左分別是西桃園廳長（中排右6）、侍從武官（右7）、大津麟平（右8）。（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國派社副頭目 Bsyal Nora 及 1 婦人與 2 壯丁到義盛社後帶回消息說，反抗的大豹社頭目 Watan Nabuy 患重病，他自認為違背祖先絕不重踏雪霧鬧的遺言而事件後再次逃入雪霧鬧社，受到祖先亡靈作祟而得重病，但人已搬遷到義盛社，也願與日方和解。為促成早日完成反抗者的「歸順」，已搬到深坑廳的原義盛社 Secu Runa 等跑回義盛、烏來、烏瓦等部落，向族人強調與日方和解有利等，充當說客。見到誘降操縱即將成功，因此日警「蕃通」中間市之助警部在近期內出差到大崙崁至 Pyasan 一帶。據說，當時正準備與日方和解的「線外」泰雅族人，在 Biro 社頭目 Sicun Nora 家聚會商談。

為有效促成反抗者的「歸順」，日方另採取強悍毒辣的手段，逼迫泰雅族人就範。這一年「線外」各社陸稻非常豐收，可望在近期 4、5 天內開始收割。官方獲此消息後，決定收割當天從隘勇線發砲，不讓泰雅族人得到糧食。10 月 14 日下雨天，「線外」部落如奎輝、高遠、烏來、義盛、基國派等，冒雨中從早上 9 點起趕忙收割陸稻，於是日方從控社、合隘頭、枕頭山北角與與南角及二層坪等各砲台同時砲轟，當天共投擲榴霰彈 24 發、榴彈 24 發。咸菜礮方面也從下午 2 點起瞄準在耕作地收割的馬武督人，從荒武山及竹頭角各砲台發射榴霰彈 4 發、榴彈 2 發等，完全封殺泰雅族人的收割。

在桃園廳下，總計「未歸順」的泰雅族共有 3,400 人。雖然「未歸順」前山群泰雅族人已向日方表達和解之意，但日方態度強硬，拒絕個別的談和而僅接受全體一致的「歸順」立場，同時要求每一壯丁必須繳交一支槍。

這些「未歸順」的泰雅族人長期缺鹽，見到「已歸順」的族人在隘勇「線內」有鹽有鐵的生活，且 3 甲水田內就有 2 個本島人在傳授耕作技術，種種「歸順」後的舒適平順景象，對照自己部落收割無望，卻馬上就得迎接寒冬到來，嚴苛環境動搖了他們的鬥志。

1908 年 11 月 4 日，「線外」泰雅族攜帶了家當與武器，集合在牌仔坪隘勇分遣所前面，等待官方的答覆，其中欲搬遷到「線內」者攜帶了全部的財產。日方先確認意願後，收下所繳交的物品，並對個人攜帶品加以檢查。接著，一群人先進入角板山監督所內，在「線內」角板山頭目、副頭目等作證之下，表達「和解」意願，由西桃園廳長主持「歸順」儀式，並下達「絕對遵守官命」等命令。



大崙崁前山群對異族入侵的抗爭，在前近代時期的清季末期有效的發揮了抵擋的作用。當時所謂的「北泰雅族領域」，為臺北公館以南「番地」，包含著文山堡的深坑、新店、坪林等；海山堡的三峽；桃澗堡的大溪；竹北二堡的關西等，其範圍與近代行政劃分完全不同。他們是面對著來自「平地」的異族為謀求樟腦一波一波的入侵壓力，為了保衛家園，組織攻守同盟 qutux phaban / qutux llyung 而對抗之，這是超越族群的差異，全是為抵擋異族而合作的。然而泰雅族並不是把自己封鎖在山區的民族，而是合理開放、與異族間有物品交易而產生密切合作關係者。其中，食鹽為最重要的交易品，為取得食鹽，泰雅族人准允異族進入從事樟腦的開發，部落頭目代表族人與異族交涉，爭取更多有利於族人的權益，開發樟腦者向泰雅族提供「山工銀」的代價，這雖然是不等價的交易，但是雙方因此平安無事。清季漢人為保護樟腦製造的腦丁，甚至於將警備線上的隘勇當作犧牲者，凡是泰雅族舉辦祭典需要人頭時提供之。因此當時的隘勇為老人、酒鬼、抽鴉片者、無賴漢等社會邊緣人。

提倡洋務改革運動的劉銘傳巡撫，將樟腦列入國家重要的資源，實施專賣制度時，泰雅族與政府的關係形成嚴重的對立，從大陸調過來的正規軍與臺灣士紳結合攻打內山。幾次的戰役，幾乎都是泰雅族防守戰勝清軍，但是泰雅族也總是願意與政府達成和解與協議，畢竟山區各種資源有限，對外交易的維持仍舊很重要，慣習上相互合作多而儘可能避免敵對關係的出現，如果有需要解決糾紛等情況，最後以「出草」等方式神審。泰雅族面對異族大舉入侵，才組成攻守同盟 qutux phaban/ qutux llyung。這與國家平時準備戰爭手段，培養專作殺人的軍人完全不同。泰雅族人因為基本上是獵人，打獵為生業，打獵需要槍彈，但這不是殺人的工具，只因為是獵人，槍技非常純熟而已。「出草」砍頭用專用刀，與異族打仗的「攻守同盟 qutux phaban / qutux llyung」則拿出槍彈殺異族。

日本的臺灣總督府把「現代化」西洋文明帶到臺灣。19世紀末時的西方

文明主以「文明」、「進步」、「科技」為代表，相對的在甲午戰爭中被日本打敗的清朝，漢人被放入「落後」、「墮落」、「虛偽」等負面評價而歧視之；臺灣原住民族則更是被列入「野蠻」、「無知」、「劣等」等，為沒有人格的人種，而理所當然地受到各種非人的待遇。1895年10月公布的「日令第26號」直接以法令奪取原住民族的土地，理由為「野蠻」「無主地」即成為臺灣總督府的「官有地」。泰雅族賴以謀生的土地，被日本人沒收成臺灣總督府官方自由支配的土地。如1906年大豹社被打敗而逃到祖先遺留下來的土地時，官方把大豹溪流域的土地交給日本財團三井，不讓大豹社人回故土。泰雅族百思不解，為何要接受不講理與不尊重人格的待遇？

日本帶到臺灣的「現代化」措施，除了武器軍備的精良科技，還有治理殖民地的行政。「理蕃」政策背後有日本國內的經濟開發任務。於是開發上阻撓日本「殖產興業」政策的臺灣原住民族成為障礙物，樟樹密生原始森林地帶的泰雅族首當其衝，要發動軍警討伐，而發動討伐時，配合政策目標與區域的特性，常常調整「行政劃分」。這是在大崙崁與大豹社區域出現的小規模卻頻繁的調動。如1904年由臺北廳、深坑廳負責大崙崁後山群，1910年才歸還給桃園廳；如1904年劃定新竹與桃園的界線，將馬武督群與大崙崁群切斷；後又以隘勇線實質切斷關係，最後馬武督完全被孤立化等。「行政劃分」乃是當局用來孤立分化北泰雅族而使用的手段。

日方實施現代化「理蕃」行政時，北泰雅族的傳統結盟關係，完全被崩解，導致抵抗越來越萎縮與分化，甚至於內部出現矛盾與分裂，無法站在統一戰線。大崙崁前山群發動攻守同盟抵擋異族入侵，最終在面對新時代的壓力下結束。泰雅族接受日本人傳授的生活方式，先放棄「出草」與「打獵」，但其民族精神潛伏在族人間的習俗與慣習之上，仍舊繼續留存。因為泰雅族的文化，才是臺灣土生土長的本土文化，無論時代如何改變，仍舊深深地影響著族人。

註

- 1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日本據臺初期重要檔案》，臺中，1977年，頁181-2。
- 2 藤根吉春，《蕃人內地觀光日誌》，（1897年10月5日，手抄本），頁54-55。
- 3 藤根吉春，《蕃人內地觀光日誌》，（1897年10月5日，手抄本），頁60。
- 4 藤根吉春，《蕃人內地觀光日誌》，（1897年10月5日，手抄本），頁66-67。
- 5 「大嵙崁蕃人討伐の經過」，明治33年9月2日《臺灣日日新報》。
- 6 「大嵙崁討伐」，明治33年9月1日《臺灣日日新報》。
- 7 「大豹社の動靜」，明治37年6月15日《臺灣日日新報》。
- 8 小森德治，《佐久間左馬太》，頁535。
- 9 「新隘線進設」，明治40年5月2日臺灣日日新報。
- 10 伊能嘉矩編纂，《理蕃誌稿》，第二編，頁546-547。
- 11 明治37年5月8日《臺灣日日新報》。
- 12 明治37年5月9日《臺灣日日新報》。
- 13 明治37年5月18日《臺灣日日新報》。
- 14 明治37年5月09日《臺灣日日新報》。
- 15 明治37年5月26日《臺灣日日新報》。
- 16 明治37年6月13日《臺灣日日新報》。
- 17 明治37年6月26日《臺灣日日新報》。
- 18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548。《臺灣舊慣記事》第7卷第8號（頁409-410）。
- 19 伊能嘉矩編纂，《理蕃誌稿》第二編，（臺北、臺灣總督府警部局理蕃課，1918年），頁519。
- 20 「雜報插天山新隘勇線（七）」，明治40年9月6日臺灣日日新報。
- 21 伊能嘉矩編纂，《理蕃誌稿》，第二編，頁546-548。
- 22 伊能嘉矩編纂，《理蕃誌稿》，第二編，頁488。
- 23 明治37年7月27日《臺灣日日新報》。



大嵙崁後山群的抗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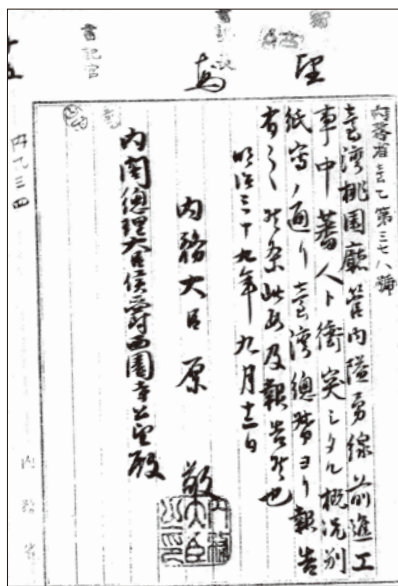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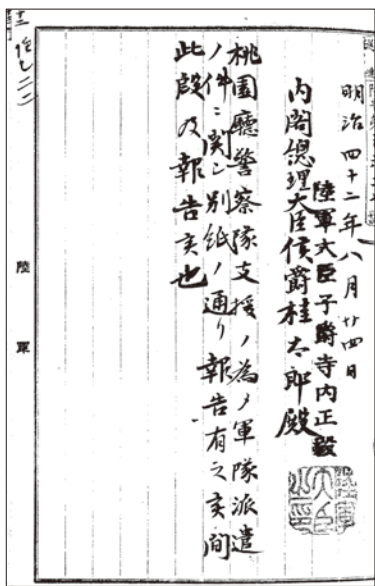




佐久間總督的 「五年理蕃」構想



第五任臺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為歷任臺灣總督中任期最長且年齡最高者，（他在位期間為 1906 年 4 月 11 日到 1915 年 5 月 1 日，當時是 62 歲到 71 歲）。其任內推行以討伐泰雅族為目的的「五年理蕃」計畫，自 1907 年起著手隘勇線前進運動，實為開闢「理蕃道路」，當時預計在濁水溪（今蘭陽溪）以北的泰雅族「北蕃」地施設 10 條橫貫道路及 1 條縱貫南北約 70 里的道路。臺灣總督府於 1907 年發動征服「大嵙崁前山群」討伐行動，就是其中的第 2 條計畫，1910 年發動「大嵙崁後山群」的行動也是計畫之一。



臺灣總督府發出的兩紙公文。右為 1906 年 9 月 12 日臺灣總督府向內務大臣報告大嵙崁泰雅族反抗一事；左為 1909 年 8 月 24 日臺灣總督府向中央政府報告有關軍隊支援桃園廳警察隊一事。（資料來源：日本國立公文書館亞洲歷史資料中心）



明治 43（1910）年 2 月在見返坂隘勇線上的佐久間總督一行人。（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然而在插天山攻防戰中，大嵙崁群展現了優勢的戰鬥力，結合鄰近的泰雅族，團結一致對抗日警部隊，於是日方終究出動了軍隊配合高科技武器，及由日警「蕃通」所組織的「別働隊」等，才能艱辛完成「討伐」任務。1910 年發動大嵙崁後山群討伐行動，進行第二次修正「五年理蕃」計畫時，軍隊全面地加入戰場。1907 年規劃第一次「五年理蕃」計畫「蕃地經營方針」時，佐久間總督獲得中央的日本國會增額 50 萬圓經費，1909 年國會通過「五年理蕃」計畫 15,399,000 圓，可說佐久間的「五年理蕃」計畫，是在日本「舉國一致」的支持之下，所發動的泰雅族征服戰爭。

1910 年 2 月 12 日，佐久間總督為巡視大嵙崁前山區，從臺北出發，經新店、哩茂眼、插天山，於 16 日在桃園廳大嵙崁支廳內的角板山，召見剛被納入隘勇「線內」的大嵙崁前山群 10 社男女老少，並視察當地的隘勇線。接著，再巡視新竹廳六畜山、帽盒山的戰爭紀念遺址，於舊砲台受到家永新竹廳長、永田廳蕃務課長的迎接，共赴尖石召見馬里闊丸群。回程時，佐久間總督經合流分遣所，在內橫屏山隘勇監督所借宿一晚後，19 日從樹杞林返回臺北¹。

佐久間總督這一次的巡視對象，乃是戰敗後被包圍在隘勇線鐵絲網內的北泰雅族前山群「線內蕃」。

佐久間總督藉佔領區的「巡視」來宣示征服泰雅族成功。1910年3月間，佐久間總督更隨訪臺的英國使節武官一行人，到桃園三角湧大豹社領域打山豬，以對外展示臺灣總督府「理蕃」成功，「蕃地」獲得和平與安定。

「五年理蕃」奠定「開發」基礎

佐久間總督的「五年理蕃」計畫，1910年將征服對象鎖定為「後山群（Mkgogan）」¹。這是距東西兩邊平地遙遠，且環繞著雪山山脈與中央山脈的接觸點，為北泰雅族族群分布關係上的要衝，也是「理蕃」政策成敗關鍵地點。

1910年對於泰雅族後山群來說，是前所未有的異族入侵，也可以說中央山脈一帶泛泰雅族部落聯盟的合作模式成為歷史，族人自在生活的時代也宣告終結。但是對臺灣總督府來說，這是「理蕃」橫貫與縱貫道路開闢上獲得重大突破的一年。

佐久間前期「五年理蕃」計畫其實還有經濟開發的意圖。1908年起，臺灣總督府技師野呂寧擔任蕃務課蕃地地形測量主任，負責隘勇線所包圍的所謂「線內蕃地」之測量及產業調查。至1908年底為止，「線內蕃地」面積有211多方里，隘勇線延長為124里²；1909年「蕃地」測量面積為244方里餘，非隘勇線道路延長為14餘里，架橋延長191間³，隘勇線延長200餘里，其中配備警備人員6,800餘人。隨著「五年理蕃」的進展，「線內蕃地」面積逐步擴大，等到土地測量結束時，「蕃地」再也不是泰雅族的傳統領域，而是日本帝國所佔有的財產，稱為臺灣總督府的「官有地」。

1910年10月，臺灣總督府成立高等林野調查委員會，對已經征服的泰雅族「蕃地」進行「臺灣山林原野調查」直至1914年，1911年公布「臺灣官有山林原野預約賣渡」，1912年公布「臺灣官有山林原野預約貸渡」等，欲促具有雄厚財力的企業來承接。佐久間「五年理蕃」以征服「蕃人」、「蕃地」為基礎，企圖在「平地」與「山地」作垂直經濟開發。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日本的資本家尋找有利投資的環境，「五年理蕃」後的臺灣剛好提供了資本擴張的需求。

1904年臺中廳警部飯島幹太郎編著出版《北蕃語集》⁴；1909年11月發

行「北蕃圖」（20萬分之一）⁵；又深入深坑廳拉拉山方面、宜蘭廳南湖大山與南澳方面⁶進行探險；森丑之助囑託與小島由道補助委員在深坑、桃園的泛大嵙崁地區進行泰雅族之親屬、財產、交易、風俗及歷史等之「舊慣」調查⁷。可說，從學術上，也陸續完成泰雅族部落實質的掌控。

目標鎖定為「收押槍枝」

1910年大嵙崁後山群討伐行動，不同於以往的「隘勇線前進」行動。

1909年10月臺灣總督府官制改正時，在民政部內新設「蕃務本署」，由蕃務本署長兼蕃務總長，並地方行政單位將20廳改為12廳，其中9廳內設蕃務課。「蕃務本署」與專管平地警察業務的「內務局」為同等單位，是以提升「蕃務本署」的位階，代表著在日本臺灣殖民地的經營上，「理蕃」事務為佐久間總督的重點施政。「蕃務本署」長由總督府參事官大津麟平警視出任。大津是規劃佐久間「五年理蕃」政策的原創設計者，同時扮演著操刀的執行者。

該組織類似軍方的戰鬥單位，除了一般的庶務課（文書、人事、經理、電務）業務以外，在「蕃務課」內設置理蕃、兵器、測圖等業務，另在1910年6月蕃務課內增設「理蕃衛生部」，訂定「蕃務本署救護班」規則，附隨隘勇線上作軍警服務的醫療班。又在1910年5月增設「調查班」，由野呂寧主任負責測量、製圖、編修、調查等⁸。為了發動大嵙崁後山群討伐行動，變更行政區域劃分，將原由深坑廳文山堡坪林支廳管轄的大嵙崁後山群改由宜蘭廳管轄；新店支廳三角湧（大豹社）改歸桃園廳管轄⁹。

雖然日方規劃預定在泰雅族領域內開闢四通八達的「理蕃道路」，但是從大嵙崁前山群的抗爭來評估，泰雅族的抵抗力量很大，絕不可能輕易地與日妥協。蕃務總長警視大津麟平於1909年7月的「第8次蕃務會議」中，向與會的各地方廳負責「理蕃」業務的課長表明，重點目標為「收押槍枝」，而對象鎖定為新竹、桃園、宜蘭、大南澳、太魯閣等「後山群」¹⁰。

對生活在中央山脈深山地帶的泰雅族人來說，槍彈乃為生產工具。基本上他們是獵人，且販售獵物給平地漢人，換取鹽巴、鐵器等重要的生活必需品；然而對入侵者來說，獵人的槍彈立即成為防衛家園的反抗武器。政策明確鎖定沒收槍枝之後，雙方所達成的和解成為不公平不義的協議。泰雅族文化觀念中的「和解」乃為「恢復原有的友誼關係」，但是日方解釋為「投降」、「歸

順」，且附帶條件為對日警「絕對服從」。從此日方對部落不斷的搜索槍彈，意圖達成「蕃地非武裝化」。

強悍的 Mkgogan 群，逼迫改變計畫

其實當時的隘勇線前進目標，並不是針對大崙崙後山群，原規劃是溪頭群。這是規劃外的，是意外遇到來自大崙崙後山群強大的抵抗力量，因此日方不得不改變原先規劃的路線。大崙崙後山群以「出草」行動，表示不讓日本勢力進入中央山脈後山一帶。

關於道路與隘勇線前進的規劃，在 1907 年間桃園廳從角板山口至雪霧鬧溪口開闢 4 里的理蕃道路，宜蘭廳在同時由圓山監督所起沿著大濁水溪溯及芩芩溪口一直延伸至分水嶺，將隘勇線推進 1 里半，後來自深坑廳從雪霧鬧溪口進入到大崙崙後山群領域之後，再溯及該溪中推動 8 里的隘勇線，就如此地宜蘭廳內完成深坑與宜蘭兩廳隘勇線的連結。

接著，1908 年間，桃園廳把理蕃道路從雪霧鬧溪口往大崙崙後山群方向推進後，連結與宜蘭廳同時開闢的延伸到芩芩溪分水嶺的 1 里道路。如此一來，理蕃道路從角板山經雪霧鬧溪口到大崙崙後山群領域之時，能連結到宜蘭廳從圓山起沿著大濁水溪經芩芩溪一直延伸到分水嶺的隘勇線，就完成了桃園—宜蘭東西橫貫的連線道路，此時宜蘭圓山隘勇監督所就成為連結東西隘勇線的核心點。中央山脈南北縱貫道路，原本就沒有時間上的規劃，如今開闢縱貫道路出現了契機。

開闢中央山脈縱貫道路的規劃起點在宜蘭廳方面，從圓山隘勇監督所起轉往南邊方向時必須貫穿溪頭群領域；之後一直延伸推進到中央山脈，再連結來自南投廳的道路。因當時南投廳方面正進行以霧社為起點，往北向中央山脈前進，預定連結來自宜蘭廳道路的計畫。這又是規劃在霧社地方，要連結到能高越橫貫道路通往花蓮港。此時的日方正規劃，經由奇萊山、合歡山、畢祿山、棲蘭山之後，再連結到深坑廳叭哩沙、屈尺之間的橫貫線共達 70 里的中央山脈縱貫道路。這在「理蕃」戰略上，貫穿了泰雅族領域，是企圖將泰雅族一網打盡的極其重要之戰略道路。

然而，日方暫時擱置了該項偉大的泰雅族征服計畫，而決定先解決大崙崙後山群。

水源來自大霸尖山的大嵙崁溪，在流域沿途集聚了新竹、桃園等北泰雅族，他們一遇異族侵入，立即產生跨族群流域同盟關係（qutux phaban）。因此日方再規劃連結來自新竹廳的隘勇線，意圖開闢道路，分化泰雅族的團結。新竹廳推動的隘勇線，關鍵在鎮壓油羅河流域的馬里闊丸群。



規畫攻略中央山脈



1909年，溪頭群、南澳群與宜蘭廳叭哩沙支廳達成「和解」，又霧社後山Toda社、泰雅族Malepa/Mlipa社、白狗社與南投廳埔里社支廳達成「和解」。日方對此南北兩端的泰雅族提出條件：如繳交槍枝，即可恢復供應鹽巴、鐵器等生活必需品的交易；但與日達成「和解」的部落，隨即被劃入隘勇線內，成為「線內」生活者，並必須出動協助建設「蕃務官吏駐在所」勞役等義務。

溪頭群Thbu社的「蕃務官吏駐在所」於1909年10月14日竣工，Skikun社於11月26日完成；Thbu社的日警負責管理溪頭群前山群（Thbu、Pangung、Byungan、Bngbung/Bungbung、Tahan共5社），Skikun社日警則負責管理溪頭群後山群（Skikun、Lmwan、Mnoyan、Pyanan、Knoran共5社）¹¹。

南投廳方面，Toda社於10月17日答應協助建設「蕃務官吏駐在所」¹²；緊接著，18日Malepa/Mlipa社也繳交了槍枝，並同意興建蕃務官吏駐在所¹³；11月9日，白狗群也提出了相同的承諾¹⁴。這些業績在中央山脈泰雅族南北兩端上出現，於是日方在「五年理蕃」計畫初期階段，極有可能完成縱貫中央山脈理蕃道路。如果能成功，輕易地能阻斷東西泰雅族的團結，在戰略上發揮具有關鍵性的作用。

然而大崙崁後山群結合新竹的後山群馬里闊丸群、金那基群，阻撓了日本的開工意圖。因為那些地帶並非無主莽荒野蠻地，而是他們共有的獵場或各自經營的耕作地，當然盡全力抵抗日方勢力的入侵。

日方規畫要開闢的中央山脈南北縱貫道路，也正是泰雅族祖先遷徙的路線。

溪頭與南澳兩群與日和解

位於大濁水溪上游的溪頭群Pyanan社在日方所規畫的縱貫道路的北端，



南澳群歸順。(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該路段又能阻隔大崙崁後山群的出入，具有阻止其出入蘭陽平原的意涵。因此當溪頭群與日方達成和解時，日方提出 10 個條件，其中，包含了溪頭群需「協助開闢圓山至 Pyanan 的道路」，同時答應「絕不讓大崙崁後山群人進入溪頭社域內」¹⁵。

為了更加鞏固宜蘭方面的控制，1910 年 2 月 24 日，南澳支廳在南澳群 Tpyahan 社與 Buta 社新設蕃務官吏駐在所¹⁶。接著，3 月 10 日與南澳群 Pyahaw 社達成和解，隨即警部補相良勝次郎、警部中間市之助進入該社內，開始監督蕃務官吏駐在所的興建¹⁷。

可說，日警利用與溪頭群、南澳群達成和解時，興開與大崙崁後山群之間的族群矛盾，破壞了原有的緊密合作關係，是有意控制溪頭群、南澳群來抵制，發揮「以夷制夷」的作用。

大崙崁後山群宜蘭「出草」

大崙崁後山群，其實在 1900 年北泰雅族前山群聯合抗日戰爭以來，一直支援前山群的抗日行動，如 1907 年插天山隘勇線行動時日方也發現有其蹤跡。從各種跡象顯示，大崙崁後山群內有一股強大的阻止日方入侵的勢力。

1910 年 1 月 29 日，位於宜蘭廳叭哩沙支廳大濁水溪旁的九芎湖蕃務官吏駐在所，遭到一群泰雅族人的襲擊，造成警備人員與眷屬 8 死 3 傷。其中日警藤原兼五郎巡查遭到砍頭。宜蘭廳長小松吉久研判兇手應該是大崙崁後山群「線外蕃」¹⁸；經由溪頭群人向宜蘭廳方面密告，確定行兇者為大崙崁後山群及馬里闊丸群各 10 人的「出草」集團，由大崙崁後山群 Krahu 社副頭目 Yukan Suyan 帶領¹⁹；受臺北廳命令獲派至大崙崁後山群領域從事密探的 Tranan 社頭目，也帶來首領確是 Yukan Suyan 的詳細訊息，他探知 Yukan Suyan 率領 Krahu 社 15 人、金那基群 17 人，其中 Krahu 社 1 人陣亡、3 人失蹤²⁰。

由各方情報綜合判斷，九芎湖蕃務官吏駐在所遭受襲擊事件，並不是大崙崁後山群人的單獨行兇，成員中還包含了馬里闊丸與金那基群泰雅族參與，意味著假如日方一著手中央山脈縱貫道路的開工，勢必遭受來自內山泰雅族一致的抵制。於是日方決定先發制人，從宜蘭廳叭哩沙支廳圓山至 Pyanan 的道路，提前於 4 月動工。



溪頭群「別働隊」。
（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l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該路線的道路工程隊基地，設置在溪頭群 Thbu 社部落內，該線設計連結至南投廳轄下的白狗。結果開工不久的4月7日，日警在運送糧食途中遭受襲擊，人仗7人遭殺害；8日運送隊又被埋伏襲擊，隘勇7人遭到砍殺。根據當時服義務勞役的溪頭群人研判，行兇者是大崙崁後山群 Krahu 社的30餘人。

4月8日下午3點半，道路分隊第1分隊長池田磯次郎警部補等又遭埋伏，經第2分隊長練山幸太郎警部補馳援，襲擊的泰雅族人才肯撤退。圓山隘勇監督所派相良警部補等巡查20人、隘勇40人也趕來支援，小松宜蘭廳長則組織一支叭哩沙與羅東兩支廳的搜索隊。據溪頭群報告：這次的行兇者是大崙崁後山群的 Tgliq 社人²¹。

泰雅族傳統攻守同盟復活

緊接著，5月間，中央山脈縱貫道路在南端的工程也啟動，目標往北推進。

南投廳埔里社支廳準備從 Slamaw 社，經 Sqoyaw 社開闢一條道路，是往北連結從宜蘭延伸下來的 Pyanan 道路。第一期工程從白狗社至 Slamaw 社的道路開闢順利，主要是因為 Slamaw 社表現恭順；但進入第二期即遇到阻力。

這是預定橫過大甲溪至畢祿溪右岸從 Slamaw 社進入 Sqoyaw 社後，沿著左岸溯及北畢祿溪與鞍部溪合流點上游，再沿著左岸即可開通往北中央山脈約10里的道路。工程即將抵達 Sqoyaw 社時，官方宣布中止。原因是中央山脈一帶的泰雅族聚集在該地，引起日方高度擔憂，因為溪頭群、南澳群、大崙崁後山群、馬里闊丸群等來自宜蘭、新竹、桃園的泰雅族各群皆派勇士到 Sqoyaw 社，訪察該工程進度並交換情報，甚至密商抵制等。

泰雅族人如要有效阻止日方在中央山脈開闢道路，Sqoyaw 社的位置與動向極為重要，為中央山脈一帶的泰雅族人發動同盟關係成敗的關鍵。當時小小幾戶的 Sqoyaw 社內，齊聚各地趕來的如大崙崁後山群勇士20人、新竹等地趕來的勇士40餘人等。北遷泰雅族的祖先發祥地北港溪上游馬力巴群 Malepa/Mlipa 社頭目，原本替日警偵察泰雅族勇士內情，後來卻拒不透露消息。可見當時的情況對南投廳方面相當不利，隨時會發生大規模的抗日事件。

日方「理蕃」當局發現，為有效破壞泰雅族聯合抗日的局面，得先攻打大崙崁後山群，因為大崙崁後山群堅定的抵制態度，會牽動內山泰雅族群間固有的傳統攻守同盟關係。

大崙崁後山群部落共有 17 社、380 餘戶、千餘人，是生活於大崙崁溪上游的內山泰雅族人。其中一部分於 1909 年 1、3、5 月間分別向當時的深坑廳表示和解²²，而有 8 社²³ 尚未與日接觸，即形成與日對立的狀態。因此該尚未與日接觸的大崙崁後山群的動向，會影響到宜蘭廳境內溪頭群與南澳群對日的態度。溪頭群與之有姻親關係，甚至於溪頭群頭目是由此產生的，南澳群則與之有槍彈買賣及食鹽供應關係，彼此可說是關係密切，不可分割。

攻打大崙崁後山群，是臺灣總督府「理蕃」當局在 1910 年的首要計畫。當時臺北廳深坑支廳掌管大崙崁後山群，但從開闢中央山脈縱貫道路政策的



角度來看，宜蘭廳才是起點，同時其轄境移到宜蘭廳在北泰雅族群關係上的交匯點，當然發動征服之戰，起點在宜蘭廳。

中繼基地角板山

當時大嵙崁前山群一帶，已經進入推廣撫育政策如水田、織布、養蠶、蘆葦等產業政策，以及蕃童教育所教育等「文明化」政策推動的地方。因角板山是靠近西部縱貫鐵路的入山口，也是制伏大嵙崁前山與後山兩群的關鍵



1910年「Gogan 蕃」討伐隊位置略圖。（資料來源／日本國立公文書館亞洲歷史資料中心；黃清琦修補；林昱欣／重繪）

要害地，如從此能連結到通往宜蘭越過中央山脈，再連接上 Pyanan 的縱貫道路，日方即可由臺北首都控制著北泰雅族的咽喉。因此，決定將角板山改為建設隘勇線前進輸送物資的基地，當作前進部隊的後方補給站。

到 1907 年為止，日方在大嵙崁與角板山之間，已開闢了長達 4 里 18 間的道路，1909 年規劃將之拓寬為 9 尺寬的多功能道路，以便在道路中間鋪設台車軌道。興建輕便鐵路所需要的軌鐵、50 輛台車等材料，全由日本調動運送過來。工程費用包含興建停車場、架橋隧道、海路搬運等，總計高達 5 萬 9,976 圓。另外，為求角板山基地日軍警用水方便，也規劃了 4,112 圓 50 錢²⁴ 的預算，從埤仔山上游水源地施設引水工程。因此整個大嵙崁區域中唯角板山有上水道的設施。

大嵙崁與角板山之間的輕便鐵路工程，於 1910 年 4 月正式啟動。



侍從武官訪臺。圖為西侍從武官一行人搭乘台車經過大嵙崁角板山的情況，當時只有角板山有輕便鐵路，為重要的現代化設施。（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lpi.edu.tw/cgi-bin/g32/gswweb.cgi/ccd=ER4sTv/search>）



泰雅族勇士 對日「宣戰」



日方瞄準征服大嵙崁後山群時，先佔領芄芄山。然而泰雅族人根本搞不清楚，為何日本人入侵其領域。因此派人去詢問緣由。日本方面不方便直接坦誠地說，是因為正執行「五年理蕃」征服計畫，無意談判或說明。泰雅族人左等右等，等不到答案，眼看異族無理入侵，只好嗆聲向日「宣戰」。

宜蘭廳強化動員戰鬥力

1910年初，蕃務本署長大津麟平警視邀約宜蘭廳長小松吉久親赴總督府。經雙方協商之後，決定4月25日由宜蘭廳提出申請隘勇線前進大嵙崁後山群領域的計畫，該案於5月9日獲得總督的許可²⁵。根據宜蘭廳的評估，可預測遭受大嵙崁後山群激烈的抵抗，因此評估為「極為困難」²⁶來設計。於是新規劃的14里隘勇線上，設置監督所3（警部1人、警部補2人、巡查9人、巡查補3人、隘勇24人，共計39人）、分遣所82（巡查84人、隘勇246人，共計330人）、隘寮153（隘勇504人，共計504人）總計873人²⁷。

宜蘭廳長兼該隘勇線前進隊長小松吉久，在圓山設置「本部」以外，再設第一至第四部隊，其下各有第一與第二分隊；輸送隊也分為第一與第二分隊；另外有救護班（醫師、護士），及書記、人伕等，總計動員人數達1,814人²⁸。其中，各分隊中還有警備、電話、鐵絲網、砲隊及一般作業的各班。隘勇400人、作為搬運工的人伕975人（日本人275人、本島人700人），佔53.7%。但700個人伕數為行動開始日起21天所需要的人數，後39天再減半。宜蘭廳估計從5月21日起至7月29日共60天，即可完成第一階段的工程²⁹。但是這是輕視了大嵙崁後山群戰鬥力的初步評估。

5月20日重新編成的宜蘭前進部隊，共有五個部隊1,747人（第一、二、三部隊為287人，第四部隊190人，第五部隊695人）與輸送部隊625人總計2,372人，比原先規劃增加了1,617人。總督府蕃務本署也派遣6人即總指



圓山前進隊在濁水溪。(今蘭陽溪)紮營。(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揮代理警視蕃務課長中田直溫警部、囑託工手 3 人與由軍職轉任蕃務蕃務本署囑託的砲兵大尉山本新太郎³⁰。天津蕃務本署長發出緊急召集令給臺北、桃園、臺中、南投四廳，警部以下召集 684 人（臺北廳警部補 1 人、巡查 17 人、隘勇 66 人；桃園廳警部 1 人、警部補補 1 人、巡查 42 人、隘勇 184 人；臺中廳警部補 1 人、巡查 10 人、隘勇 100 人；南投廳警部補 1 人、巡查 10 人、隘勇 250 人）趕來支援宜蘭廳³¹。「蕃通」警部中間市之助，負責指揮由南澳群與溪頭群頭目以下 155 人所組織的「別働隊」³²。這是在隘勇線隊伍中，首度將泰雅族人列入戰鬥部隊的先例。

隘勇線前進成功佔領到芄芄山

5 月 22 日上午三點第一、二、第四之三部隊及第五部隊之第一、第二兩分隊，從宿營地相繼沿著濁水溪上溯，經 Pagung 社攀上芄芄山。中間警部所



日方在芄芄溪構築掩堡；下圖為芄芄溫泉。（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率領的溪頭與南澳兩群「別働隊」，引導第二部隊（隊長小島仁三郎警部補）走上森林中的「蕃路」，下午4點時直衝攀爬到芄芄山七合目，俗名Kinbazi後日方改名為「旗山」的地點。第二部隊在此見到泰雅族人的草寮四、五間，內有瓢壺、鹿皮等遺留物，溪頭群人證實是大崙崁後山群Krahu、Zihing人的所有物。第三部隊（隊長下山又喜警部）之第二分隊（分隊長猪飼岩吉警部補）從躑躅坑山頂攀上1,500米突出地，第一分隊更往上攀爬到4,000米突出地後，分別開始作業。第五部隊也架設鐵絲網並與第三部隊連結而把原在舊線上的分遣所改為第五部隊本部，如此就完成守備線。23日冒雨中，各部隊先進行地形勘查。芄芄山頂上的第一部隊與「別働隊」佔領到眼前的高地。該處為芄芄溪與古魯溪鞍部俗名Korepa，日方後改名為Para山。³³看來第一波的隘勇前進行動，相當順利。

田丸第一部隊於5月24日獲得荻原分隊長率領的「別働隊」18人的協助³⁴，25日佔領東南方500米突出地作部隊本部。該地為相對於芄芄山，位於Sinreku與Koron兩山中間，可遙望古魯社耕作地要害處³⁵。

25日下山第三部隊長向各方傳達「蕃情不穩」的消息。據可靠來



圓山前進隊中的南澳群人。
(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
案館／提供)

源，大嵙崁後山群於 24 日在 Zihing 社聚會商談對策，其中意見分歧而沒有做決議；24、25 日等待馬里闊丸群派人來與會後，再作商談。主戰者約有 500 人，大嵙崁溪「右岸」部落者因儲備了足夠的糧食，Krahu、Hkawan、Sarut 各社頭目表示願率領 400 勇士擔任襲擊前進隊。果然在小城第五部隊守備區附近森林中，已經出現試探性的射擊，使日方全線立即進入高度警戒狀態³⁶。

28 日宮崎分隊長率領南澳群 198 人別働隊抵達圓山本部營地，加入日方戰鬥行列。29 日第一部隊第二分隊及第三分隊之一班，前進到其西方 1,500 米最高點並佔領之，日方取名為「三州山」。隨後指揮官中田警視在此坐鎮指揮。³⁷ 因日方順利取得芄芃山要害地，人在日本的佐久間總督打電報給宜蘭前進隊，表示勉勵與嘉許³⁸。

大崙崙後山群向日「宣戰」

別働隊除了在日方隘勇線的前進方面加以協助，使其順利佔領大崙崙後山群的要害地之外，主要是因為同為泰雅族人，在雙方溝通上無礙，且從同族情感方面來說，別働隊者也願意擔任抗日族人與日本人之間的溝通橋樑。

30日田丸第一部隊長與中間別働隊長率領囑託梅澤樞、猪俣宗次等，一同執行勘查地形而來到 Cyakoran 溪。6月1日一行人經芄芄山脈西南 Koron 山半腰後抵達 Mekuiban 的地方，就鳥瞰到大崙崙後山群 17 個部落中除了 Pyasan 社、Zihing 社、Sarut 社、Tgliq 社以外的其餘部落。當他們在徘徊觀察時，泰雅族人藉著獨特的呼喚聲，遇到了來自 Krahu 社的 4 個人。他們與溪頭 Mnoyan 人交談後，溪頭人才得知原來他們是有意透過中間警部周旋，來與日方商談和解的一批人。於是由溪頭群人當作傳話人，與他們約定 3 天後再見在此談和³⁹。據《理蕃誌稿》記載，中間警部依約於 6 月 2 日抵達位於 Takau 溪上游鞍部等待。但因等不到人，於是遺留 Mnoyan 社副頭目，叫他扮演替日協調者的角色。3 日下午 3 點，Zihing 社、Tgliq 社、Btwanokan 社頭目依約率領武裝的勇士數十人抵達後，向溪頭社副頭目表示抗議。

我等幾次請中間警部作媒介向日方表達和解之意，但是一直無法獲得消息。我們的祖傳土地成為日本的隘勇線地，事到如今，我們為何要屈膝哀求向日投降？我們不願意與溪頭群人再溝通下去，寧死不屈，決定抗戰到死為止。⁴⁰

小松前進隊長知道大崙崙後山群向日「宣戰」之後，向全線傳達命令要加強戒備，同時將南澳群 65 人分配給第三部隊山田分隊長屬下後，緊急把他們轉派到支援最前線的高田第四部隊⁴¹。大崙崙後山群人也積極籌劃抗爭，已與馬里闊丸人達成合作，在日警高田第四部隊駐紮前名叫 Koretyakon 的森林地，集結了兩、三百人⁴²。

5 月 25 日圓山本部獲得「蕃情不穩」的消息後，27 日再次調整並強化各部隊的戰鬥力，其中田丸第一部隊與小島第二部隊為主攻部隊。6 月 6 日，傳來「兇蕃大舉來襲」的消息，日方又緊急調動了兩挺馬式機關槍。

大崙崙後山群決定對日開戰的時間訂在 6 月 5 日，就是南澳群人離開別働隊而回到部落的時刻。但是在等待 9 日與中間警部的約定，如果日方願撤回隘勇線就不必開打，不然就要開火相見。8 日溪頭群 Ttahan 社的婦人趕來別働隊警戒的地方，傳達泰雅族方面的戰略，說：大崙崙後山群分兩隊，其

中一隊從芄芄山，另一隊由最高點附近一齊攻打日方前進隊，另馬里闊丸隊中一隊要突擊「線內」各炊事場，另一隊則突襲芄芄溪輸送隊⁴³。

自大崙崙後山群向日「宣戰」後，與新竹的馬里闊丸群等泰雅族千餘勇士締結為攻守同盟，以圖合力攻堅，意圖在深山斷糧困住日本部隊。溪頭群與大崙崙後山群原本關係很密切，因此日方原想借此關係，使其扮演規勸者的角色，迫使反抗者早日投降；南澳群與大崙崙後山群不合，因此日方利用其心中長年積怨，欲在此戰鬥中讓他們發洩，安排在最左翼前線直奔攻打 Krahū 社。然而當別働隊聽到大崙崙後山群已備妥戰鬥的消息之後，開始動搖了，溪頭群人紛紛逃離，南澳群人也找藉口要收割而脫隊，最後僅剩溪頭群 8 人。日方只好再增調巡查練習所學生掃蕩巡查 150 人投入，但隘勇線架設作業人員人伏仍然不足，影響了土木工程的進度。在地形險惡的山岳中，沒有當地泰雅族人的嚮導協助，日方就算擁有先進技術，也寸步難行⁴⁴。

泰雅族勇士與日開戰前夕，還願意與日方談判，且想了解為何日方擅自侵犯其祖傳領土、架設隘勇線，而他們的要求就是「撤回隘勇線」。泰雅族勇士透過談判解決糾紛的誠意，一直維持到即將開戰前夕的 6 月 9 日；但是中間警部採取不當面與大崙崙後山群人談判的策略，故意錯開令雙方「約不到」，然後再下命令給溪頭群人來胡弄，不敢說明入侵架設隘勇線的真正理由。



| 芫芫戰役



1910年6月10日開戰後初期，泰雅族勇士展現了絕佳的戰鬥力，他們佔有天險地利，神出鬼沒，子彈一無虛發；同時使出「斷水斷糧」的戰略，令日方飢渴交迫，隘勇與警察逃命求生，別働隊也不再效忠，日方戰情告急，直到軍隊馳援才解除危機。日軍方人士承認：日本警察完全不是泰雅族勇士的對手，軍人攻打泰雅族比日俄戰爭還艱難。

驍勇善戰，讓日警吃盡苦頭

日方各部隊，為開拓視野來強化防衛，日夜不停地趕工做開路清地作業。原本寧靜的檜木原始林海，荊榛茸茸，人跡未至的密生林，聳天老檜木由三、五人才能包圍且其樹根纏結穹窿，使人難以行十步，日方在極為艱困的情況下進行叢林伐木，開闢道路。

6月10日黎明，第四部隊西方數處升起白煙，部隊長立刻命令發出白砲，接著雙方齊聲射擊⁴⁵，正式揭開大崙崙後山群戰爭。然10日到13日共三天的戰鬥中，日方處於一路挨打的窘境。

「後山群」勇士僅數百人，卻驍勇善戰，視死如歸，願與祖先領土共存亡；相對地，擁有精銳武器，動員兩千多人的日警部隊，卻節節敗退。在此頹勢中，隘勇紛紛逃逸，連日警也棄守；溪頭群別働隊更不願意淪為異族的打手，日方盤算的「以夷治夷」伎倆，可說是完全癱瘓。

10日，高田第四部隊被包圍後，各部隊紛紛伸出援手，但也被泰雅族部隊切斷聯絡線與後路，陷入險境。其中各部隊最重要的水源地即炊事場，為泰雅族勇士奪取。各部隊立刻陷入飢餓口渴的邊緣，其中尚未進食水源地即淪陷的高田第四部隊，狀況最為嚴重。田丸第一分隊長受重傷而該部隊大半隊員搶先逃離崗位，因此最先淪陷。接著，第四部隊本部也被包圍而喪失水



芄芄山檜樹下的通道與隘勇線。（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源地。該水源地守衛者 3 巡查與 6 隘勇全被砍頭。泰雅族勇士約 200 人闖進後又搶又吃，所有的白米、副食物與物品當做戰勝品全帶走⁴⁶。

田丸第一部隊長聽到槍聲後，先打電話給高田第四部隊長，得知「兇蕃大舉來襲」與「部隊間聯絡中斷」、「被包圍」之後，派了前田分隊馳援。當一行人趕到「三州山」前一千米突出地時遇到埋伏，隘勇 2 人當場斃命，緊接著短兵相接的肉搏戰開打。

日方看不見泰雅族勇士的蹤影，只聞到菅芒中的煙硝味。泰雅族勇士一聽到口哨吹起立即擲木投石，發動猛烈攻擊；遭受日方三面十字火射擊時，以兩大檜木樹當作掩護或進行或伏擊。泰雅族勇士佔了絕對優勢的位置，子彈無一虛發，害得日方一直到夜晚 10 點，才敢出來收拾 20 個死傷者⁴⁷。

第一部隊山田第二分隊長另受命開路，卻在水源地附近遇到來自隘勇線內外泰雅族勇士的埋伏。因地形對日不利，只好移動到後方高台，然而因子彈用盡，趕緊督責人伏築柴壘躲難，也是直到夜晚 10 點才休戰，出來收屍救傷⁴⁸。

當時小島第二部隊長馳援高田第四部隊卻發現自己的炊事場也已淪陷，而正赴援途中遇到隘勇線內泰雅族勇士的阻止，即展開肉搏戰。當他發現腹背敵人越來越多，日方已有死傷者 13 人，只好督責人伏挖深方形塹築來迎戰四面而來的泰雅族勇士。俟夜晚 8 點脫困後，立即摸黑修補電話線，並於翌 11 日上午 1 點抵達第四部隊，順利送達白砲 10 發、子彈 1,500 發與重燒麵包兩箱（120 食份）⁴⁹。

值得注意的事，在此戰役中無論隘勇線內被視為「歸順」的或「線外」不與日方接觸的泰雅族人，都參與保衛家園的戰爭，畢竟同胞情誼超越一切。

泰雅族戰士嚇退「別働隊」

中間別働隊長知道高田第四部隊遭受包圍攻擊後，欲率領二巡查與溪頭群「出役」中的三十人赴援⁵⁰。然而溪頭群出動者聽到殺聲四起，眼見大崙崁後山群戰勢浩大，且別働隊與第四部隊興津分隊已被包圍時，便互相以眼神示意，開始不聽從日警的射擊命令，要求回到部落，不再配合⁵¹。日方見到溪頭群態度轉趨曖昧，一時間陷入孤立無援的地步。因此決定讓鈴木囑託與鱈部巡查穿上泰雅族人的衣服，混入溪頭群 22 人中與其同行往 Ttahan 溪方向下山，直奔圓山本部求援⁵²。當時因正包圍日方的大崙崁後山群人兩度派人到別働隊溪頭群駐紮的地方，催促其早點撤退，於是中間警部利用此機會，先派 Skikun 社副頭目去到泰雅族勇士的地方，說服他們從戰場上撤退。



日方在芴芴山最高點使用迫擊砲。（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當時，大崙崙後山群勇士反而警告 Skikun 社副頭目，說：

你我本是同族，你們卻引導日警來攻打我們，那是因為你們的力量不足。暫且先原諒你們的罪惡，因此趕緊離開，不然我們也會不客氣對付你們。⁵³

雙方的泰雅族人再三談判周旋之後，大崙崙後山群人終究解開包圍的一角，讓所有日本人離去。Skikun 社副頭目等溪頭群別働隊、引導人伏等，乘黑夜出發。一行人抵達圓山本部時，發現中間警部已到，正向中田警視說明始末。當溪頭群 90 人要回部落時，不肯放下手中的槍枝，中間規勸時泰雅族人不但不服從，且表現出反抗的態勢，於是日方動用軍隊來包圍威脅，96 支槍才全數收回⁵⁴。

這一回別働隊被打敗，證明內山泰雅族中已經釀成了一股反入侵大團結的態勢。警察畢竟不是泰雅族獵人集團的對手，且日警慣用的「操縱」計謀，在泰雅族面臨生死關鍵的時刻，已無施展的空間了。

擊敗日警部隊

6 月 11 日，雙方又展開激烈的戰鬥，大崙崙後山群勇士在此次戰鬥中傷亡者多，但仍舊展現絕對優勢的攻勢，佔據了水源地、炊事場，逼走日方部隊中的隘勇與警察，也算是打一次贏戰。

田丸第一部隊前田分隊長加強守備而新設了 2 個堡壘，但上午 8 點遭受大崙崙後山群勇士 50 人的攻打，又在隘勇線內受到二、三十人的猛攻。因日方陷入缺子彈也走不成，被困住的局面，加上前田分隊長受重傷而由班長代為指揮迎戰。在此戰鬥中前田部隊死傷 7 人，雖與岡本分隊相呼應奮戰到晚上，但包圍的大崙崙後山群勇士不肯散去。在戰略上泰雅族人攻打前田部隊的同時，另派游擊隊攻打田丸第一部隊本部，以夾攻切斷日方的相互支援。高田第四部隊也陷入失守的危機。根據田丸第一部隊長向圓山報告，當時情況極為危險，因為各部隊隘勇、人伏相繼逃亡下山，不聽隊長相勸，百數十名隘勇反而包圍日警並且怒罵說：難道用少數金錢使我陷入死地！其中有拿槍枝威脅日警者；也有棄職逃離的日本人巡查⁵⁵。

10 日，當臺灣總督府蕃務本署警視江口良三郎在圓山本部待命時，接到緊急通報，即刻率領掃蕩警察 120 人與赤十字救護班趕赴下山第三部隊本部，

將在此設立赤十字救護班。江口警視視察最高點，與小城第五部隊小林分隊匯合後，再調動二分隊，意圖迂迴到敵人的背後，奪回小林分隊的水源地，但遭到大崙崙勇士猛烈攻擊而挫敗。於是再派相良分隊中由若干巡查與隘勇來組成敢死隊，護守著水源地。

另一方面，高田第四部隊一直被泰雅族主力部隊圍困。小島第二部隊也正遭受泰雅族勇士猛攻，雙方展開殊死肉搏戰。但是到了下午3點，驟雨突至，泰雅族人以吹笛為號，迅即中止攻擊；然而雨一停，泰雅族勇士約30人即衝入第八與第七堡壘，殺了巡查2人與隘勇4人。

此次日方淪陷直接影響士氣，隘勇紛紛逃離，日本巡查也慌張棄守，然而泰雅族勇士扼守在第三與第四高地，堵住其退路⁵⁶，場面相當混亂。

11日下午3點，梅澤囑託抵達「旗山」後，在第一高台地設砲臺。負責輸送的森山輸送分隊長正送砲到高地東南50米處時，遭受泰雅族50人從隘勇線外展開攻擊，梅澤與猪俣兩囑託以連發迫擊砲與機關槍反擊之。相良分隊的水源地與第二部隊的堡壘也正遭受泰雅族勇士的猛烈攻擊，梅澤囑託以大砲轟炸支援，小林分隊長也奮力投遞爆彈阻止。大崙崙後山群勇士知道日方部隊勢力單薄，因此盡用傳統石彈猛攻，小林分隊長終於無法支撐，於深夜11點退回小島部隊。此時大崙崙後山群勢力更為壯大，田丸第一部隊長也接著撤退到芴芴山。當天宜蘭廳所屬的平地警察32人，加入了前進隊⁵⁷。

12日凌晨1點，田丸第一部隊第三分隊隘勇全數逃逸。為因應此劣勢，田丸第一部隊長、小島第二部隊長、高田第四部隊長共商，決定堅守隘勇線。但是他們已失去堡壘，又無糧無水，全員在這幾天的戰鬥後都疲憊不堪。清晨間各部隊又遭受泰雅族勇士大舉逼近。大崙崙後山群勢力不斷增強，他們為切斷田丸與小島間的聯絡奮鬥到底。

正當警察部隊處於慘敗危機的時刻，日軍終於趕到。

軍隊在前線，全面指揮隘勇線

12日上午8點半，日軍川和田大尉率第七中隊抵達，支援正被包圍猛攻的田丸第一部隊；久保大隊長也派六中隊一小隊趕赴Pagung社，另外原駐紮在Banun平原的宜蘭守備隊也趕到下山第三部隊本部，代為固守輸送路線。13日上午7點，田丸第一部隊與鹿島少尉所率領的第七中隊擊退泰雅族勇士

隊之後，終於完成與小島第二部隊之間的聯絡。

日警部隊及時獲得日軍協助，戰局稍微好轉，但援軍到來，卻使用水需求增加，日軍陷於左支右絀的困局，警察之中仍有畏戰潛逃的狀況⁵⁸。

日警隘勇線部隊 10 日以來的苦戰，可說已經嚴重影響到整個日方部隊的士氣，隘勇、人伏、巡查中出現排山倒海的棄守逃離潮。13 日下午 5 點，大津蕃務本署長率領警部猪口安喜、技師細井柘太郎，及幕僚參謀長陸軍大尉金澤末作一同抵達圓山本部，與小松前進隊長、久保大隊長、中田警視共商大計。為了挽救頹勢，決定迅速開啟新竹地區的牽制行動，以分裂泰雅族的大團結⁵⁹。從此大津駐紮在宜蘭圓山前進隊本部，親自指揮督戰，一直到 11 月中主持「歸順儀式」為止。

6 月 15 日新竹廳樹杞林支廳發動隘勇線前進，從內灣溪與六畜山前進 500 米突的烏嘴山鞍部。日軍第一守備隊中村少佐指揮臺中大隊，第二守備隊山砲兵及砲二門則派人到新竹支援。另外，在桃園角板山駐紮日軍第一守備隊大崙崁分遣中隊，負責扼住大崙崁前山群並嚴密監控。這些軍隊的出動乃為額外的支付，總督府由「匪徒鎮定費」來支付。日軍染川陸軍副官與蕃務本署囑託山本大尉，就宜蘭到新竹的隘勇線，與中村少佐、家永新竹廳長共商進攻策略⁶⁰。

14 日，大津蕃務本署長在圓山召集田丸第一部隊長、小島第二部隊長、高田第四部隊長、中間別働隊長及梅澤囑託、日軍久保大隊長，一同圍著地圖研判戰況。之後大津向各前進隊部隊長發布命令：今後隘勇線前進時，要與軍隊相互協議，在遭受「兇蕃」襲擊而進入戰鬥行為時，各部隊得服從軍官的指揮⁶¹。

泰雅族部隊與日軍對峙

16 日田丸第一部隊遭受埋伏，田丸腰部受傷。日方根據「兇蕃」所遺棄的 3 件蕃衣、4 個網袋及村田槍彈 17 發來判斷，兇手是溪頭群人⁶²。溪頭群在部落集會中決定支援大崙崁後山群而殺豬戰備，且多數人已把家具搬離送到大崙崁後山群地方避難。日方認為等待南澳群粟穀收穫就可上陣協助日方⁶³，然而 Sqoyaw、Slamaw、Skaru 等中部一帶的泰雅族各頭目及有聲望的勇士 3 人，匯集在溪頭群後山群 Mnoyan 社之後，決定共同協助大崙崁後山群抵抗外侮。在南澳群由 Mkb' bu 社頭目聚集的 Kmuyaw 社與 Kinyang 社的勇士，也決定

加入抗日行列，殺了兩頭豬後，他們便從溪頭群 Tabaho 社方向入山，趕赴支援大崙崙後山群。這幾天大崙崙後山群在芄芄山戰役中擊潰日警先鋒部隊，因此金那基群、馬里闊丸群等趕來支援，聲勢越來越強大，聚集更多⁶⁴。小松前進隊長向猪飼警部補發布命令，轉到 Pagung 社支援鐵條網班，以防備來自溪頭群方面的襲擊⁶⁵。

21日清晨1點30分，日軍向大崙崙後山群與泰雅族聯合陣線正式開戰。日軍當前的目的，是為解除被圍困的日警部隊。步兵第六中隊為先鋒、第二中隊為中堅、第五中隊為後進、警察輸送隊為後繼，日軍在隘路右側整列後於大隊長一下令，即手拿槍劍大喊突襲到老檜木叢林間的泰雅族堡壘。山砲兵與警察隊連發槍彈，轟隆之聲迴盪在山谷之中。在此日軍發動的夜襲中，泰雅族部隊雖然仍舊善戰，但總是敵不過人數眾多的日軍攻勢，雙方展開持續7小時的攻防戰，到22日中午才停止射擊。日軍付出的代價是：戰死者將校以下21人、負傷23人，負責輸送的警部補伊勢貞修及人伕2人死亡，負傷人伕2人。在此攻防戰中，日軍漆崎中隊長戰死，因此該地命名為「漆崎山」。通常泰雅族只戰白天，天黑就撤回部落休息，下雨也會停止打仗。這種戰法與日軍慣用的摸黑乘虛突襲的武士戰鬥法，完全不同。

22日上午8點，久保第二大隊發動攻勢，雖然從「漆崎山」往芄芄山途中被襲擊兩三次，但中午抵達芄芄山，恢復下山第三部隊之間的聯絡。上午10點梅澤囑託受命收復下山部隊水源地時，使用乾棉火藥來爆破巨木樹樑，逼走埋伏的泰雅族勇士。各部隊間的電話線修補完工，各情報開始湧入圓山本部。6月22日在前線指揮的臺灣軍司令官小泉正保陸軍中將，獲得來自東京的佐久間總督的電報，內文如下：

如糧食不足，軍人即啃食大崙崙後山群人的肉來充飢。

22日當天中午，新店支廳巡查乙女、鈴木率領屈尺群36人抵達圓山本部⁶⁶。天津總指揮官又獲得可「操縱」的泰雅族人，能替日方進行大崙崙後山群內情的探報偵察以及引導帶路者，可減少日軍警的損失。

從此之後，由軍人做先鋒，並率領日警隘勇打戰，泰雅族勇士面對以殺人為職業的正規軍人，以及當時最為尖銳先進的武器如大砲、機關槍、槍劍及各種特殊彈藥。於是日警所率領的隘勇部隊退居軍人之後，負責鋪設鐵絲網土木工程以及物資輸送。天津總指揮官下達第二波的新攻佔命令，尖山戰役即將要開打。



| 尖山戰役



尖山鞍部一帶，地勢險峻，峭壁連綿，林深霧濃，地形難以勘查，且泰雅族人防禦森嚴，日方連月戰鬥，呈現疲態，攻堅甚難。然而，大津用計謀促使抗日泰雅族勇士投降，因泰雅族陣容中戰和兩派協商未定，於是日方使詐背信，在泰雅族人錯愕之中，輕鬆佔領了尖山鞍部。



尖山，「尖」如其名。前景為巴陵 (Balung) 山。(傅琪貽／攝影)

日軍主力，投入攻堅尖山（Snariq）

溪頭群與南澳群加入泰雅族大團結的抗日行列，對日方戰略影響很大。6月26日大津總指揮官鑒於地形與局勢審察後決定新策略，並與小松前進隊長、小泉司令官商談後確定改為攻佔芄芄山北部 Babokurruk 山南方鞍部的新方案，而此第二次行動方案委由蕃務本署警視後藤祐明面談大島久滿次民政長官再審議。原先因溪頭群與南澳群向日表明投誠「歸順」而使中央山脈縱貫道路的開關出現曙光，因此從宜蘭出發的隘勇線前進方向定為往芄芄山西南方向前進，結果引發了泰雅族大團結，溪頭群與南澳群以抗日行動直接表明拒絕隘勇線鋪設在其領域內的意思。地形觀測乃為重點，大津命令細井囑託測量芄芄山與大崙崙後山群各部落間的距離，又命令梅澤囑託與中間警部去探險 Corebara 方面山谷的險坡度與路途遠近距離。因為正規劃的第二次行動為日軍的軍事行動，認為迅速進行才能發揮征服效果，為此大津指派中田警部到圓山本部，與田丸、小島、下山等各隘勇隊長鳩首凝議⁶⁷。

日方新訂攻堅尖山行動，決定7月2日為開戰日，但這一次將日軍安插在警察隘勇部隊之間的位置，以混淆是非，影響泰雅族勇士在日方戰鬥評估上產生誤判。日方以軍隊當先鋒來攻打泰雅族，並把軍隊隱藏布置在警察部隊之間，從策略形成到行動開始及結束，所有過程列管為嚴守保密的範圍⁶⁸。否則佐久間總督又將被外界譴責為私下動用軍隊，冒犯了天皇元帥的統帥權。

別働隊方面得到來自臺北廳新店屈尺群36人的支援之後，日方取得敵方消息，方便許多。屈尺群與大崙崙後山群原為同一亞族 Mlipa 系統的親戚，祖先來歷相同，又有姻親與交易關係，屈尺群對親戚陷入如此重大的困難，極表同情。但對日方來說，屈尺群加入別働隊，可發揮的「操縱」空間更大。據報，大崙崙後山群方面近來死傷很多，大大影響了群內士氣，頓使族人喪失打仗意願。日方獲此消息後，決定加快佔領古魯社，先在尖山一帶架設鐵絲網。8日，大津總指揮官與篠原、金澤參謀、中村大尉等從圓山出發，親赴勘查芄芄山至尖山方面的地形後，決定於7月11日佔領尖山。

頭目戰亡，令士氣鬆動

然而，泰雅族在尖山防衛森嚴。據11日往探敵情的屈尺群別働隊回報，後山群在尖山設半月形的石壘掩堡，非常堅固。當時入山偵探的屈尺群人被大崙崙後山群人譴責、規勸：

為何替日本人引導入侵我領土？這是無禮至極的行為，儘快離去吧，不然就算與我同族，也不能容忍。即便我們在激戰中或傷或死，我們的子弟也將會洗刷此一怨屈。⁶⁹

果然，尖山攻防戰激烈。12日，田丸第一部隊山田分隊在尖山半山腰位置架設鐵絲網時，雖然由日軍第二中隊掩護，但是從兩側被埋伏襲擊，岡山分隊長由後方馳援，但受到泰雅族部隊在前路扼阻。日軍第三中隊在山路行進中也遭遇埋伏，槍戰數十回，日軍卻無法將之擊退，只好就地挖堡壘採持久戰態勢。此時泰雅族勇士已繞到日軍後面，意圖截斷其退路。

日軍警面對大崙崁後山群的猛烈反擊，陷入無法前進的僵局。日本警察部隊在此兩個月的戰鬥中呈現疲態，採輪班休息。加上7、8月間遇到颱風，濁水溪與芄芄溪等水位暴漲，日方所建的橋樑全遭沖毀，交通因此完全斷絕；糧食受潮漸多腐敗，患病而下山者漸多；即使能平安下山，途中也還得嚴防泰雅族的游擊戰攻擊。

尖山鞍部一帶，比鄰芄芄山，標高雖僅1,560公尺，但地勢極為險峻，山脈多處曲折，峭壁連綿林立，滿山老檜木森林在濃霧中若隱若現，無法觀望詳細地形。雖然日方以囊狀鐵絲網維護水源地，仍常遭泰雅族游擊戰的攻擊。

然而，派去偵察的屈尺群此時帶回「好消息」。大崙崁後山群中已有人對此戰役深表憂慮，認為「大勢已去」，因此提出與日方和解。當大津總指揮官獲此消息之後，立刻下令雨田新店支廳長趕來宜蘭圓山本部，共商如何「操縱」屈尺群來促使大崙崁後山群投降。大崙崁後山群由深坑廳新店支廳暫管，曾在1909（明治42）年間處理過一部分大崙崁後山群人的「歸順」。

7月18日，大津又獲桃園廳長西美波方面所獲消息：在宜蘭方面反抗的大崙崁後山群人是爺亨、武道能敢、蘇樂、古魯、比亞外、砂崙子、哈嘎灣、鐵立庫、嘎拉賀、伊胞、卡拉等共11社400人；另來自新竹方面的泰雅族人為馬里闊丸群的Kakzin、Uraw、Tabaho、Ulay等社與其他2社，以及大崙崁後山群卡維蘭社等，共7社300人，由各頭目、副頭目指揮作戰。然而Qara社頭目、爺亨社副頭目戰死，壯丁11人死，傷30餘人。13日武道能敢社頭目率領壯丁在尖山戰敗後半夜回到部落後，說有吉祥夢而決定明日再戰，但此時各部落士氣不振，因為勝負關鍵在尖山攻防戰，一般對未來看法悲觀。

22日，日軍小泉司令官巡視前進地後，發覺尖山到古魯、卡拉社進攻不容易，而改由芄芄山第一高台順著下山走到西北方（大內台）設立砲台，轟



日方在尖山起初遭遇苦戰。(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炸部落較容易。27日當荻原警部率領屈尺群 Rahaw 社頭目以下 17 人做日軍佐澤大隊嚮導前往古魯社方面前進時，大崙崙後山群勇士四、五十人固守著。他們見到屈尺群人手中握著日方的精良槍枝時便行搶奪，由日軍山形中隊馳援相救。7月28日，在尖山第一突稜地，雙方展開激烈的戰鬥，泰雅族勇士迂迴到日軍後方，打斷其後路。另一批日軍佔領第二突稜地，與警察部隊共同保持守勢。

日軍警的苦戰，由此役也能窺見。

「操縱」同胞，施展「甘諾」政策

對大津總指揮官來說，7月28日又是獲得一次重大突破的好日子。

臺北廳勤務的大場警部率領大嵙崁後山群36人，包括塔卡散、哈凱、伊胞、巴陵、Busiya共5社人，抵達了圓山本部。他們是在22日向臺北廳管轄的新店支廳哩茂眼隘勇監督所表明「歸順」。大津使出「操縱」手段，故意向他們表示：要「歸順」，前提為大嵙崁後山群所有部落一同才能准許，他說：

我無法答應僅一小部分人的投降，必須整個大嵙崁後山群人一起表示恭順才行。⁷⁰



日方運砲上陡坡。（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於是翌（29）日起，大崙崁後山群人立刻展開向抗日同胞遊說的活動。當天日方派了塔卡散社頭目 Pacu Hecu 與壯丁 2 人、屈尺烏來社頭目 Masing Nomin 與壯丁 5 人，被送往到尖山抗日泰雅族人的堡壘地。當負責守衛的爺亨與比雅山兩部落勇士見到 Batu Hecu 替日本來遊說「歸順」的模樣時就嘲笑他。Batu Hecu 向勇士們說明前來勸降的理由：

我等因發覺敵不過官府而到臺北向日表示恭順。當時被告知總督府已決定由油羅山方向前進，而我對此發誓絕無他意，且我答應出來負責警戒。你們抵抗月餘，官兵未減反增，我不忍心見到同胞陷入死地，故特來此地，向你們勸告投降。請再三思考。

爺亨社勇士回罵道：

不必再說了，我等願殉死於祖先故地，自從與官兵打仗以來，流血曝骨犧牲者幾十人，是因為遵守祖先遺訓而竭力抵抗，豈有屈膝哀求的道理。戰就要取首級、要奪槍。和解有何意義，不必再多費唇舌。

又詛咒他們說：

回去的時候，你們將被巨石砸死。

Batu Hecu 再說：

不必逞強，等到官兵入侵部落時，後悔就來不及了。⁷¹

當大津知道此結果之後，決定再施展另一招。於 31 日在巴陵社外 4 社中提出「歸順」者中各挑 1 人，遣送回大崙崁後山群原部落，以達從內部滲透瓦解泰雅族人的團結。當這一批人被送回部落時，抗日的比雅山社頭目與受命回部落的塔卡散社頭目 Batu Hecu 之間，有一段對話：

（抗日方）比雅山社頭目：

等一下，我向你解釋，昨天與你惡言相向，是誤以為你是受官命來偵察我方動靜的，所以請不要介意吧。

（勸降方）塔卡散社頭目 Batu Hecu：

我本來就是為你好，雖然受辱罵而心中不悅，還是忍下來了，但這是要緊的事，你們難道還沒有覺悟嗎？

比雅山社頭目：

雖然我有意要結束戰爭，然而一旦與日和解就會被削掉領土，又擔心遭受滅社的厄運，只好繼續打殊死戰，扼守崗位。

塔卡散社頭目：

你放心，官府絕不會施詭計陷害人，你現在就跟我回部落，共商投誠之策吧。

比雅山社頭目：

你叫我棄守崗位回部落？如此一來，官兵立刻就會侵入，我絕不能解除戒備。

塔卡散社頭目：

事到如今，還遲疑不決，這對你不利。可留守幾個勇士後一起回部落，為子孫共謀大計吧。⁷²

大津說：

對歸順大嵯岨後山群的「操縱」一事，絕不能急躁。我方使塔卡散社頭目回部落後繼續留在當地，又讓他把日用品從部落帶出來，如此往返交通次數逐漸增加，就出現良好成效，自然圖了我方目的。

這是大津在施展「甘諾」政策，由別働隊長中間市之助警部，替大津操盤誘導。他直屬大津，接受密令，暗中促成大嵯岨後山群「歸順」投降，其角色有如手段狠毒狡獪的諜報員。

論戰和，主戰派仍佔優勢

7月31日下午2點半，天皇特使中村侍從武官抵達圓山，小泉司令官、中田警視等在濁水溪旁迎接，並接受聖旨與令旨。中田警視向大津總指揮官具陳前進情形，並接受天皇賜給前線將兵之下酒菜料與點心料。據《理蕃誌



「蕃通」別働隊長中間市之助，與後山群鐵力庫社及武道能敢社頭目等會於左澤台。（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稿》記載，因獲得此獎勵，日方「士氣大振」。⁷³

8月1日下午2點，中村侍從武官冒著大雨巡視「旗山」聯隊本部。大津到「田丸合流點」，迎接中村。2日中村離開圓山回到臺北，再到桃園與新竹兩廳巡視前進隊的情形⁷⁴。雖然每年天皇指派侍從武官巡視臺灣為慣例，但侍從武官巡視前進隊直接證明了：天皇支持佐久間的「五年理蕃」討伐計畫。

然大崙崁後山群內部出現了戰和兩派之爭，主戰派為古魯、卡拉、比雅山等部落勇士，以及與古魯社勇士共同扼守尖山鞍部的馬里闊丸群人，雖然受到勸降，但他們立場堅定，如再有投降之議時，便怒罵表示「願以刀刃對準同族」。古魯社與嘎拉賀社的泰雅族人，皆嚴詞表示拒絕與日對話且寧死不屈的立場；然而，主戰派的爺亨社頭目戰死在日方輸送道路上，使抗日陣容頓時失去主帥。

8月6日，日方終究獲得了突破雙方對峙僵局的機會，局勢一下子扭轉，日方佔了絕對優勢的地位。

當天上午7點，中間警部率領大崙崙後山群「准歸順蕃」巴陵社頭目 Iban Hiroku、塔卡散社頭目 Iban Nokan 以下 20 名壯丁到尖山第二突稜地日軍營。Iban Nokan 在前往偵察情勢時，遇到抗日的古魯社頭目 Buray Maray、比雅山社頭目 Watan Secu 與另 1 勇士，於是在山裡與中間警部展開會談。當時中間警部以流利的泰雅族語指責抗日的兩頭目，並提出大崙崙後山群全體投降的條件，兩頭目表示有困難：

我們可以命令扼守要害的勇士後退，但是如果談和，還需要與左岸的人研商，因此請求往後 7 天雙方中止攻擊。⁷⁵

接招的中間警部，藉著頭目改提「3 天不砲轟」的條件時，表示願意替泰雅族人向日軍上層反應此意，但避答停止砲轟的確切期限。7 日，中間警部率領「准歸順蕃」30 人再與古魯社頭目 Buray Maray 見面，並指派他到日軍山形中隊前面的「左岸」陣營，與眾頭目商談。Buray Maray 向中間警部回報說：

扼守在第三突稜地排拒日官兵的泰雅族勇士們，正退到爺亨部落開會研商。雖然動向尚未明確，但可望在明後天的再次商談後獲得結果。因此請在此內部進行商談期間，不要再砲轟。⁷⁶

此時，塔卡散社頭目駁斥說：

「歸順」是已經確定且不能改變的事，不必等待其他人的意見，由我帶路就行。

Buray Maray 說：

高義蘭與比亞外兩社自開始即抵抗新竹前進部隊，因此該社頭目與有勢力者在高義蘭集會商談是否「歸順」，據說馬里闊丸群也要在明日議定。馬里闊丸群烏來社頭目 Macu Tomin 在第三突稜地檢到 3 枚地雷，因此把它埋設在小徑以圖阻止日軍前進，因為我已議定「歸順」，所以才透露此消息給日方。⁷⁷

據密報，8月10日下午位於古魯社與第三突稜地中間的抬耀（Tayax），聚集了 200 人在開會。受命於中間警部去偵察的泰雅族人回報說：

「左岸」部落商議未定。馬里閣丸群頭目 Watan Maray 怒罵說：是因為你們氣餒、懦弱，才導致如此慘狀，如果一時失去戒心，而（讓日方）完成隘勇線，全社都將立即遭到軍隊的滅殺，盼與我合力先發制人。聽取之後，好戰的壯丁紛紛響應他，局面一時間急轉成「如歸順條件不合我意，我等便再戰」的意見得到支持。⁷⁸

接著，被日方派去詢問商議結果的古魯社頭目問：

已議定「歸順」了嗎？

首先，嘎拉賀社頭目以昂然語氣回答：

當初與你在同一個條件下表示願意「歸順」，不料我社突然遭受前進隘勇線的包圍。據說，日方一等完工就要沒收槍枝，然後殺盡老人、犯婦女、役使壯丁做苦力，如不從則行戮。官方要我們「歸順」，應先撤回隘勇線，因官方素來長於詐謀。

於是勸誘者古魯社頭目說：

這是訛誤之言，（你們如和解），應該是與我同澤同恩才對。你們又何苦累貽子孫？

結果遭到反駁，泰雅族勇士怒罵說：

據說，官兵先沒收泰雅族人的槍枝，如今大崙崁前山群要打獵，還得向官方借槍；又聽說，新竹那邊住在隘勇線內的泰雅族婦女，全遭腦丁玷辱。如官方強制我所不欲，則只有誓死抗拒。⁷⁹

主戰派仍舊佔上風，古魯社頭目遊說投降，終究宣告失敗。

操弄使詐，達成「歸順」目的

當日方得到勸降族人失敗，「蕃情丕變」的消息後，別働隊長中間警部向天津總指揮官提出：「左岸」部落意見不一致之說，乃為泰雅族施展的「緩兵之計」，不如藉此機會，日方在此3天內完成尖山第三突稜地後方的守備。

當時身在日本仙台的佐久間總督發電報給天津，叮囑他絕不能陷入泰雅族人的詭計，步入清兵後塵而喪失了日軍的威嚴⁸⁰。

8月12日，天津總指揮官與軍方人士挑夜燈，密商「乘虛突襲」的策略。13日，中間警部派屈尺群20人經尖山鞍部抵達古魯社偵察，確認據守者不在後，告知日軍竹內大隊長，由千竈巡查與泰雅族人共同嚮導北川、山井兩日軍中隊前進到鞍部。抵達後只見到20餘處草寮，但空無一人駐守，於是竹內大隊不發一顆子彈即順利佔領該地。中間警部讓千竈巡查與別働隊泰雅族人在此留守，隨後派人向小松前進隊長回報。此消息傳到圓山時，天津總指揮官向小泉司令官開心地表示說：「我成功了。」原來，「左岸」社人聚集在Tayax開會商談對策，因此各要害地空無一人駐守，造成莫大的遺憾。

14日，中間別働隊長率領日本巡查與大崙崙後山群塔卡散社頭目Yawi Suyun、比雅山社頭目Yutan Secu、古魯社頭目Ibay Maray與壯丁20餘人到尖山鞍部，與「左岸」各社代表武道能敢社頭目Yumin Losi及勇士10餘人見面。

Yumin Losi以錯愕的語氣責備中間警部，說：

我跟你面談時說明過了，我方尚未談妥歸順的事情之前，你們不要進入第三突稜內，這是你答應的事。因此左岸各社才安心地開會，沒想到你們的軍隊直攻而侵佔我方要害地，這豈有信用可言？

中間警部回答：

我向軍隊照實傳達了你的意思，但可能是因為用電話，出現了誤傳的情形吧？如今也無法挽救了，何況，軍隊是受總督之命進行討伐的，我等亦無權干涉，你們也得表示悔改之意，向我方請求歸順。雖然你們有天險可靠，還是要把握機會呀！

Yumin Losi說：

你的話雖有道理，我還是要請求中止前進隘勇線。

中間警部說：

事到如今，你們還有什麼話要說，被匪徒蠱惑而還要繼續操弄兩邊討好的做法嗎。如此姑息就會知道自己將走上如何的末路。⁸¹

Yumin Losi 說：

容我與眾頭目再商談，請等待。

Yumin Losi 與古魯社頭目 Ibay Maray 一同離去之後再返回，說：

歸順一事已談妥八九成，唯現今在大料崁後山 Tayax 地方聚集的兩百餘人中，有不少陣亡者的遺屬，其中又有提出議論者不少，因此議論未定。今晚再次說服勸說，明天再向你回報。⁸²

在泰雅族民主議會中，人人平等，因此一直談到全體合意，才能結束，何況是戰和等重大議題。

中間警部也答應了。頭目極力阻止隘勇線前進到自己的部落內，但日方堅持要他們投降。8月15日，中間警部接受大津的命令，又約鐵立庫社與古魯社頭目於第三突稜內會面，中間警部問有否反對「歸順」者。頭目們回答說：

主戰者為喪偶或喪子者，是基於悲痛之情，始終不肯歸順者有十餘人，是必須說服的對象。他們或有出奇不意採取無謀之舉的可能性，因此日方請多方戒備。⁸³

然而中間警部強硬表示：

歸順是確定的事，左岸壯丁也要比照右岸的模式出役。歸順儀式則擇日再定。

於是頭目們決定留下武道能敢社 17 人、古魯社 7 人、哈嘎灣社 3 人共 23 人替日本人做工。

日方就此完成了第三突稜與尖山方面的佔領。



Balung與 李嶼山的淪陷



8月28日，別働隊中間警部嚮導日軍竹內大隊，佔領了 Balung 山，9月11日新竹隊佔領了李嶼山大鞍部。對勝利的日方來說，該戰役的重點，已轉移到宜蘭、新竹與桃園三廳隘勇線如何連結的問題之上。

古魯（Quru）社被佔領

8月16日，據日方所獲情報，大崙崁後山群之所以願與日和解，其原因為：

- (1) 戰鬥累月，勇士疲憊到極點。
- (2) 砲彈亂飛，房舍相繼受損。
- (3) 糧食不繼。
- (4) 相繼死傷。
- (5) 官兵善戰且多謀，捍衛不易。
- (6) 聯盟的兩部族（金那基、馬里闊丸）奔回新竹固守自己的部落，使攻守同盟陷入兩難。
- (7) 督戰的爺亨社頭目 Hakaw Yacu 與嘎拉賀社頭目 Batu Maray 雙雙陣亡，進退無法統一。
- (8) 大兵壓制泰雅族境內時，左右兩岸各社起內訌，頹勢難以收拾，只好與日和解⁸⁴。

於是中間警部向天津總指揮官表示，即使日方開出嚴苛的歸順條件，泰雅族人也會接受的。

17日古魯社被佔領了，19日大崙崁後山群舉行「假（暫訂性）歸順」儀式，中間警部主持泰雅族傳統象徵和解的「埋石儀式」。這一天，佐久間總督來電恭賀，說：「佔領古魯社，讓我感到十分愉快。」⁸⁵

28日，別働隊中間警部嚮導日軍竹內大隊，進軍佔領了 Balung 山；9月11日，新竹部隊佔領了李嶺山大鞍部。對勝利的日方來說，重點已轉移到宜蘭、新竹與桃園三廳開闢道路的隘勇線，在何處連結的問題。

當日軍部隊佔領古魯社後，小松前進隊長向各警察部隊發出命令，要求嚴守紀律，特別是來自日本的「內地人伙」，其風俗習慣與泰雅族有極大的差異，因此要求謹言慎行，不得引發泰雅族人的不滿。小松訂定了如下規矩：

- (1) 未經上司許可，不得與部落人直接交涉。
- (2) 經上司許可而與部落人接觸時，必須謹言慎行。
- (3) 未經上司許可，不得進入部落以及交換物品。
- (4) 不得私自採集泰雅族人的農作物。
- (5) 不得接近泰雅族的婦女。⁸⁶

中間警部也特別告示禁止，如：不可以戲言激怒泰雅族人；不能闖入泰雅族人的房舍；禁止與泰雅族人以物易物提供米、鹽等違禁品；不得亂紀等⁸⁷。因中間警部屬下多人來自不同部落的泰雅族人，因此叮嚀絕不可以搶奪大崙崙後山群人的財產。可見遭到強勢外族入侵後的大崙崙後山群部落，即陷入混亂狀態，任何不可預測或冒犯 gaga 的事情，隨時會發生。泰雅族原本平靜與和諧的文化，已遭到無情的蹂躪。

日軍攻佔任務完成

日軍在古魯社上方左右突稜地設置陣地，一在古魯社西北方叫「佐澤台」，另一在古魯社東南方叫「吉村台」。8月20日，中間警部引導佐澤大隊前進到古魯社西方突稜地。21日，佐澤大隊已經完成佔領了古魯社耕作地北角稱為 Atokuru 之地。小島第二部隊在此第四突稜地架設鐵絲網，另原屬小島部隊的5名砲手轉歸給鈴木技手，即成立一支獨立部隊叫「機砲隊」。

24日，大津與豬口警部、小松前進隊長同赴尖山勘查地形後來到鞍部，巡視古魯社與「佐澤台」，並向佐澤、久保兩大隊長表示慰勞。當晚他們還投宿在第三突稜小島第二部隊營地⁸⁸。大津投宿小島部隊營地當天，中間別働隊長接到 Hkawan 社頭目傳來的消息：

馬里闊丸群 Ulay 社頭目代表該群，明日想與中間警部面談「歸順」之事。因此，請通知新竹前進部隊，立刻中止砲轟⁸⁹。

大津接到這個消息後，立刻命令新竹方面停止砲轟。得到此新的「歸順」訊息，讓大津又圖謀「得寸進尺」之策。

26日，大津與日軍小泉司令官協議，提出將日方隘勇線最前線移到Balung山，待新竹廳部隊佔領李嶼山之後，向大崙炭後山群兩岸各社提出「歸順」條件。為此，大津親赴新竹，策劃攻佔李嶼山後與宜蘭廳的前進部隊聯絡事宜⁹⁰，於當天下午5點回到圓山本部⁹¹。另外，小泉司令官致電報給宮本參謀長，指示今後的宜蘭廳方面討伐隊行動，內容如下：

第一前線移動到Busiya社高地，在此等待新竹隊前進到李嶼山鞍部，之後才向大崙炭後山群提出歸順條件。

如泰雅族人不接受「歸順」條件，我方立刻砲轟「蕃社」。



Balung山頂遙望馬里關丸。(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在 Balung 山頂，日方準備砲轟馬里闊丸社。（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案館／提供）

據「蕃通者」說明，如開始砲轟時，泰雅族人可能往 Mrqwang 後山群方向逃逸，因此與新竹隊聯絡在該處新設隘勇線，如此軍隊行動可告一段落。

因此儘快促成新竹方面的前進行動，該方面於 17 日起進入第四期行動，但已經過了 10 天卻尚未完成作業，太過緩慢。

請查明理由後，通知我們。

大津願意親自督戰，因此我也表示同意了⁹²。

其中，大津表明今後善後處理以「理蕃警察」來擔綱的想法，實質上軍隊已經可以退居第二線。8 月 27 日，中間警部別働隊嚮導日軍竹內大隊移到 Balung 山，完成佔領。

宜蘭、桃園、新竹三廳隘勇線的連結

在日方的戰略上，Qwilan 社的位置成為宜蘭方面部隊與新竹隘勇線前進部隊的聯絡點。因此大津藉著「臺北觀光」的名義，強制部落頭目離開，以架空部落的核心，完成「歸順」。日方「懷柔」政策的運用，陷部落頭目於不義。

自大津表明「警察在前線，軍隊為後盾」構想後，隘勇線前進任務轉為警備線的固定化，並謀求宜蘭、新竹兩隊的連線。

9月10日，新竹隊在烏嘴溪攻佔了要害地，隘勇線得以互通聯繫，11日又佔領了李嶼山大鞍部。11日細井技手與猪口警部為設置地形觀測站而進入 Talasan 社時，瞭望到李嶼山鞍部有日本國旗飄揚，獲知新竹隊攻堅成功。Tkasas 社泰雅族人雖然「出役」協助隘勇線鋪設，表情不悅，但是十餘個「出役」者還是加入了施工行列⁹³。

李嶼山的淪陷，代表大崙崙後山群與新竹馬里闊丸群泰雅族的聯合抗日，已呈被分化的局面，無可挽回了。

桃園廳方面專擅「操縱」，利用泰雅族各群之間複雜的關係來操弄控制，已逐步完成目標。宜蘭、新竹兩前進隊之後方聯絡得以確保，是與桃園廳輸送物資與支援皆方便而快速有關。

桃園廳的成功，可歸功於長谷川別働隊長所率領的泰雅族 36 人，以及抬耀社與雪霧鬧（Sbunaw）社泰雅族 7 人的功勞。他們於 12 日到 13 日間，先到抬耀、Zihing、Sbunaw 等部落動之以親情規勸⁹⁴，於是宜蘭、桃園與新竹三廳的聯絡，順利達成。

18日，新竹與宜蘭隊在 Balung 山互通聯絡，23日上午10點，新竹廳長家永前進隊長與日軍山本大尉、今田第一部隊長，一同走到大崙崙溪徒涉點，與宜蘭隊的田丸第一隊長、小島第二隊長、岡本分隊長及桃園隊濑戶警部補會合，第一次完成了三廳前進隊的聯絡⁹⁵。

原本估計 60 天就能打完的大崙崙後山群戰役，格外地艱辛，作戰期間一再拖延，春季打到秋冬季。北臺灣秋冬季為雨季，大崙崙後山群生活的大崙崙溪上游高海拔原始大森林地帶濕冷，日方各種精密武器都易受潮而生鏽。戰場上發揮倭人爆發力的武器，卻敵不過大崙崙溪流域的氣候。



臺北觀光， 繳槍「歸順」



10月27日「右岸蕃歸順條件示達」儀式之後，日方僅收到453支槍，因此從翌日起，對準左右兩岸部落，日夜砲轟，連續3天。30日再召集兩岸部落頭目到巴陵山，脅迫繳槍，同時持續砲轟。直到11月19日，總共沒收了1,143支槍，比密探過的槍枝量還多一倍，完成了解除大嵙崁泰雅族武裝的任務。

「臺北觀光」與設置砲臺

「臺北觀光」乃是日方「歸順」的必要條件。因下山與異族接觸有多種危險，一般泰雅族人不太願意下山，但是日警強迫他們下山見識，學習不同於泰雅族的「文明」世界運作的模式。

當時佐久間總督與大津總指揮官對「臺北觀光」處理看法有別。大津原本的想法是在頭目們去「臺北觀光」時，向部落人逼迫，完成「收押槍枝」；然而佐久間總督覺得大津用頭目當人質達成「收押槍枝」的做法過於權謀，將禍延子孫，於是總督向大津總長下達命令，要等待頭目們「臺北觀光」回來之後，再於「歸順」條件中提出「收押槍枝」的處分。

9月23日，渡邊囑託率領大嵙崁後山群「右岸」部落 Qulu 社、Balung 社、Pyasan 社、Bsyal 社、Ibaw 社、Hagay 社、Tkasan 社、Sbunaw 社、Tayax 社等共50人到「臺北觀光」。10月12日荻原警部率領「左岸」部落 Quru 社、Ngurus 社、Zihing 社共64人到「臺北觀光」。13日中間警部也率領「右岸」Bsyal 社、Pyasan 社、Ibaw 社、Tkasan 社共56人到「臺北觀光」。

其實，被帶下山的大嵙崁後山群的頭目們並不是真的到臺北。因為觀光的目的是讓他們接受離開深山，下山去認識大嵙崁前山群泰雅族「歸順」後過著如何的新時代「文明」生活。因此到角板山，觀摩「（隘勇）線內」泰雅族人，其自從放棄槍枝與打獵後，從事水田耕作，過著安定生活的模樣；



大崙崁後山群在砲彈的威脅下，繳出槍枝。（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i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又乘坐代表「文明」的交通工具輕便鐵路，到大溪街參觀平地漢人，正過著物資豐富的繁榮生活。當局安排「觀光」活動最大的理由，是讓大崙崁後山群人親眼看到沒有槍枝也照樣能安居樂業。

10月20日，大津在巴陵山警察隊總本部召喚「左岸」頭目、副頭目，舉行「歸順條件示達儀式」；接著10月27日對「右岸」舉行「歸順條件示達儀式」。雖然「左岸」與「右岸」因被認定為服從表現的程度有所差異，因而條件也有所不同，但一律被命令交出槍枝。

巴陵山警察隊總本部為砲台陣地，已設四斤山砲1門、九珊白砲1門；其他如芄芄山第一高地砲台設置三吋速射野砲1門、七珊野砲1門、舊式機關砲3門、十二珊白砲1門；佐澤台砲台設置四斤山砲1門、克式七珊山野兼用砲1門、十二珊白砲1門；巴陵山砲台設三吋速射野砲1門、克式七珊

山野兼用砲3門、迫擊砲1門、十二珊白砲1門；高義蘭砲台設七珊山砲3門、克式七珊山野兼用砲1門；軍隊另設三八式山砲10門。大崙崙溪上游地帶，共設置了6處砲台。在Balung山，設置十分堅固的防禦工程，並配置數門火砲與駐紮警備人員。另新竹隊在李嶼山鞍部布置了攏狀的鐵絲網，並建造了堅固的堡壘。⁹⁶因砲台防禦工程堅固而完備，火砲與警備人員也布置充足，同時軍隊所需物資，即日起由宜蘭改為桃園方面來輸送⁹⁷。如此一來，桃園廳大崙崙群「蕃地」，在日本殖民統治權擴張上，便成為重要的樞紐基地。

隘勇線從蕃路分遣所到西村合流點上共設置Banun、Bago、Bungbung/Bngbung山、大內台等線、以及臨時在小林合流點設置的Bungbung/Bngbung溪線、在田丸合流點設置的尖山線等7條線共延長15里18町，設置了監督所6、分遣所56、隘寮84；配備警部2人、警部補5人、巡查264人、隘勇675人，總共946人⁹⁸。從該合流點以西則配備武裝警察「掃蕩隊員」，這些措施與後續要進攻中央山脈縱貫道路時，對付泰雅族各族群的運作有關連性。

「收押槍枝」到「借貸槍枝」

「歸順條件示達儀式」在巴陵山的別働隊本部側面舉行。當天，軍隊與警察前進隊分列於別働隊本部左、右兩側，周邊也有眾多配槍的軍隊圍繞，以防萬一。

儀式進行之前，日方先做出具有威嚇意味的砲轟動作，等到泰雅族頭目們到齊之後，命令他們走進會場中央，並在別働隊本部前排列，強制觀摩日軍發射機關槍實彈演習。頭目們在軍警包夾之下，整隊待命到下午1點才舉行「歸順條件示達儀式」，逼迫頭目們當場交出部落所有的槍枝。

日方為了對「收押槍枝」作合理化的解釋，由小松前進隊長列舉大崙崙後山群的「惡行」，他並譴責頭目們說：

為何日方發動隘勇線前進與師問罪？是因泰雅族罪不可赦。在九芎湖經常襲擊蕃務官吏並對家屬出草，溪頭群則襲擊開闢道路隊，並殺害監督的警察等等，你們多次使用暴力，因此總督下達命令懲罰逞兇部落，結果整個大崙崙後山群大舉反抗，又與金那基、馬里闊丸兩群相呼應，襲擊前進隊，這全都是你們自己造的孽。雖然你們死守天險，但總無法抵擋軍隊。因為你們出來請求投降，所以我方暫時停止軍警戰鬥行動，現在你們等待命令吧。但如果



左圖：Balung 山砲台。（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ipi.edu.tw/cgi-bin/gs32/gswweb.cgi/ccd=ER4sTv/search>）。右圖：Balung 山標高 1,314 公尺，巴陵區公所為推動觀光，將山頂砲台陣地改建「巴陵鐵塔」，今昔風貌大不相同。

今後還作惡多端如「出草」、投彈藥、切斷電話線等，豈不是讓你們的「歸順」等同詐謀？如果真有誠心投降，那就要繳出槍彈，表明並無二心。要聽命、服從，「左岸」部落於 21 日中午以前繳交槍彈，馬里闊丸則於 22 日中午以前交出來，不然立刻展開砲轟。⁹⁹

當時鐵立庫社 Yumin Lokan，代表大崙崁後山群與馬里闊丸群答辭：

歡迎各位大官來我部落。原先聽到日本與溪頭群共謀發動討伐，因此我與馬里闊丸群共同抵抗。今回部落以後，會傳達命令，令我族人繳交槍枝，唯部落中也有無擁槍枝者，這一點請諒解。

當馬里闊丸群烏來社頭目 Batu Noqiy 向日方請求「因路途較遠，請准許延緩幾天」時，小松前進隊長堅持要在命令的期限內交出槍枝。於是頭目們改口說「有人不在部落，到新竹方面去打獵」，藉以爭取時間。但是小松前進隊長斷然表示：「新竹方面沒有打獵的事，我很清楚，不要再說假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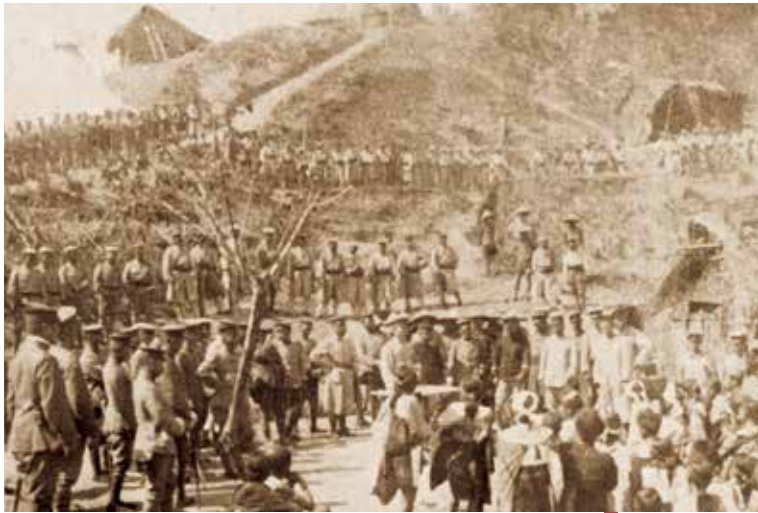
整個儀式在下午 3 點 30 分結束。雙方心知肚明。果然，繳交槍彈者寥寥無幾。22 日，大津總指揮官向集合於巴陵的頭目們問罪，當日軍瞄準卡拉社

與砂崙子社正準備砲轟時，砂崙子社頭目趕緊交出槍彈，鐵立庫社頭目 Yumin Lokan 也立刻表明不要砲轟，願親赴部落催促繳交槍彈。Yumin Lokan 還派弟弟到砂崙子社、武道能敢社、爺亨社等，並親赴哈嘎灣社、卡拉社去遊說，於是「左岸」部落交出槍枝的人漸多。

10月27日的「右岸蕃歸順條件示達」儀式，臺灣守備軍野島司令官親臨主持。根據大津總指揮官呈給民政長官內田嘉吉的報告書中提到，當哈凱社與 Bsyal 社頭目回答槍枝「已經全繳」時，遭到大津的駁斥。

因日方只收押到 453 支槍，於是從 28 日起，對準左右兩岸部落，日夜砲轟，連續砲轟 3 天，30 日再召集兩岸部落頭目到巴陵山傳達命令，同時持續連日砲轟。到了 11 月 9 日前，日方共沒收了 644 支槍。11 日，大津總指揮官令山本大尉執行「嚴達命令」後，19 日再獲 46 支。

至 11 月 19 日前，日方總共沒收了 1,143 支槍，此與原先中間警部密探過的槍枝數量 616 支還超出 537 支。同時大崙崙後山群人陸續交出被「出草」者的頭骨，以表謝罪。因此，11 月 20 日在巴陵山警察隊本部舉行了大崙崙後山群「左岸」、「右岸」共同「歸順儀式」。



在 Balung 山舉辦的歸順式。
(引自《臺灣蕃族寫真帖》，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檔
案館／提供)

12月7日佐久間總督向宜蘭、桃園、新竹三廳長發布「依命通達」第19號「大崙崁後山群取締相關的內訓」。

- (1) 今後嚴加搜索並繼續收押隱藏槍彈。
- (2) 平時偵探「蕃情」，不讓他們取得新槍枝。
- (3) 獎勵殖產、施行教育。
- (4) 不使警備人員與泰雅族人接近。
- (5) 蕃務官吏者謹慎言行，取得泰雅族人的信賴。¹⁰⁰

12日，桃園廳公布「泰雅族人借貸槍彈（村田修正槍）辦法」（共10條）。

- (1) 泰雅族人為打獵而申請借貸槍彈時，調查姓名、期間且指定獵區等後經過本廳之認可。



泰雅族人交出槍枝後，準備回部落，其中有些人撐著傘，此為「臺北觀光」時日方給予的贈品。（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i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 (2) 頭目負全責，歸還時充分調查槍枝、彈藥、藥莢。
- (3) 槍枝經常加以修理，並嚴加保管。
- (4) 借貸槍枝時要詳加記錄，歸還時也是如此。
- (5) 槍枝受損時具申事由後，加以修理。
- (6) 許可打獵時通知相關的監督所、駐在所。
- (7) Kobu 與阿姆坪兩個駐在所，是獲角板山駐在所的許可才能辦理。
- (8) 角板山、Kobu 與阿姆坪三個駐在所不得同時借貸槍枝 20 支。
- (9) 在製腦與「內地人（日本人）」、「本島人（漢人）」開墾的區域暫時不開放打獵。
- (10) 借貸槍枝與區域如下：
 - 馬武督駐在所：馬武督社。
 - 阿姆坪駐在所：Snazi、Kobu、竹頭角。
 - 角板山駐在所：角板山、Silung、Kyakopai、大豹、合脛、Kanabira、Lawa、Ibo、Ulay、Zihing、Tayax。
 - Kobu 駐在所：Pyaway、Qihuy、Rahaw。
 - R'ra 溪駐在所：除 Pyaway、Tayax 以外的所有大崙崙後山群部落。¹⁰¹

浩劫生命於美麗的山谷中

在大崙崙後山群征服戰爭中，日方付出不少的代價。宜蘭廳方面死傷總計 373 人：警察隊中當場暴斃者警部 2 人、巡查 15 人、隘勇 28 人、人伕 25 人，合計死者 70 人；負傷者警部 1 人、警部補 1 人、巡查 28 人、隘勇 32 人、電話工夫 1 人，計 63 人，合計傷者 133 人。軍隊中當場死亡者將校 4 人、下士兵 72 人；負傷者將校 4 人、下士兵 129 人，合計死傷者 209 人。新竹方面死傷者總計 108 人：警察隊中當場死亡者警部 1 人、巡查 7 人、巡查補 1 人、隘勇 24 人、人伕 3 人，共計 70 人；負傷者巡查 8 人、巡查補 1 人、隘勇 43 人、人伕 8 人、「歸順蕃」1 人，合計 97 人，死傷人共計 167 人；軍隊中當場死亡的兵卒 3 人、負傷 8 人，合計 11 人。桃園廳方面死傷為零，在此戰役過程中無任何死傷者。宜蘭、新竹及桃園三廳及軍隊合計 481 人犧牲。¹⁰²

另外，因水土不服而患瘧疾、消化器病、槍創及其他外傷者：宜蘭方面

患者有 5,492 人（含後送 149 人、其中死亡 31 人），新竹方面有 1,602 人（含後送 81 人、其中死亡 4 人），桃園方面有 777 人（含後送 20 人），總計有 7,811 人（含後送 250 人、其中死亡 35 人）得病。¹⁰³

至於泰雅族人的犧牲，日本文獻中並沒有任何的記載，族人口述中也沒有資料，因此不得而知。但是對泰雅族人的傷害之大，不言可喻。戰前大崙崁後山群有 17 個部落，380 餘戶，千餘人，在戰爭中死亡者多為能統御指揮且最勇敢的戰士們，劫後餘生者則多半是老弱婦孺及被日警吸收為警察系統中最底層的別働隊者。

泰雅族只能靠巨木及石頭等傳統武器，來面對日軍警之大量彈砲、劍槍，以及土木工程、測量畫圖等應用「文明」技術。但是他們視死如歸，出戰有理，一人能抵擋十個敵人。在 1910 年的戰役中，大崙崁後山群依祖先遺訓，甘願投入捍衛領土戰而犧牲性命，向後代子孫展現了泰雅族不屈不撓的民族精神，英勇戰績為後人永恆懷念。



大嵙崁後山群 歸桃園廳管轄



當宜蘭、新竹、桃園三廳部隊前進到大嵙崁後山群領域時，桃園廳部隊是從宜蘭與新竹廳部隊的中間以 T 字型切入前進，且利用大嵙崁前山群與後山群的族群關係，發揮了統整與防禦的雙重效果。即「操縱」大嵙崁前山群的人來遊說大嵙崁後山群，因此沒發一顆子彈就能順利連結三廳道路在沙崙子地方。因為如此桃園廳成效輝煌，臺灣總督府決定大嵙崁後山群歸由桃園廳管轄，以繼續發揮統整與防禦之效，同時施展「教化」政策。

角板山成為「理蕃」警備基地

桃園廳方面在 1910（明治 43）年當宜蘭廳發動大嵙崁後山區隘勇線前進行動時，扮演著在大嵙崁流域上連結宜蘭、新竹、桃園三隘勇線連結的關鍵角色，又應用族群關係，謀求區域穩定。

桃園廳大嵙崁支廳角板山原本就最靠近西部縱貫鐵路的入山口，因此日方在此設置了往內山輸出入物資的永久性設施。

早在 1907（明治 40）年間，插天山、枕頭山戰役時，日方即建設了大嵙崁（大溪）至角板山之間長達 4 里 18 間的輸送道路。1909（明治 42）年時再開闢由大嵙崁為起點，經二層、三層、頭寮、楠仔、水流東至角板山共 17 里的道路，為避免暴露，當時選擇經過遠以繞過山腰地帶的隱諱路線，但輸送物資每日可達 500 斤（苦力一人僅能挑 60 斤）。

1910（明治 43）年，道路拓寬且加設台車軌道，載貨量因此大幅度提高。此外，1910 年因發動大嵙崁後山群討伐所需，駐紮在角板山台地的軍警增加，為取水方便，從埤仔山上游水源地引水到角板山讓日軍警使用。通信方面，也在同年鋪設桃園廳到角板山特別專用電話線；臺北到角板山則利用原有的直通警察專用電話線，在大嵙崁支廳及輸送根據地等重要地方；另在大嵙崁



角板山為隘勇線前進之中繼基地，也是日方的「理蕃」模範區。（復興區公所／提供）

支廳軍隊及輸送根據地等要害處設立電話轉接器來加以連結¹⁰⁴。

日方在角板山建立隘勇線前進基地，該地又是在大嵙崁流域中治安最為良好，「文明」設施最齊全的「理蕃」模範區。

1910（明治43）年9月，桃園廳方面計畫往後山方向開闢「理蕃」道路，即利用大嵙崁前山群人當勞力資源，從角板山監督所，經大嵙崁溪右岸通往後山群的雪霧閣、塔卡散、哈凱、巴陵各部落的道路，一直延伸到大嵙崁溪上游一處能步行涉水的地點，在此與宜蘭、新竹兩隘勇線聯結。為此計畫，組織了1,200人的討伐隊，由桃園廳長西美波擔任隊長，另有砲隊與鐵絲網及電話班，還組織別働隊，由警部長谷川照雄擔任隊長、警部補竹內猛為副隊長；軍方另派軍人120人支援該道路開工部隊。

12日，先發隊由副隊長山內小藤二警部率領，西隊長命令別働隊37人跟隨前往。其中，包含來自抬耀社與雪霧閣社共7名壯丁參與修築道路。別働隊成員於12日至13日間先到巴陵、爺亨、雪霧閣等部落之後，動用親情規

勸族人早日與日和解。一行人於 12 日抵達爺亨社，13 日住宿在雪霧鬧社，等待與宜蘭隊的田丸第一部隊岡本警部，匯合之後一起造訪巴陵山的田丸第一部隊本部，路途共有 9 里餘，大崙崁前山群除了扮演和事佬角色以外，同時協助日警進行地形勘查及探險，14 日回角板山。這是從角板山監督所出發經大崙崁溪右岸，進入 Sbnaw 社、Tkasan 社、Hagay 社、Balung 社後形成 T 字形的大崙崁溪流上的點道路。這一條因溯及大崙崁溪右岸的嚴峻斷崖不易開路，但是獲得泰雅族人的協助，從 Balung 山至 Tkasan 社 1 里 15 町的道路得以順利完工。¹⁰⁵

然而，根據山內副隊長先遣部隊的勘查，發現大崙崁溪「右岸」路線因斷崖險峻，不適合作永久性的輸送道路。同時來自新竹隘勇線部隊山本大尉的情報，也顯示「左岸」開路較妥的意見，認為從高義蘭社經鳥嘴溪至 Pyaway 社一帶較為平坦。接著，新竹部隊方面的太田大尉報告說，高義蘭社當嚮導時故意避開經過部落的路線，反而因此發現較為平坦且接近水源地的路線，該地築寮建材的供應也很豐富，如要設定聯絡地點等時，有相互形成十字交錯的地點為妥，因此提出考慮改開這一條經過「左岸」的道路。¹⁰⁶



位在大崙崁後山區的高義蘭中繼所。（引自《大正二年討蕃記念寫真帖》，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數位典藏服務網 <http://das.npi.edu.tw/cgi-bin/gs32/gsweb.cgi/ccd=ER4sTv/search>）

大津原先考量到壓制「右岸」部落，提出優先動工開闢「右岸」線，但後來得到消息之後再發出新指令，說：如抵達烏嘴溪時，能找尋到適合地點的話，可更改為開闢「左岸」的道路。9月27日遇到颱風，至10月5日「右岸」道路完工，宜蘭—新竹—桃園三隘勇線的連結終究開通。唯「右岸」道路還需要築寮、清野、架橋等，工程持續進行，一直到11月24日才全線開通¹⁰⁷。當時「理蕃」當局所面臨的難題，除了來自泰雅族部落的隱形抵抗壓力之外，還得克服險惡的山地地形與颱風潮濕等氣候上的考驗，還有在時間上趕進度的壓力。大崙崙流域兩岸地勢與大自然條件，的確多眷顧了泰雅族人。

佐久間總督巡視，宣告征服成功

10月7日大津總長致電給內田民政長官，報告有關宜蘭、桃園、新竹三線聯絡完成後的警戒區交接一事。接著，12月5日內田民政長官向臺北廳長與桃園廳長發布「依命通達」，通知大崙崙後山群管轄恢復由桃園廳一事，向臺北廳命令把「蕃社台帳」及相關的檔案轉交給桃園廳。理由是這一次前進大崙崙後山群領域時，桃園廳部隊從宜蘭與新竹中間以T字形切入前進，且利用族群關係發揮了統合與防禦的雙重效果良好，因此臺灣總督府「理蕃」當局認定，大崙崙後山群歸給桃園廳管轄。

另外，馬里闊丸群（Ulay社外的12社）的「操縱」，改歸新竹廳來負責¹⁰⁸。日方應用行政劃分，使得原來圍繞著李崙山一帶的泰雅族前山群跨族群聯盟合作關係，宣告終止。

1912（大正元）年夏，佐久間總督陪同天皇特使奧村侍從武官一同巡視大崙崙後山群一帶。佐久間總督8月初從臺北出發，經過大崙崙後山群高義蘭社、拉拉溪、巴陵山、四稜到宜蘭叭哩沙支廳內溪頭群、芄芄山到圓山。接著，再回頭經過戰場「小林合流點」、「田丸合流點」及萱源等後又巡迴到角板山。當時佐久間總督邀約大崙崙後山群500人來觀看，角板山與高坡兩個蕃務官吏駐在所56名巡查現場表演射擊演習，以表威嚇，佐久間總督於19日返回臺北。從宜蘭入山經過橫貫道路到角板山，佐久間總督這趟的巡視，象徵著臺灣總督府已經完全控制大霸尖山到雪山山脈一帶的北泰雅族及其傳統領域。

雖然日軍警用強大武力成功地控制住大崙崙溪上游一帶的泰雅族部落，



吊橋上的ガオガン (Mkgogan) 群人。
(引自《南支那及臺灣之產業》，大正 14
(1925) 年，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提供)

但還是懼怕泰雅族勇士會以個人復仇理由，出來「出草」獵首。因為「出草」就是不折不扣的泰雅族傳統抵抗外侮的精神。因此在深山「理蕃」道路上，仍舊布置了非比尋常的嚴密戒備，從不鬆懈警戒泰雅族人。

然而無論日本人如何高壓統治，很清楚地，這塊土地的原主人就是泰雅族，他們對土地的情感與記憶，無法被抹除。



結語：不卑不亢的 大嵙崁後山群



大嵙崁後山群在清代以前不受外界干擾。光緒年間，「開山撫番」的腳步僅及於南澳群。光緒元年，羅大春進攻過南澳群，光緒 15 年，劉銘傳親自督軍駐紮蘇澳，對南澳群興師問罪，但在東部泰雅族區域，似乎無任何成效¹⁰⁹。清代主要是藉著開闢與軍事活動，對外宣示「番地」為清朝管轄。當時的南澳位居中央山脈通往東部及彰化的樞紐，同時擁有航運之便，為軍事要地，在此背景之下，南澳群首當其衝。

然而到了日本統治時期，臺灣總督府自 1903 年訂定「理蕃大綱」，瞄準北部泰雅族，先對「前山群」進行「隘勇線前進」，奪取樟腦開發等經濟資源。到了日俄戰爭之後，佐久間總督再瞄準「後山群」，準備「五年理蕃」計畫，征服所有的泰雅族。當大嵙崁前山群被征服，新店屈尺群被收編，南澳與溪頭兩群也與日和解之後，大嵙崁後山群的生活領域，便處於日方貫穿中央山脈，開闢縱貫道路的關鍵位置。

外來殖民統治政權日本，是從 1910 年 5 月 21 日發動隘勇線前進，至 11 月 11 日各隊舉行解隊式為止，耗費半年才打完這場征服泰雅族的戰爭。戰爭的規劃者是日本，宣戰的卻是泰雅族人。日方不「宣戰」而以「入侵」的模式開啟了這場戰爭，與在東亞及中國與其他區域開啟戰端的手法如出一轍。日方為何不正式「宣戰」？因其慣用「乘虛奇襲」的戰鬥模式，先發制人之後，再找對方的不是，發動興師問罪之舉，最後對其侵略作出對日方方便的合理化解釋。

相對地，中央山脈一帶的泰雅族，面對前所未有的生存危機，組成了「攻守同盟」，抵擋外侮，是極為正當的防衛行為。但大嵙崁後山群的攻守同盟，不在苗栗、臺中一帶的泰雅族，由此可見「同祖源」概念並不包含著全部的泰雅族。

泰雅族勇士的槍枝雖然是打獵用的簡陋武器，面對數量龐大的軍警與現

代化的高科技精良武器，仍視死如歸，無畏無懼，願與祖先地共存亡，表現了傲人的抗敵精神，在泰雅族群互動關係上，發揮了重要的凝聚力量。因此在日方「理蕃」的政經利益上，以及泰雅族族群戰略意義上，大嵙崁後山群戰役成為重大的成果。

在佐久間的「五年理蕃」計畫中，1910年的大嵙崁後山群戰役有以下的特点：以警察執行隘勇線前進為表象，實質上是軍隊完全在前線與泰雅族勇士作戰。面對龐大日軍警的入侵，人數少的泰雅族人在戰鬥上卻並沒有輸。

鑑於大嵙崁後山群抵抗激烈，在後續的征服行動中，佐久間總督任用有軍事指揮經驗的預備役軍人來出任「警視」，甚至於佐久間總督親自擔任總指揮官，且親赴前線督軍。「五年理蕃」經費，雖然是完全由國庫支付，但這不包含動用軍隊的費用，因此凡是隘勇線前進經費不足時，還能挪用追討抗日漢人「土匪」專用費。因「理蕃」行動中本來就需要追殺隱匿在部落的「土匪」，儘可能從「蕃地」中排除抗日因素，以達「蕃地」完全由日本人推行殖民主義的目的。全臺尚未解除武裝階段的「五年理蕃」推行期，「討匪」也是同步進行。1914年在「平地」鎮壓西來庵事件與在「蕃地」討伐太魯閣事件，可以說是代表臺灣「平地」與「蕃地」武裝抗日運動的結束。

征服大嵙崁後山群的戰役，可說是臺灣總督府「理蕃」政策操盤者大津麟平的傑作。大津自策劃到隘勇線前進與布置，一直到「歸順儀式」的所有過程，都親自指揮日警操縱的泰雅族「別働隊」。簡單地說，日方若沒有「別働隊」的協助，打不贏大嵙崁後山群。大津一方面動用軍隊，另一方面利用與日達成和解的泰雅族人，以「出役」的勞動服務名目，把他們送去敵營從事偵察、嚮導、誘降，甚至對同族人欺瞞、使詐。雖然因生活區域的不同而分屬不同族群，但原為同一祖先來歷，且有姻親、交易等互惠互動等密切關係，泰雅族人之間的同祖源情感很深。大津竟然利用這種深厚的同胞愛，讓泰雅族人違背 gaga，藉著分化與疏離，使其互相誤解而敵對仇恨，遺留永久的心結。

這就是大津所主張的「甘諾」政策。但對武將佐久間總督來說，週旋在族群之間，且看不見立刻的成效，乾脆動用軍隊直接攻打。因此大嵙崁後山群討伐事件之後，名為隘勇線前進，卻是以軍隊為主力，直接攻打泰雅族部落。當時在漢人平地，雖然有抗日運動，但是全以未發難之前日警發覺而逮捕主嫌犯的「陰謀事件」收場。

當大嵙崁後山群勇士發動對日抵抗戰爭時，泰雅族勇士對受命來勸告投

降的同族人嘲笑辱罵，但事後還對他惡言相向的行為，有禮貌地表示道歉；被派來規勸投降者也懷著關愛與憐憫的同胞愛，盼其早日與日和解；在泰雅族的部落會議中，頭目們關心戰死者遺屬的悲痛心情，願意花多點時間慰問及調停，展現尊重少數弱勢者的胸懷。從這些細微處也能看出，泰雅族人是尊重每個人的生命與情感，甚至願從長計議，為修復雙方關係而努力。和戰之間，大崙崁後山群的應對表現，始終不卑不亢。

當時參與大崙崁後山群征服戰爭的日軍隱明寺副官，對拖達半年之久的泰雅族戰役，以日俄戰爭中的旅順要塞攻防戰以上規模¹¹⁰，來形容戰鬥的慘烈。佐久間的傳記《佐久間左馬太》一書中，也明白寫出「警察不是泰雅族勇士的對手，非得仰靠軍隊，否則無法完成目標。」¹¹¹泰雅族獵人逼迫日警退到軍隊的背後，一直到其武裝被解除之後，日警「理蕃」當局才得以推動「蕃人」農民化政策。

曾經縱橫中央山脈大霸尖山、雪山山脈，傲視天下的大崙崁後山群，喪失了自我文化的尊嚴，無法擺脫被殖民奴化的魔咒。泰雅族勇士們是為尊嚴而選擇戰死，而倖存者是為了延續子孫命脈及族群的發展，接受被殖民的現實，在侵略者的統治與自我文化的夾縫中，在苦撐求生之中適應「文明」、「現代化」的新奴化時代，但是絕不放棄抵抗的民族精神，只不過是潛在化，如有機會隨時都能再爆發。

註

- 1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53-4。
- 2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1。
- 3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27。
- 4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432-3。
- 5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694。
- 6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27。
- 7 《讀賣新聞》1909 年 5 月 19 日〈蕃人舊慣調査〉。
- 8 《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一編，頁 137。
- 9 《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一編，頁 574。
- 10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694-702。
- 11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18-721。
- 12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24-5。
- 13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25-6。
- 14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26-7。
- 15 《理蕃誌稿》第二編，頁 719。
- 16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55-6。
- 17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52-4。
- 18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51-2。
- 19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52。
- 20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52-3。
- 21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63-4。
- 22 タカサン、ハガイ、シブナウ、パロン、イバオ、カラ、ブシヤ、プトノカン、ピヤサン等共り社。《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47。
- 23 クル、カラホ、ギヘン、ハカワン、カウイラン、ソロ、テリック、サルツ共 8 社。《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47。
- 24 《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83-84。
- 25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47。
- 26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51。
- 27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49。
- 28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52。
- 29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53。
- 30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57。
- 31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53。
- 32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53-554。
- 33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1。
- 34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2。
- 35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2。
- 36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2。
- 37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3。
- 38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2。
- 39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3。
- 40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臺北、臺灣總督府警部局理蕃課，1938 年），頁 564。
- 41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4。
- 42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4。
- 43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6。
- 44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5。
- 45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7。
- 46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8。
- 47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9-570。
- 48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0。
- 49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8、570-571。
- 50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1。

- 51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1。
- 52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1。
- 53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2。
- 54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2-3。
- 55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2。
- 56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4。
- 57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5-6。
- 58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7。
- 59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7。
- 60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57-8。
- 61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8。
- 62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79-580。
- 63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60。
- 64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82-583。
- 65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80。
- 66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91。
- 67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91。
- 68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593。
- 69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04-5。
- 70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09-10。
- 71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09-10。
- 72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1。
- 73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2。
- 74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3。
- 75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4。
- 76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4。
- 77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5。
- 78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7。
- 79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8。
- 80 劉銘傳於 1887（光緒 13）年入據大嵙崁前山群犬豹社、光緒 14 年再發兵攻打雪霧鬧社，光緒 17 年再推進隘勇線到大嵙崁前山等地，但一直無法征服北泰雅族。
- 81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4。
- 82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4。
- 83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4。
- 84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5。
- 85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6。
- 86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7。
- 87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17。
- 88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6。
- 89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6。
- 90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6。
- 91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8。
- 92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27。
- 93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30。
- 94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72。
- 95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68。
- 96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39-640。
- 97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67。
- 98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41。
- 99 《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44-5。
- 100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143。
- 101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144-5。
- 102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75。
- 103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80。
- 104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78。

- 105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70-2。
- 106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68、673。
- 107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下，頁 673-674。
- 108 猪口安喜編纂，《理蕃誌稿》第三編上，頁 141。
- 109 伊能嘉矩《臺灣番政志》，頁 575-6，584。
- 110 小森德治《佐久間左馬太》，頁 572。
- 111 《佐久間左馬太》，頁 573。

三光彈藥庫



三光彈藥庫位於部落內，外觀保存良好，為臺灣極少數尚存的日據時期彈藥庫之一。（傅琪貽／攝影）

1914（大正3）年，新竹廳在李嶼山鞍部設置堅固的堡壘，該年5月桃園廳設置「高崗支廳」。這是首設於「蕃地」獨立處理「理蕃」業務的地方行政單位「支廳」。原因為該地與新竹廳內馬里闊丸群、金那基群等接壤，且泰雅族分布幅員廣闊，加上離大嵙崁支廳20里非常遙遠，一旦有事態發生，在交通不便的深山無法應變，因此在此設置層級很高的「高崗支廳」。

「高崗支廳」位置在宜蘭、新竹、桃園三方道路連結的沙崙子（Sarut），剛好在「三光」地方沒有泰雅族的部落，此地河谷四面山壁高聳，陽光從三面照射，乃為平坦盆地地型，其寬度適合作為日軍警的警備基地。日方在此設置軍警營地，以及彈藥庫，以防萬一。

1920（大正9）年，「高崗支廳」改制為「新竹州大溪郡高崗分室」，此時的彈藥庫還扮演著重要的警備角色，1930年5月「高崗支廳」裁撤，彈藥庫也結束它的時代任務。

文獻上關於三光彈藥庫的記載很少。從1930年10月27日賽德克族的霧社事件可知，當時莫那魯道的抗日族人，乃先襲擊「霧社分室」的彈藥庫，搶奪槍枝與彈藥，才能發動成功。當局發覺，在深山存放大量武器是極不安全的做法，因此在行政單位裁撤時便將彈藥庫一併廢除。

如今的三光部落，即軍警營地及「高崗支廳」所在地。為高崗支廳裁撤之後的1935年，由高義分轄而出。



總督府

附錄

附錄一 泰雅族大嵙崁群抗日事件相關年表

1895 年 = 明治 28 年

1912 年 = 大正元年

1926 年 = 昭和元年

1895	4/17 簽訂中日馬關條約。		
	6/17 臺灣總督府始政式。		
	8/16 軍政體制實施。		
		9/10 大嵙崁角板山社及竹頭角社共 5 人到臺北見樺山資紀。	
	10/31 日令第 26 號官有林野及樟腦製造取締規則。		
1896	4/1 設置撫墾署 11 處（恢復民政）。		
		6/30 開設大嵙崁撫墾署。	
1897	8 月 「蕃人內地觀光」共 13 人。大嵙崁前山群總頭目 Temu Bsyal 參加。		
1900		8 月 大嵙崁前山群、大豹社聯合抗日。	
1901	12 月 封鎖大嵙崁區域。		
1902			7 月 賽夏族南庄事件。
1903			4 月 深坑廳景尾支廳新設獅頭山方面的隘勇線。

1903		12月 桃仔園廳白石山（牛角溝北方）方面隘勇線前進。	
1904	2/10 日俄戰爭爆發		2月 深坑廳加九嶺方面隘勇線前進。
		4月 桃仔園廳中止崙尾寮方面隘勇線前進。	
			7月 桃仔園廳咸菜礮支廳內錨把山方面一部分隘勇線前進。
1905		6月 解除封鎖，進行交易，日方開始樟腦製造。	
	8月 天皇派大城侍從武官巡視臺灣，慰問深坑、桃園等受傷巡查隘勇。		
		11月 設置白石鞍山隘勇線。	
			12月 桃園廳咸菜礮支廳獅頭山方面隘勇線前進。
1906		9月 桃園廳大豹社方面桃園廳與深坑廳隘勇線前進（日稱「大豹滅社」）。	
1907	1/6 蕃地經營方針（佐久間「五年理蕃」計畫）。		
		5月 大崙崙前山群抗爭，枕頭山一插天山方面隘勇線前進（8月施工完畢）。	5月 新竹廳馬福社方面隘勇線前進。
	7月 天皇帝節白井侍從武官巡視深坑、桃園兩廳隘勇線。	7月 和解。泰雅族提出14項要求。	

1907		10月 大嵙崁前山群襲擊插天山隘勇線及漢人聯合抗日事件。(日方稱「蕃匪事件」)日方獲得理想的插天山隘勇線。	
1909	4月 深坑廳探險羅羅山。蕃人舊慣調查(小島由道與森丑之助)。		
		7月 第8次蕃務會議決定「收押槍枝」政策。	
	10月 新設「蕃務本署」,地方將20廳制改為12廳制。		
1910	3月 英國使節武官一行人在桃園三角湧打山豬。		
		4月 大嵙崁後山群以「出草」阻止宜蘭廳開闢南山道路。	4月 宜蘭廳探險Tawsay社。 4月 桃園大嵙崁(大溪)至角板山間開闢道路與鋪設輕便鐵路。 4月 角板山從碑仔溪水源地鋪設飲水道。
		5月 總督府許可攻打大嵙崁後山群的「芄芄山隘勇線前進計畫」(預定5/21-7/29,共60天)。5/22 宜蘭日警討伐隊前進到芄芄山,本部設在圓山。擔任嚮導的別動隊南澳與溪頭群共155人。	

<p>1910</p>	<p>6/13 《讀賣新聞》報導：臺灣的警備隊苦戰。 6/19 《讀賣新聞》報導：佐久間總督前往東京；又報導：生蕃反抗猛烈。 6/22 《讀賣新聞》：臺灣討伐隊出現多數死傷者。 6/26 《讀賣新聞》：討蕃隊陷入困境，死裡逃生。 6/28 《讀賣新聞》：蕃社頭目戰死。</p>	<p>6/3 大崙崁後山群人向日宣戰。 6/8 佐久間總督派軍隊支援野砲及機關槍。 6/10 全面開戰。 泰雅族守住芄芄山，打敗日警部隊。 6/12 軍隊混入日警隘勇線隊伍。 6/13 大津蕃務總長抵達圓山，決定軍事行動由軍人指揮，警察部隊負責建設鐵絲網及輸送交通。 6/13 溪頭群、南澳群支援大崙崁後山群而殺豬；又傳臺中及北部馬里闊丸群與金那基群支援。 6/21 日軍突襲芄芄山，解除日警被包圍的困境。 6/26 大津決定尖山攻略戰，7月1日重組部隊（2,308人）。（放棄中央山脈縱貫道路的計畫）。</p>	<p>6/15 新竹廳隘勇線前進到內灣溪與六畜山500米突鳥嘴山鞍部方面。 6/25 新竹廳隘勇線從內灣溪經羅浮社高地往李嶼山鞍部前進。</p>
	<p>7/3 《讀賣新聞》：從新竹廳來牽制宜蘭方面。 7/14 《讀賣新聞》：慰勞臺灣討蕃隊，派遣中村侍從官。 7/16 暴風雨，電話不通，舍屋被破壞。 7/18 濁水溪暴漲，橋樑全流失，交通斷絕，糧食腐敗。 7/31 天皇侍從武官中村到圓山本部。</p>	<p>7/6 日軍佔領古魯山。 7/7 日軍前進包圍尖山，並測量繪圖。 7/12 尖山攻防戰，對戰十幾次，建堡壘，進入持久戰態勢。 7/13 深坑廳長出面操縱屈尺群來說服 Mkgogan 群。 7/28 有意投靠日本的 Mkgogan 群 36 人與屈尺群 35 人到圓山本部，見大津。 7/29 若干 Mkgogan 與屈尺泰雅族，被派到尖山展遊說，勸棄械投降。 7/31 日方再次派族人遊說勸降而被拒絕。</p>	<p>7/28 中止南投埔里社支廳 Slamaw 至中央山脈鞍部的道路。 7/30-8/15 新竹廳隘勇線前進到李嶼山。</p>

	<p>8/5 《讀賣新聞》：討伐隊慰問中村侍從官抵達臺灣。</p> <p>8/7 佐久間從仙台致電：不得讓日軍陷入詭計，喪失我威嚴。</p> <p>8/19 總督來電嘉許：佔領古魯社，讓我感到愉快。</p> <p>8/27 《讀賣新聞》：佐久間歸任臺灣總督。</p>	<p>8/2 日方再三派族人去遊說，蒐集敵情。</p> <p>8/6 蕃通中間警部與抵抗的泰雅族談判後，約三天後再見。</p> <p>8/7 日方乘虛佔領古魯社堡壘後，在三天內隘勇線完工。</p> <p>8/13 日方佔領尖山。</p> <p>8/14 右岸部落代表向蕃通中間警部抗議日方。</p> <p>8/15 蕃通中間警部命古魯社人仿效歸順者派人出來勞役。</p> <p>8/17 古魯社被佔領。</p> <p>8/19 假歸順儀式。</p> <p>8/25 日方宜蘭隊前線移至巴陵山。</p>	<p>8/6 日警派人去南澳，藉 Mkgogan 被懲罰討伐之例來鎮壓動搖者。</p>
1910	<p>9/1 暴風雨。</p> <p>9/26 颱風，溪水暴漲，幄舍全受損，道路毀壞，鐵絲網受損。</p>	<p>9/9 日方商談宜蘭與新竹部隊的連結，關鍵在新竹隊操縱 Qwilan。</p> <p>9/18 連結宜蘭、新竹兩廳隘勇線。</p> <p>9/20 宜蘭、桃園隘勇線連結。</p> <p>9/23 Mkgogan 右岸者 50 人到角板山及桃園市街進行「臺北觀光」。</p>	<p>9/10 新竹隊佔領李嶼山。</p> <p>9/12 桃園方面利用大崙崁前山群開闢經大崙崁溪右岸通往後山的輸送道路。</p> <p>9/19 其中一段改開大崙崁溪左岸道路。</p>
	<p>10/12 佐久間總督致電訓示：歸順條件等待臺北觀光者歸社後舉行。</p>	<p>10/7 決定 Mkgogan 歸由桃園廳管轄。</p> <p>10/12 Mkgogan 群 64 人進行「臺北觀光」。</p> <p>10/13 Mkgogan 群 56 人進行「臺北觀光」。</p> <p>10/20 Mkgogan 左岸者與馬里闊丸群歸順條件示達式在巴陵舉行。</p> <p>10/27 Mkgogan 右岸歸順條件示達式在巴陵舉行。</p>	<p>10/11 桃園廳開工的大崙崁溪右岸道路完工。</p>
		<p>11/20 在巴陵舉行歸順儀式。</p>	
1910	<p>12/5 通達：Mkgogan 為桃園廳管轄。</p> <p>12/12 公布桃園廳實施「蕃人借貸槍彈之辦法」。</p>		

附錄二 參考文獻

史料

1. 三田裕次藏、張炎憲編，《臺灣古文書集》，臺北：南天書局，1988。
2. 小島由道；黃文新、余萬居譯，《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臺北：南天，1982。
3. 日本專賣公社，《樟腦專賣史》，東京：日本專賣公社，1956。
4.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日本據台初期重要檔案》，臺中：省文獻會，1978。
5.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清會典臺灣事例》，臺北：自刊，1957-1961。
6. 臺灣慣習研究會，《臺灣慣習記事》，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4。
7. 臺灣總督府警察本署編，《理蕃誌稿》，臺北：自刊，1938。
8.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高砂族調查書》，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1994。
9. 臺灣經世新報社，《臺灣大年表》，臺北市：原房助，1925。
10.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高砂族的教育》，臺北市，1936~1943。
11. 臺灣教育會編，《高砂教育沿革誌》，古亭書屋印行。
12.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農務課，《樟腦專賣史》，東京：日本專賣公社，1934。
13.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理屬課，《高砂族調查書》第一篇、第二篇，臺北，1936。
14.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山地開發調查復命書》，1936，台大圖書館
15. 佐山融吉（余萬居譯），《蕃族調查報告書：大么族後篇》，臺北，中研院民族所，1915。
16. 伊能嘉矩；溫吉譯，《臺灣番政志》，臺北：省文獻會，1957。
17. 林品桐等，《臺灣總督府檔案》，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
18. 松下芳三郎，《臺灣樟腦專賣志》，臺北：臺灣總督府史料編撰委員會，1924。
19. 郭薰風，《桃園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83。
20. 張炎憲編，《竹塹古文書》，新竹：新竹市立文化中心，1988。
21. 陳金田譯，《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第一部調查第三書臺灣私法第三卷》，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93。

22. 陳培桂，《淡水廳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23. 傅寶玉，《臺灣原住民族史料彙編：臺灣省政府公報中有關原住民法規政令彙編》，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98。
24. 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編，陳金田譯，《臺灣私法》，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83。

專書

1. 入澤參，《生蕃國今昔》，1922。
2. 井出季和太、郭輝譯，《日據下之臺政》，臺中市：臺灣省文獻會，1977。
3. 中國土地經濟學會、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臺北縣立文化中心，《原住民土地與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國土地經濟學會，1998。
4. 瓦歷斯·諾幹，余光弘等，《臺灣原住民史泰雅族史篇》，南投：臺灣文獻館，2002。
5. 古野清人、葉婉奇譯，《臺灣原住民的祭儀生活》，臺北：原民文化，2000。
6. 安倍明義，《臺灣地名研究》，臺北：蕃語研究會，1938。
7.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85。
8. 伊能嘉矩、楊南郡譯，《臺灣踏查日記（上）》，臺北：遠流出版社，1996。
9. 伊能嘉矩、楊南郡譯，《臺灣踏查日記（下）》，臺北：遠流出版社，1996。
10. 多奧·尤給海，阿棟·尤帕司，《泰雅爾族傳說故事精選篇》，新竹：泰雅中會母語推行委員會，1991。
11. 林一宏等，《大溪街的聚落與建築》，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1999。
12. 林道生編著，《臺灣原住民族口傳文學選集》，花蓮市：花蓮文化，1996。
13. 林修澈、黃季平，《蒙古民間文學》臺北：唐山出版社，1996。
14. 狄野敏雄，《朝鮮滿洲臺灣林業發展史論》，東京：林野弘濟會
15. 李亦園、徐人仁、宋龍生等，《南澳的泰雅族人（上冊）》，臺北：中研院民族所專刊之五，1963。
16. 李亦園、徐人仁、宋龍生等，《南澳的泰雅族人（下冊）》，臺北：中研院民族所專刊之六，1964。
17. 李亦園，《信仰與文化》臺北：巨流，1979年。
18. 李亦園，《臺灣土著的社會與文化》，臺北：聯經出版社，1982年。

19. 李順仁、黃提銘、林秀美主編，《族群的對話》，臺北：常民文化，1996。
20. 岡松參太郎，《臺灣蕃族慣習研究》，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1995
21. 洪敏麟，《臺灣土著歷代治理》，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6年。
22. 洪敏麟著，《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二冊（上）》，臺中：省文獻會，1983
23. 宮本延人著、魏桂邦譯，《臺灣的原住民族》，臺中市：晨星出版社，1992年。
24. 浦忠成主編，《臺灣原住民文化與教育之發展》，臺北：臺灣師大人文中心，1998。
25. 馬凌諾斯基著、朱岑樓譯，《巫術、科學與宗教》，臺北：協志工業，1996年。
26. 馬淵東一，《高砂族之移動及分佈》，1953。
27. 陳千武，《臺灣原住民的母語傳說》，臺北：臺原出版社，1995
28. 陳奇祿，《臺灣土著文化研究》，臺北：聯經出版社，1982年。
29. 陳秋坤，《清代臺灣土著地權：官僚、漢佃與岸裡社人的土地變遷》，臺北市：中研院近史所，1994。
30. 陳秋坤、許雪姬，《臺灣歷史上的土地問題》，臺北：中研院臺灣史田野研究室，1992。
31. 移川子之藏，《高砂族所屬系統之研究》第一冊（本篇），臺北帝國大學土俗、人類學調查報告書，1935。
32. 梁美慧，《北桃園區域發展史》，桃園市：桃園縣立文化中心，1998。
33. 孫大川主持，《臺灣原住民傳統名譜·臺灣原住民族族群與分佈之研究——一種動態的分析》，臺北，內政部專題委研究計畫，1994。
34. 孫大川，《神話之美——臺灣原住民的想像世界》，臺北：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1997年。
35. 程大學，《臺灣開發史》，臺北：眾文，1991年。
36. 森丑之助原著、楊南郡譯，《生蕃行腳》，臺北市：遠流出版社，2000年。
37.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
38. 張炎憲、王世慶、李季樺編，《臺灣平埔族文獻資料選集-竹塹社（上）、（下）》，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田野研究室，1993。
39. 鈴木質原著、王美晶翻譯，《臺灣原住民風俗》，臺北：原民文化，1999年
40. 鈴木作太郎，《臺灣の蕃族研究》，臺北：臺北印刷株式會社，1932。
41. 楊彥杰，《荷據時代臺灣史》，南昌：人民出版社，1992。

42.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的遷徙與拓展》，臺北：世界新聞專科學校觀光宣導科，1984。
43. 劉益昌等，《臺灣原住民舊社遺址調查研究》，臺北市：中國民族協會，1990。
44. 潘英，《臺灣原住民的歷史源流》，臺北市：台原出版社，1998年。
45. 潘英海，《臺灣平埔族史》，臺北：南天，1996。
46. 潘英海、詹素娟主編，《平埔論文研究集》，臺北：中研院台史所籌備處，1995。
47. 顏愛靜主持，《臺灣地區原住民各族群土地變遷之研究：總論篇》，臺北：行政院原民會，1998。
48. 簡炯仁，《臺灣的開發與族群》，臺北：前衛出版社，1995。
49. 藤崎濟之助，《臺灣蕃族》，國史刊行會，1930。

論文

50. 方文振，《日據時期教育政策演變下的蕃童教育之研究》，國立政治大民族所，（未出版），1999。
51. 王育傑，《清代平埔族與漢人土地轉移關係之研究》，文化大學民族與華僑研究所碩士論文，1986。
52. 折井博子，《泰雅族噶噶的研究》，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1980。
53. 伊凡諾幹，〈樟腦戰爭與'tayal[msbtunux]/[bng'ciq] 初探：殖民主義、近代化與民族的動態〉《臺灣開發史論文集》，周宗賢主編，pp.5-55。臺北：國史館，1997。
54. 伊凡諾幹，〈近代教育與'tayal[msbtunux] 初探：殖民主義、近代化與民族的動態〉。《第三屆臺灣本土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莊萬壽、林修澈、鄭瑞明、陳獻明編輯，pp.153-17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文教育研究中心、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1998。
55. 伊凡諾幹，〈近代地權制度與'tayal[msbtunux] 初探：殖民主義、近代化與民族的動態〉《民族問題論文集》，臺灣歷史學會編輯委員會編，頁 273-315。臺北：稻鄉出版社，2000。
56. 李文良，《日治時期臺灣林野整理事業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未出版），1996。

57. 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國立臺灣大學歷史所博士論文，(未出版)，2001。
58. 李亦園，《祖靈的庇蔭 - 南澳泰雅族人的信仰研究》，〈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十四期，1962。
59. 卓宏祺，《清代臺灣理番政策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邊政所碩士論文，1987。
60. 林玉茹，《清代竹塹地區在地商人及其活動網路》，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1997
61. 林佳陵，《論關於臺灣原住民土地之統治政策與法令》，國立臺灣大學法律所碩士論文，1996。
62. 林玲，《臺灣山地保留地土地利用變遷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地理所碩士論文，1984。
63. 林瓊華，《臺灣原住民土地產權之演變(1624-1945)》，東吳大學經濟所博士論文，1996。
64. 洪泉湖，《臺灣地區山地保留地政策制定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博士論文，1991。
65. 黃勝雄，《族群因素與地域空間發展之關係研究》，政治大學地政所博士論文，1996。
66. 陳茂泰，〈泰雅族與阿美族口語體現中的神話思維〉，《中國神話與傳說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市，漢學研究中心，1996
67. 翁徐得、季鐵生主持，〈角板山文化園區泰雅文化生活館規劃報告〉，桃園，1996。
68. 張旭宜，《臺灣原住民出草習慣與總督府的理蕃政策》，國立臺灣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未出版)，1995。
69. 張麗芬，《日本統治下的臺灣樟腦業(1895-1919)》，國立成功大學歷史語言所，(未出版)，1995。
70. 楊慶平，《清末臺灣的「開山撫番」戰爭(1885-1895)》，國立政治大學民族所碩士論文，1994。
71. 盧聖真，《泰雅族宗教變遷的地裡意涵—以桃園縣復興鄉三光村為個案研究》，1998。
72. 藤井志津枝，《日據前期臺灣總督府的理蕃政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所博士論文，1987。

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六)

大崙崁事件 1900-1910 *zyaw pintrigian nqu llingay Msbtunux*

作 者 傅琪貽 (藤井志津枝)
出版單位 原住民族委員會
發行人 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地址 2422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北棟 15 樓
電話 02-89953456
網址 <http://www.apc.gov.tw/>
諮詢顧問 傅琪貽 王雅萍 高理忠
族語書名與校訂 鄭光博
企劃統籌 賴秀美
文圖編輯 賴秀美
執行編輯 陳筱瀛
攝影 傅琪貽 王威智 黃希德
書盒/封面設計 鄭惠敏
美術統籌 鄭惠敏
美術編輯 陳佑嘉 劉亭麟
地圖繪製 黃清琦 林昱欣
企劃製作 海東青有限公司
地址 97364 花蓮縣吉安鄉福興村福德街 26 號 1 樓
電話 03-8522816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初版
109 年 12 月再版
GPN 1010901636
ISBN 978-986-5435-32-5 (精裝)
定 價 新臺幣 250 元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CIP) 資料

大崙崁事件. 1900-1910 = zyaw pintrigian nqu llingay Msbtunux / 傅琪貽 (藤井志津枝) 作. -- 再版. -- 新北市: 原住民族委員會, 民 109.12 面; 公分. -- (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 6)
ISBN 978-986-5435-32-5(精裝)

1. 臺灣史 2. 日據時期

733.283

109016694

* 本書改編自《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大崙崁事件（1885-1910）》。傅琪貽主持，戴肇洋協同主持，傅琪貽、官大偉、李君星研究，2003.12，原住民族委員會。

著作權利管理資訊：本書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徵求本會及作者同意或書面授權。

